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

永旺西路 26 号院 14 号楼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中信证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2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持续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4,723.70 万元、-2,078.95 万元、97.45 万元。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上市时间相对较短，已上市产品尚未实现大规模商业化，未形成明显规模效应；公司在研产品项目进度持续推进且有产品正在开展临床试验，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较大；同时为实现对人才的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对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导致报告期内的股份支付费用较高。此外，根据公司当前执行的股权激励情况，2025 年、2026 年需计提的股份支付金额约为 2,000 万左右，前述股份支付费用将影响公司的盈利状况。公司 2024 年 1-5 月已实现盈利，未来持续盈利主要取决于现有产品营业收入的增长以及在研产品成功上市后的销售情况。如公司现有产品销售无法实现快速增长、在研产品研发上市进程缓慢或在研产品上市后商业化不及预期，公司可能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随着业务发展扩大，公司需要在产品开发、注册审批、市场推广等诸多方面投入大量资金。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6.64 万元、-369.48 万元、-2,241.64 万元。公司营运资金依赖于公司主营业务获得了现金流入及外部融资，如经营发展所需开支超过可获得的外部融资及公司资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将会对公司的资金状况造成压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8.96%，短期偿债能力良好，但如公司无法在未来一定期间内取得盈利或筹措到足够资金以维持营运支出，公司将被迫推迟、削减或取消部分研发项目，影响在研产品的商业化进度，从而对公司业务前景、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行业政策变化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是我国重点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随着国家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深化，关于器械流通环节优化、DRG 医疗控费、购销生态监管等诸多方面的措施逐步推进落实。国家医保局通过集中带量采购、公开问询以及加强支付管理和准入管理等一系列措施，对高值医疗器械的流通动态及终端价格保持高度关注及积极引导态势。近来，医保局对特定企业的价格策略进行了公开问询，由此推动了全国范围内相关高值器械终端入网价格的统一下调，可能导致公司胸腹主动脉支架产品的出厂价格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风险，将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相关风险	2021 年 6 月 4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联合多部门出台了《关于开展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和使用的指导意见》。2023 年 3 月 1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关于做好 2023 年医药集中采购和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出扎实推进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聚焦心内科、骨科重点产品”，2024 年 5 月 14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区域协同做好 2024 年医药集中采购提质扩面的通知》，提出将条件具备的省级联盟采购提升为全国性联盟采购。2023-2024 年以来，河南、河北等省份陆续开展了血管介入器械相关的

	联盟采购，其中均涵盖主动脉介入器械。预计主动脉产品短期内存在纳入更多省级/省际联盟采购的可能性。2024 年 9 月启动的第五批耗材全国集采中，外周血管支架范围明确不包含胸、腹主动脉支架产品。且随着 2024 年 8 月份以来，主动脉医疗器械厂商在国家医保局指导下统一降价，已初步达到集采价格降幅，因此，预计未来短期内开展主动脉支架全国集采的可能性较低。同时，高值耗材的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正逐步成为医疗器械采购的主要模式之一，随着未来主动脉产品临床使用量的进一步提升，长期来看，仍存在纳入全国集采的可能性。随着政策推进，预计公司产品将面临纳入集采的风险，可能存在集采中标价格下降，产品销量增长无法弥补出厂价格下降带来的收入损失，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的风险。
无形资产及商誉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074.51 万元、13,784.82 万元、13,235.93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6,420.12 万元、6,420.12 万元、6,420.12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及商誉主要来自 2021 年收购普益盛济及华通集智相关事项产生。如果普益盛济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华通集智产品获批注册进度或获批后销售状况未达预期，则存在无形资产及商誉减值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的当期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委托代销产品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309.63 万元、7,107.23 万元、7,708.0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21%、34.41%及 43.21%。若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委托代销产品滞销，可能导致存货减值，从而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0.73%、73.59%、74.23%，毛利率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主要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产品产量变动等因素影响。若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程度、原材料价格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公司不能通过提高生产效率、技术革新、扩大生产规模等降低生产成本，不能持续推出盈利能力较强的新产品，公司毛利率可能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政府补助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为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 518.31 万元、621.18 万元、6.76 万元。公司享受的财政补贴系基于政府部门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若未来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不能持续获得政府补助，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新产品研发及注册风险	血管疾病治疗医疗器械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的研发具有技术壁垒高、研发周期长的特点。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需持续不断根据临床需求开发高技术含量的新产品，以满足患者对高品质植介入产品的使用需求。公司目前拥有多款处于研发阶段产品，受研发条件、研发能力、知识认知等不确定因素的限制，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按照预期计划开发出新产品，或者开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成本等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公司核心在研产品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处于申报注册阶段，外周动脉慢性完全闭塞再通系统处于临床试验阶段，上述产

	品能否如期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新产品研发及注册进度不如预期，将可能面临创新产品研发上市进展延迟的风险。
已上市产品市场销售不达预期及在研产品未来商业化风险	医疗器械产品获批上市后，需要在省级招采平台完成挂网手续，并与各个医院开展入院谈判，在市场推广过程中需要面对临床效果检验和来自市场竞争的压力。由于植介入产品技术门槛高，均主要通过外科或介入手术方式应用，公司产品面临着行业内已上市产品在市场推广入院程序、医生熟悉程度等多方面的领先优势，可能导致公司已上市的核心产品销售不达预期，以及核心在研产品未来面临商业化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血管植介入医疗器械行业是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型行业，对具备专业知识、丰富经验和技术创新能力的人才需求较高，拥有稳定、高素质且具备复合学科背景的技术人才团队对公司保持竞争优势至关重要。公司目前已拥有了一支理论水平高、产业化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团队。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能否在维持现有研发队伍稳定的基础上不断吸纳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在行业内保持技术领先竞争地位。如公司的人才培养体系及引进机制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或核心技术人员离职、退休后无法为公司继续服务，则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权变动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坚女士与外部投资机构所签署的协议中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存在触发回购的可能性。若触发回购条款，外部机构投资者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周坚回购其所持股份，实际控制人周坚可能会通过出售其持有的华脉泰科股份在内的方式筹集资金以满足回购资金需求，进而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产品质量及潜在责任纠纷风险	血管疾病治疗医疗器械作为直接接触人体心脏、主动脉及外周血管等重要器官及部位的医疗器械，其安全性和稳定性对患者的生命健康至关重要。因此国家对血管疾病治疗医疗器械的生产经营及产品质量严格监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并执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以保证产品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公司已上市产品主要用于主动脉及外周血管疾病治疗手术，属于急性、高危性手术，临床应用效果会受到产品质量、适用性、医生技术水平、患者疾病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因此在使用中客观存在一定风险，若未来使用公司产品进行手术的患者就产品质量提出诉讼、仲裁、赔偿等，有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及声誉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包括抗辩费用、败诉风险及或有赔偿义务等。
销售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前五大客户占比较高，一方面与公司产品上市较晚，渠道处于探索和建立阶段有关，通过与规模较大的平台商、经销商合作可以实现快速的渠道备货以及对下游经销商、终端客户的集中管理；另一方面，也与公司已上市产品的特性有关，为满足患者不同的病理形态需求，提高主动脉疾病的治疗效果，公司开发的主动脉支架规格型号较多，而终端医院普遍不进行备货，在手术开展前向经销商发送需求清单，由经销商根据手术方案所需型号提供备货及高效配送，因此，需要具有一定市场规模、覆盖能力的大型经销商备货。上述因素造成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集中度较高。如公司未来无法与现有成熟的经销商开展合作，或无法建立匹配自身

	发展阶段的销售模式，则可能导致对终端客户需求反应不及时，配送能力和服务能力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品牌、声誉、销售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医疗器械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其中，跨国医疗器械公司如美敦力、戈尔、库克等竞争对手整体上在我国市场中占据相对较高的市场份额。与此同时随着国内主动脉介入医疗器械行业的快速发展，心脉医疗、先健科技等企业产品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经济回报将可能吸引更多企业加入这一领域，市场竞争可能会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质量管理、营销渠道等方面取得竞争优势，或上述跨国医疗器械公司改变市场战略，采取降价、收购等手段抢占市场，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毛利率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6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 基本信息	14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5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2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56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0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70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3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76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77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79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7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8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91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102
五、 经营合规情况	108
六、 商业模式	110
七、 创新特征	115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120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57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57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57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	157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58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59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59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61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62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6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69
一、财务报表	169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80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81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81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96
六、经营成果分析	198
七、资产质量分析	212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33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44
十、重要事项	253
十一、股利分配	256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258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60
第六节 附表	261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61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76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81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87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87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88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9

主办券商声明	298
律师事务所声明	299
审计机构声明	300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301
第八节 附件	303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华脉泰科、公司、股份公司、母公司	指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华脉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普益盛济	指	北京普益盛济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通集智	指	北京华通集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华畅启安	指	湖北华畅启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脉天羿	指	北京华脉天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Ultratellege HK、香港华通	指	Ultratellege HK Co., Limited，系公司孙公司
Ultratellege USA、美国华通	指	Ultratellege USA Co., Limited，系公司孙公司
百优达	指	江苏百优达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美敦力	指	Medtronic plc，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MDT.N）
心脉医疗	指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88016.SH）
先健科技	指	LifeTech Scientific Corporation，先健科技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1302.HK）
惠泰医疗	指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88617.SH）
Shockwave	指	ShockWave Medical, Inc.，在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SWAV.O）
微电生理	指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88351.SH）
波士顿科学	指	Boston Scientific Corporation，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BSX.N）
芑柚投资	指	上海芑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源星胤石	指	上海源星胤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杭州辰德	指	杭州辰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华杉瑞翎	指	南京华杉瑞翎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礼泰创投	指	苏州礼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启迪日新	指	北京启迪日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通用创投	指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华麦众鸣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麦众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龙磐医疗	指	北京龙磐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珠海沂恒、珠海高瓴	指	珠海沂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珠海高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元生创投	指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方和投资	指	上海方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苏州圆璟	指	苏州圆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杭州圆璟	指	杭州圆璟创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银杏博清	指	北京银杏博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建兴医疗	指	北京建兴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

		公司股东
知润资本	指	青岛知润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智兆壹号	指	南京智兆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元禾秉胜	指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秉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朗玛七号	指	朗玛七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朗玛八号	指	朗玛八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德屹创投	指	厦门德屹长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龙磐医药	指	北京龙磐生物医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复林创投	指	杭州复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博行允执	指	苏州博行允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原股东
博行笃实	指	苏州博行笃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博行问道	指	武汉博行问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嘉兴辰力德	指	嘉兴辰力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智诚兴源	指	智诚兴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源星志胤	指	上海源星志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银河源汇	指	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VPlus Holdings	指	VPlus Holdings Limited，系公司股东
博行韶华	指	苏州博行韶华葛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上海邦昇择	指	上海邦昇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诺睿翼	指	上海诺睿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邦莱祥	指	上海邦莱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子公司华通集智员工持股平台
华泰瑞联	指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原股东
纪源科星	指	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原股东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NMPA、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卫健委	指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安永会计师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评估师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5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释义		
主动脉	指	人体血液循环系统的主干动脉，是人体内最粗大的动脉血

		管,也是向全身各部输送血液的主要血管。主动脉以膈肌为界,分为胸主动脉和腹主动脉;胸主动脉又可分为升主动脉、主动脉弓和降主动脉
周围血管、外周血管	指	临床上将心脑血管以外的血管统称为周围血管,周围血管主要包括外周动脉和静脉
冠脉	指	冠状动脉,供给心脏血液的动脉,起于主动脉根部主动脉窦内,分左右两支,行于心脏表面。
神经介入	指	在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SA)系统的支持下,采用血管内导管操作技术,通过选择性造影、栓塞、扩张成形、机械清除、药物递送等具体方法,对累及人体神经血管系统的病变进行诊断和治疗
介入治疗	指	在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CT、超声和磁共振等影像设备的引导和监视下,利用穿刺针、导管及其他介入器材,通过人体自然孔道或微小的创口将特定的器械导入人体病变部位进行微创治疗
EVAR	指	Endovascular Aortic Repair, 血管腔内修复术
TEVAR	指	Thoracic Endovascular Aortic Repair, 胸主动脉腔内修复术
主动脉夹层、AD	指	Aortic dissection, 主动脉内膜破裂,血液从内膜破裂口进入血管中层,使得主动脉壁分离,形成真假两腔的一种病理改变
DeBakey 分型	指	DeBakey 分型依据主动脉夹层累及的范围进行分型。DeBakey I 型:主动脉夹层起自升主动脉,跨越主动脉弓并且累及降主动脉;DeBakey II 型:主动脉夹层起自并累及升主动脉;DeBakey III 型:主动脉夹层起自降主动脉并向下蔓延,仅累及降主动脉者为 DeBakey IIIa 型;主动脉夹层超越肾动脉水平者为 DeBakey IIIb 型
Stanford 分型	指	Stanford 分型以近端破口位置作为依据。Stanford A 型:近端破口位于升主动脉;Stanford B 型:近端破口位于降主动脉
主动脉瘤、AA	指	Aortic aneurysm, 由于主动脉血管壁的病变或损伤,形成主动脉血管壁局限性或弥漫性扩张或膨出的表现
瘤颈	指	从肾动脉平面以下到腹主动脉扩大的一段正常血管
肾上角	指	肾上血管弯曲成角
肾下角	指	肾下血管与瘤体中轴线成角
弓上分支动脉	指	主动脉弓上有三个分支动脉,依次为头臂干动脉、左颈总动脉、左锁骨下动脉,向脑部和上肢部位供血
锚定区、LZ	指	Landing zone, 血管内膜破口的近远端有一段足够长度的正常血管壁以保证 SG 与其有充分的贴敷,这样一段长度的血管壁定义为锚定区,包括近端锚定区和远端锚定区
支架	指	在病变段血管置入支架以支撑狭窄闭塞段血管,减少血管弹性回缩并进行再塑形,达到保持管腔血流通畅、改善血管狭窄、保护斑块和预防脑梗死的目的
覆膜支架、SG	指	Stent graft, 在金属支架上覆着特殊膜性材料(聚四氟乙烯 PTFE、涤纶、聚酯、聚氨基甲酸乙酯等)的支架。既保留了金属支架的功能,又具有膜性材料的特性
人工血管	指	用于血管系统节段间的置换、形成旁路或分流的管状血管移植植物
近端、远端	指	对于任何一段血管,离心脏近的一端称为近端,离心脏远的一端称为远端
导管、通路	指	在人体血管中建立的一个通道,通路建立后,球囊、支架等

		器械将通过导管放置到病患处进行治疗
血管造影	指	一种用于观察血管内部或管腔及身体器官的医学成像技术
粥样硬化	指	动脉粥样硬化病变从内膜开始，一般先有脂质和复合糖类积聚、出血及血栓形成，进而纤维组织增生及钙质沉着，并有动脉中层的逐渐蜕变和钙化，导致动脉壁增厚变硬、血管腔狭窄。病变常累及大中肌性动脉，一旦发展到足以阻塞动脉腔，则该动脉所供应的组织或器官将缺血或坏死，是冠心病、脑梗死、外周血管病的主要原因
血管钙化	指	血管壁中出现异常的钙质沉积
内漏	指	超出血管内假体管腔的持续性血流，但仍在动脉瘤囊内或假体所治疗的邻近血管节段内
象鼻支架置入手术、主动脉弓置换手术	指	主动脉瘤或夹层常广泛累及升主动脉、主动脉弓和降主动脉，手术切除及血管重建相当复杂。经典的象鼻支架置入手术指行主动脉弓部替换手术的同时将一段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置入降主动脉内以减低远端再次手术的难度
全弓置换手术、全弓置换象鼻支架术	指	全主动脉弓置换+降主动脉象鼻支架植入手术，又称全主动脉弓置换+象鼻支架植入手术，是我国 Stanford A 型主动脉夹层治疗的外科手术首选术式
冰冻象鼻技术、FET	指	frozen elephant trunk，在弥漫性或者多发性主动脉瘤和近端主动脉夹层的情况下，进行胸主动脉置换，从近端主动脉穿过远端主动脉弓并连接至降主动脉的手术
Thoraflex Hybrid	指	结合了 Gelweave 聚酯人工血管和镍钛自膨胀支架移植物，在冰冻象鼻技术中使用的一次性医疗器械
停循环	指	circulatory arrest，一种降低机体尤其是大脑耗氧的措施。即建立体外循环后，将机体的中心温度降低，然后停止体外循环；完成心脏和大血管手术后，再重新恢复体外循环，将体温恢复；最后停止体外循环。用于婴幼儿复杂心脏畸形的矫治和升主动脉、主动脉弓手术。一般安全停循环时间为 45 分钟
体外循环	指	利用一系列特殊人工装置将回心静脉血引流到体外，经人工方法进行气体交换，调节温度和过滤后，输回体内动脉系统的生命支持技术
心肌阻断	指	心脏传导系统被阻断
慢性完全闭塞病变、CTO	指	Chronic Total Occlusion，动脉完全闭塞且闭塞时间超过 3 个月的病变
超声	指	一种波长极短的机械波，在空气中波长一般短于 2cm。
气穴	指	由于机械力产生的致使液体中的低压气泡突然形成并破裂的现象
球囊扩张	指	将球囊送到血管病变处用压力泵加压使球囊膨胀，挤压狭窄的斑块，使管腔扩大、血流通畅的方法
斑块旋切、斑块旋切术	指	在血管腔内，用高速旋磨钻头切除血管壁斑块组织或将斑块研磨乳化成微小颗粒，以达到消除或减轻管腔狭窄、拓宽管腔的微创技术
CE 认证	指	欧盟产品安全强制性认证，通过认证的商品可加贴 CE（“CONFORMITE EUROPEENNE”缩写）标志，表示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的要求，可在欧盟统一市场内自由流通
DRG 付费	指	Diagnosis Related Group，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是以出院病案首页为基础，综合考虑病例的疾病诊断、治疗方式、合并症、并发症、病症严重程度、年龄及转归等因素，将患者

		分入若干诊断组进行管理的体系。DRG 付费政策是将同质的疾病、治疗方法和资源消耗（成本）相近的住院病例分在同一组，确定好每一个组的打包价格。如果患者得了同样的疾病、使用相同的手术方式、遇到同样的并发症等情况，就能按照同样的方式处理，实行一口价打包付费
DIP	指	Big Data Diagnosis-Intervention Packet，按病种分值付费，基于利用大数据优势所建立的完整管理体系，以 DRG 付费原理进行的按病种点数付费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57322196X4	
注册资本（万元）	7,179.9862	
法定代表人	周坚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1 年 5 月 19 日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 26 号院 14 号楼 4 层 401 室	
电话	010-50927386	
传真	010-50927386-804	
邮编	102629	
电子信箱	investor@percutek.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彦丽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5	医疗保健
	1510	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
	151010	医疗保健设备与用品
	15101010	医疗保健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华脉泰科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71,799,862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一）公司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直至公告日终；（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他证券品种交易价格、投资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四）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期间。”

(2) 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含优先股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安排	限售股数（股）
周坚	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14,571,655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周坚	14,571,655	20.29%	是	是	否	0	0	0	0	3,642,913
2	芑柚投资	5,527,866	7.70%	否	是	否	0	0	0	0	1,842,622
3	源星胤石	5,506,383	7.67%	否	否	否	0	0	0	0	5,506,383
4	杭州辰德	4,703,993	6.55%	否	否	否	0	0	0	0	4,703,993
5	华杉瑞翎	4,620,465	6.44%	否	否	否	0	0	0	0	4,620,465
6	礼泰创投	3,874,876	5.40%	否	否	否	0	0	0	0	3,874,876
7	启迪日新	3,518,335	4.90%	否	否	否	0	0	0	0	3,518,335
8	刘杰	2,371,391	3.30%	否	否	否	0	0	0	0	2,371,391
9	通用创投	2,035,105	2.83%	否	否	否	0	0	0	0	2,035,105
10	华麦众鸣	1,950,000	2.72%	否	是	否	0	0	0	0	650,000
11	龙磐医疗	2,206,944	3.07%	否	否	否	0	0	0	0	2,206,944
12	珠海沂恒	1,801,428	2.51%	否	否	否	0	0	0	0	1,801,428
13	元生创投	1,625,855	2.26%	否	否	否	0	0	0	0	1,625,855
14	方和投资	1,368,119	1.91%	否	否	否	0	0	0	0	1,368,119
15	苏州圆璟	1,305,736	1.82%	否	否	否	0	0	0	0	1,305,736
16	杭州圆璟	1,305,736	1.82%	否	否	否	0	0	0	0	1,305,736
17	银杏博清	1,223,550	1.70%	否	否	否	0	0	0	0	1,223,550

18	建兴医疗	1,221,063	1.70%	否	否	否	0	0	0	0	1,221,063
19	知润资本	1,174,005	1.64%	否	否	否	0	0	0	0	1,174,005
20	智兆壹号	764,706	1.07%	否	否	否	0	0	0	0	764,706
21	元禾秉胜	600,477	0.84%	否	否	否	0	0	0	0	600,477
22	朗玛七号	574,618	0.80%	否	否	否	0	0	0	0	574,618
23	德屹创投	509,804	0.71%	否	否	否	0	0	0	0	509,804
24	龙磐医药	382,528	0.53%	否	否	否	0	0	0	0	382,528
25	复林创投	300,237	0.42%	否	否	否	0	0	0	0	300,237
26	博行允执	265,280	0.37%	否	否	否	0	0	0	0	265,280
27	徐悦	257,940	0.36%	否	否	否	0	0	0	0	257,940
28	博行问道	244,524	0.34%	否	否	否	0	0	0	0	244,524
29	朗玛八号	179,376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79,376
30	嘉兴辰力德	178,431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178,431
31	刘爱英	403,676	0.56%	否	否	否	0	0	0	0	403,676
32	谢燕彬	377,763	0.53%	否	否	否	0	0	0	0	377,763
33	智诚兴源	322,874	0.45%	否	否	否	0	0	0	0	322,874
34	源星志胤	201,795	0.28%	否	否	否	0	0	0	0	201,795
35	SHU DU (杜蜀)	226,660	0.32%	否	否	否	0	0	0	0	226,660
36	TAO SONG (宋涛)	226,660	0.32%	否	否	否	0	0	0	0	226,660
37	银河源汇	771,930	1.08%	否	否	否	0	0	0	0	771,930
38	VplusHoldings	679,299	0.95%	否	否	否	0	0	0	0	679,299
39	博行韶华	192,983	0.27%	否	否	否	0	0	0	0	192,983
40	上海邦昇 择	1,112,898	1.55%	否	是	否	0	0	0	0	370,966
41	上海诺睿 翼	1,112,898	1.55%	否	是	否	0	0	0	0	370,966
合计	-	71,799,862	100.00%	-	-	-	0	0	0	0	54,402,012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 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	☐ 是 ☒ 否

		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7,179.9862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3	营业收入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5,447.08	11,743.40
	研发投入指标(万元)	研发投入	5,918.93	6,096.84
	最近两年研发投入累计占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比例		44.19%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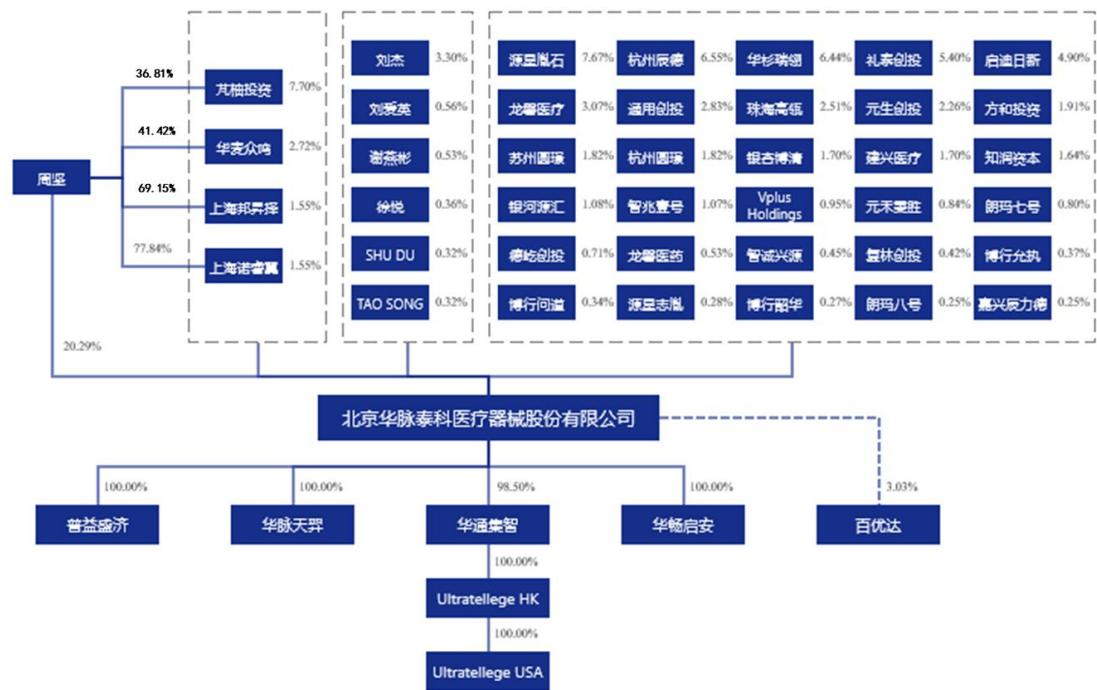
无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周坚直接持有公司 20.2948% 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暨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周坚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3 年 11 月 29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曾于 1984 年至 1992 年担任武汉钢铁公司职工总医院神经内科主治医师；1992 年至 1994 年，担任中美上海施贵宝制药有限公司销售，1994 年至 2003 年历任通用电气医疗(中国)	

	有限公司中国华中区销售经理、中国区销售运营部总经理、大中华区商务运营部总经理、大中华区维修运营部总经理，2003 年至 2011 年历任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大中华区及东南亚心外科业务部总经理、大中华区心血管业务部总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担任爱德华（上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大中华区域总经理，2013 年至 2024 年 4 月担任华脉泰科董事长、总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周坚直接持有公司 20.2948%的股权。由周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芑柚投资控制公司 7.6990%的股权，由周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华麦众鸣控制公司 2.7158%的股权，由周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上海邦昇择控制公司 1.5500%的股权，由周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上海诺睿翼控制公司 1.5500%的股权。因此周坚合计控制的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8096%，周坚本人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综上，周坚合计控制的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8096%，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周坚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61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曾于 1984 年至 1992 年担任武汉钢铁公司职工总医院神经内科主治医师；1992 年至 1994 年，担任中美上海施贵宝制药有限公司销售，1994 年至 2003 年历任通用电气医疗（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华中区销售经理、中国区销售运营部总经理、大中华区商务运营部总经理、大中华区维修运营部总经理，2003 年至 2011 年历任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大

	中华区及东南亚心外科业务部总经理、大中华区心血管业务部总经理；2011年至2013年担任爱德华（上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大中华区域总经理，2013年至2024年4月担任华脉泰科董事长；2024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周坚	14,571,655	20.29%	自然人	否
2	芑柚投资	5,527,866	7.7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3	源星胤石	5,506,383	7.6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杭州辰德	4,703,993	6.55%	有限合伙企业	否
5	华杉瑞翎	4,620,465	6.44%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礼泰创投	3,874,876	5.4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7	启迪日新	3,518,335	4.90%	境内法人	否
8	刘杰	2,371,391	3.30%	自然人	否
9	龙磐医疗	2,206,944	3.0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10	通用创投	2,035,105	2.83%	境内法人	否
合计	-	48,937,013	68.16%	-	-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2 月，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1	周坚	1,457.1655	20.29	周坚为芑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芑柚投资 313.4537 万元的出资额，36.81%的出资比例
	芑柚投资	552.7866	7.70	
2	周坚	1,457.1655	20.29	周坚为华麦众鸣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华麦众鸣 289.9320 万元的出资额，41.42%的出资比例
	华麦众鸣	195.0000	2.72	
3	周坚	1,457.1655	20.29	周坚为上海邦昇择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上海邦昇择 77.4310 万元的出资额，69.15%的出资比例
	上海邦昇择	111.2898	1.55	
4	周坚	1,457.1655	20.29	周坚为上海诺睿翼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上海诺睿翼 87.1800 万的出资额，77.84%的出资比例
	上海诺睿翼	111.2898	1.55	

5	源星胤石	550.6383	7.67	源星胤石和源星志胤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金炯、于立峰、卓福民，合计持有公司 7.95%的股份
	源星志胤	20.1795	0.28	
6	龙磐医疗	220.6944	3.07	龙磐医疗和龙磐医药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余治华，合计持有公司 3.61%的股份
	龙磐医药	38.2528	0.53	
7	苏州圆璟	130.5736	1.82	苏州圆璟与杭州圆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杭州圆璟二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杭州元璟睿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VPlus Holdings 为元璟资本海外管理的基金，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计持有公司 4.58%的股份
	杭州圆璟	130.5736	1.82	
	VPlus Holdings	67.9299	0.95	
8	朗玛七号	57.4618	0.80	朗玛七号与朗玛八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朗玛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1.05%的股份
	朗玛八号	17.9376	0.25	
9	博行允执	26.5280	0.37	博行允执、博行问道、博行韶华、银杏博清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 2.68%的股份
	博行问道	24.4524	0.34	
	博行韶华	19.2983	0.27	
	银杏博清	122.3550	1.70	
10	刘杰	237.1391	3.30	刘杰、刘爱英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3.8650%的股份
	刘爱英	40.3676	0.56	
11	TAO SONG (宋涛)	22.6660	0.32	TAO SONG、SHU DU 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0.64%的股份
	SHU DU (杜蜀)	22.6660	0.32	
12	杭州辰德	470.3993	6.55	杭州辰德与嘉兴辰力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计持有公司 6.80%的股份
	嘉兴辰力德	17.8431	0.25	

（五）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芑柚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芑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1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L8RX4Q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盈清路 188 号 1 幢 1602 室 A 区 22 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杨凡	4,262,481	4,262,481	50.04%
2	周坚	3,134,537	3,134,537	36.81%
3	李松	400,631	400,631	4.70%
4	李征	124,767	124,767	1.46%
5	吴雪	107,746	107,746	1.26%
6	阚莉	107,746	107,746	1.26%
7	刘颖	73,704	73,704	0.87%
8	刘震	73,704	73,704	0.87%
9	高雅静	73,704	73,704	0.87%
10	李燕	56,682	56,682	0.67%
11	高玲玲	45,380	45,380	0.53%
12	李飞	28,359	28,359	0.33%
13	杜庆庆	28,359	28,359	0.33%
合计	-	8,517,800	8,517,800	100.00%

(2) 源星胤石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源星胤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 月 1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1DA4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源星皓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 1111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芜湖谨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1,000,000.00	211,000,000.00	16.35%
2	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5.49%
3	普众信诚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75%
4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75%
5	华泰招商（江苏）资本市场投资母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75%
6	上海双创孵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75%
7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5.42%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尚道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0,000.00	55,000,000.00	4.26%
9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秉胜股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3.87%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安吉泰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3.87%
11	鸿基元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2.71%
12	金洲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2.71%
13	深圳源信达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00,000.00	31,000,000.00	2.40%
14	东莞盛粤景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2.32%
15	宁波源星皓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60,000.00	26,860,000.00	2.08%
1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志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1.16%
17	珠海云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1.16%
18	安吉至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0.77%
19	周惠明	10,000,000.00	10,000,000.00	0.77%
20	卫新	10,000,000.00	10,000,000.00	0.77%
21	王宁	10,000,000.00	10,000,000.00	0.77%
22	王亚平	10,000,000.00	10,000,000.00	0.77%
23	西藏元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0.77%
24	朱康美	7,000,000.00	7,000,000.00	0.54%
合计	-	1,290,860,000	1,290,860,000	100.00%

（3）杭州辰德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辰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2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341807160C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500 号 6 幢 4 单元 52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00%
2	深圳帆茂敬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0	80,000,000.00	16.00%
3	上海辰德匀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999,999.00	74,999,999.00	15.00%
4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12.00%
5	上海启疆投资管理中心	40,000,000.00	40,000,000.00	8.00%
6	上海绍涵投资管理中心	35,000,000.00	35,000,000.00	7.00%
7	上海罗艾投资中心（有限合	30,000,000.00	30,000,000.00	6.00%

	伙)			
8	珠海辰鑫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4.00%
9	上海闵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
10	盐城泽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
11	海南妙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
12	西藏龙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
13	何宇纳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4	上海辰德含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5	上海敏沿投资管理中心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6	杭州卓合卓拓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7	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0	0.00%
合计	-	500,000,000	499,999,999	100.00%

(4) 华杉瑞翎

1) 基本信息:

名称	南京华杉瑞翎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9月17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MA22FYEA8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杉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9号B2幢北楼401-14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	100,000,000	99.50%
2	华杉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0	0.50%
合计	-	201,000,000	100,000,000	100.00%

(5) 礼泰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礼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7月1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346277146Q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 19 栋 234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国创元禾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16.00%
2	上海歌斐鹏礼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0	80,000,000	16.00%
3	天津仁爱万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8.00%
4	上海箴芯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40,000,000	8.00%
5	杭州萌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40,000,000	8.00%
6	上海喆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	30,000,000	6.00%
7	陈爱玲	20,000,000	20,000,000	4.00%
8	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4.00%
9	深圳华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4.00%
10	共青城亚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4.00%
11	张守钧	15,000,000	15,000,000	3.00%
12	曹挺	15,000,000	15,000,000	3.00%
13	扬州海德恒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	14,000,000	2.80%
14	宁波盛鄞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2.00%
15	盐城领航信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2.00%
16	齐晓琳	10,000,000	10,000,000	2.00%
17	吴小骥	10,000,000	10,000,000	2.00%
18	李劲松	10,000,000	10,000,000	2.00%
19	陈玉文	5,000,000	5,000,000	1.00%
20	上海礼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4,000,000	0.80%
21	上海浪蓝健康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0.60%
22	上海修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0.60%
23	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0.20%
合计	-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6）启迪日新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启迪日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12 月 4 日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05927660X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雷霖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37 号 7 幢 0309 号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 （“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同方华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993,876	26,993,876	27.12%
2	薛军	16,560,935	16,560,935	16.64%
3	天津汇智联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87,940	13,087,940	13.15%
4	北京中桥创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451,947	11,451,947	11.51%
5	陈垒	4,124,759	4,124,759	4.14%
6	北京启联储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89,981	4,089,981	4.11%
7	北京沐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89,981	4,089,981	4.11%
8	北京正禾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89,981	4,089,981	4.11%
9	北京昊业怡生科技有限公司	4,089,981	4,089,981	4.11%
10	北京国投尚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4.02%
11	北京领航动力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72,500	2,972,500	2.99%
12	北京大伟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35,993	1,635,993	1.64%
13	北京汉潮大成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1,189,000	1,189,000	1.19%
14	罗茁	1,159,275	1,159,275	1.16%
合计	-	99,536,150	99,536,150	100.00%

(7) 龙磐医疗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龙磐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2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BK0B1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西藏龙磐怡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12 号 5 层 1 单元 501-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国投创合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21.39%
2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6.04%
3	沈幼生	100,000,000	100,000,000	10.70%
4	北京远见接力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4,000,000	84,000,000	8.98%
5	丁列明	50,000,000	50,000,000	5.35%
6	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35%
7	湖北纵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3,000,000	43,000,000	4.60%
8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3.74%
9	朱玉贤	30,000,000	30,000,000	3.21%
10	徐水友	20,000,000	20,000,000	2.14%
11	上海创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2.14%
12	芜湖歌斐景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2.14%
13	西藏纵森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000,000	16,000,000	1.71%
14	孙福忠	15,000,000	15,000,000	1.60%
15	北京星晨中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28%
16	王莹	10,000,000	10,000,000	1.07%
17	蒋省三	10,000,000	10,000,000	1.07%
18	杨新宇	10,000,000	10,000,000	1.07%
19	西藏龙磐怡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1.07%
20	中财荃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7%
21	龙口华盖华远股权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1.07%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	胡劲茵	10,000,000	10,000,000	1.07%
23	山西真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7%
24	宁波青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7%
合计	-	935,000,000	935,000,000	100.00%

（8）通用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3月1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37829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包景明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4层402C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通用技术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294,740,000	294,740,000	100.00%
合计	-	294,740,000	294,740,000	100.00%

（9）华麦众鸣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麦众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344L2Q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街道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H171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周坚	2,899,320	2,899,320	41.42%
2	张慧	1,651,282	1,651,282	23.59%
3	李彦丽	729,098	729,098	10.42%
4	于伟	239,256	239,256	3.42%
5	刘颖	131,789	131,789	1.88%
6	董永贺	120,668	120,668	1.72%
7	田丰	114,132	114,132	1.63%
8	高玲玲	91,306	91,306	1.30%
9	贾夯	91,306	91,306	1.30%
10	胡萍	91,306	91,306	1.30%
11	高雅静	78,488	78,488	1.12%
12	漆欣	76,088	76,088	1.09%
13	刘震	60,870	60,870	0.87%
14	杜庆庆	59,798	59,798	0.85%
15	李飞	59,798	59,798	0.85%
16	于艳艳	53,262	53,262	0.76%
17	吴雪	45,653	45,653	0.65%
18	郑建伟	45,653	45,653	0.65%
19	阚莉	45,653	45,653	0.65%
20	李燕	45,653	45,653	0.65%
21	张祥云	30,435	30,435	0.43%
22	张美玲	30,435	30,435	0.43%
23	孙亚薇	30,435	30,435	0.43%
24	朱金华	30,435	30,435	0.43%
25	邵慧芳	30,435	30,435	0.43%
26	周国华	22,826	22,826	0.33%
27	喻朗	22,826	22,826	0.33%
28	张立伟	35,897	35,897	0.51%
29	刘鹏	35,897	35,897	0.51%
合计	-	7,000,000	7,000,000	100.00%

注：

鲍红艳、赵笛已将其个人持有的华麦众鸣全部财产份额转让给周坚，前述财产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10）珠海沂恒

1) 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沂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6月1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4U8N95G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1889号17栋201室-296号（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深圳高瓴慕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94,933.04	30,084,677.67	50.11%
2	厦门高瓴瑞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42,834.82	21,862,711.61	36.41%
3	深圳高瓴恒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8,660.71	3,794,753.57	6.32%
4	深圳高瓴思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5,455.36	2,167,511.79	3.61%
5	深圳高瓴坤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28,116.07	2,120,345.36	3.53%
6	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0.02%
合计	-	60,260,000	60,030,000.00	100.00%

（11）元生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6月2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M2EU9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元生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14栋423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为创业企业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苏州新建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4.71%
2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14.71%
3	苏州工业园区生物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8.82%
4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7.35%
5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5.74%
6	共青城中燃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270,000	74,270,000	5.46%
7	华泰招商（江苏）资本市场投资母基金（有限合伙）	70,000,000	70,000,000	5.15%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彬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660,000	58,660,000	4.31%

9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3.68%
10	三亚奥美信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360,000	36,360,000	2.67%
11	上海复容卿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	30,000,000	2.21%
12	芜湖歌斐景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	30,000,000	2.21%
13	朱秋月	20,800,000	20,800,000	1.53%
14	杭州泰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1.47%
15	武汉衍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1.47%
16	黄丹琳	20,000,000	20,000,000	1.47%
17	苏州元生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80,000	18,180,000	1.34%
18	苏州苏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10%
19	曾路明	15,000,000	15,000,000	1.10%
20	翁萍	15,000,000	15,000,000	1.10%
21	宁波清科嘉豪和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30,000	13,030,000	0.96%
22	时月珍	11,200,000	11,200,000	0.82%
23	上犹益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750,000	10,750,000	0.79%
24	唐武盛	10,750,000	10,750,000	0.79%
25	上海祥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74%
26	苏州工业园区禾裕科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74%
27	苏州国发苏创现代服务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74%
28	沈磊	10,000,000	10,000,000	0.74%
29	闫怡锦	10,000,000	10,000,000	0.74%
30	李胜男	10,000,000	10,000,000	0.74%
31	曹晓华	10,000,000	10,000,000	0.74%
32	金敏	10,000,000	10,000,000	0.74%
33	嘉兴博观约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74%
34	茅惠琴	7,000,000	7,000,000	0.52%
35	张建强	6,000,000	6,000,000	0.44%
36	钱斌	5,000,000	5,000,000	0.37%
37	陆军	5,000,000	5,000,000	0.37%
38	余艺莉	5,000,000	5,000,000	0.37%
39	王慧英	5,000,000	5,000,000	0.37%
合计	-	1,360,000,000	1,360,000,000	100.00%

(12) 方和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方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11 月 2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33U6J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娅宝方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自贡博圆实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	79,254,000	21.37%
2	北京益海融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60,000,000	16.44%
3	郑程颢	90,000,000	90,000,000	14.80%
4	许孟军	60,000,000	60,000,000	9.86%
5	北京安华中惠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8.22%
6	湖南军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0	6.58%
7	张子仲	30,000,000	30,000,000	4.93%
8	深圳市保菲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18,000,000	4.93%
9	北京歌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4.93%
10	四川省自贡格博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8,000,000	4.93%
11	上海娅宝方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300,000	6,300,000	1.04%
12	海荣创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82%
13	西安秦泽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82%
14	方文	2,000,000	2,000,000	0.33%
合计	-	608,300,000	453,554,000	100.00%

(13) 苏州圆璟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圆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5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N1MT34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圆璟二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 14 栋 219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国投创合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24.98%
2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4.98%
3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秉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18.73%
4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招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18.73%
5	云涌产业共赢（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8.74%
6	宁波圆璟睿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00,000	21,800,000	2.72%
7	杭州圆璟二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	9,000,000	1.12%
合计	-	800,800,000	800,800,000	100.00%

(14) 杭州圆璟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圆璟创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1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804YW7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圆璟二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1399号21幢101-1-132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宁波圆璟恒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000,000.00	151,000,000.00	18.86%
2	宁波圆璟睿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200,000.00	133,632,000.00	17.38%
3	珠海横琴秋阳三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5,000,000.00	81,600,000.00	10.61%
4	云涌产业共赢（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0	67,200,000.00	8.74%

5	上海临港智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48,000,000.00	6.24%
6	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6.24%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延知仁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48,000,000.00	6.24%
8	成都天投锦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6.24%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睿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0	35,000,000.00	4.37%
10	芜湖歌斐景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28,800,000.00	3.75%
11	浙江浙商转型升级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28,800,000.00	3.75%
12	杭州圆璟二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0,000.00	14,976,000.00	1.95%
13	共青城函数厚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50,000.00	14,448,000.00	1.88%
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1.87%
15	共青城函数泽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50,000.00	14,352,000.00	1.87%
合计	-	800,800,000.00	780,808,000.00	100.00%

（15）银杏博清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银杏博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MA002DH60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清控银杏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 5 号 3 号楼 501-3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

	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歌斐钥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540,000	21,540,000	12.00%
2	腾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84,034	15,084,034	8.40%
3	银杏华清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5,084,034	15,084,034	8.40%
4	三亚奥美信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962,206	14,962,206	8.34%
5	西藏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360,000	14,360,000	8.00%
6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14,360,000	14,360,000	8.00%
7	烟台玺祥商贸有限公司	8,568,887	8,568,887	4.77%
8	镇江万胜创业投资基金（普通合伙）	7,542,017	7,542,017	4.20%
9	化唯强	7,542,017	7,542,017	4.20%
10	深圳市馨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542,017	7,542,017	4.20%
11	深圳前海领航信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80,000	7,180,000	4.00%
12	竞技世界（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180,000	7,180,000	4.00%
13	北京沐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80,000	7,180,000	4.00%
14	钱志祥	6,033,613	6,033,613	3.36%
15	陈华明	4,525,210	4,525,210	2.52%
16	北京正禾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71,008	3,771,008	2.10%
17	上海杏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71,008	3,771,008	2.10%
18	北京恒泰泽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90,000	3,590,000	2.00%
19	李振明	3,077,142	3,077,142	1.71%
20	崔彤哲	3,016,807	3,016,807	1.68%
21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4,000	2,154,000	1.20%
22	北京清控银杏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36,000	1,436,000	0.80%
合计	-	179,500,000	179,500,000	100.00%

（16）建兴医疗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建兴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12 月 1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01G8HA7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新航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建银国际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 38 号 6 幢 2 层 206-6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北京兴产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5,000,000.00	251,175,000.00	42.50%
2	天津诺德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97,000,000.00	33.33%
3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产业发展促进中心	120,000,000.00	118,200,000.00	20.00%
4	建银国际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312,500.00	2.08%
5	北京新航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312,500.00	2.08%
合计	-	600,000,000	591,000,000	100.00%

(17) 知润资本

1) 基本信息：

名称	青岛知润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11 月 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ERB9D6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海丝泉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 9 号楼 8 层 801 室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非证券类业务）（以上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青岛城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7,440,000	45,666,500.00	94.88%
2	青岛海丝泉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000	1,865,120.00	4.03%
3	殷雄	545,000	500,000.00	1.09%
合计	-	50,000,000	48,031,620.00	100.00%

(18) 上海邦昇择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邦昇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7CEQ8D5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盈清路 188 号 1 幢 1602 室 F 区 70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周坚	774,310	774,310	69.15%
2	梅兰	74,750	74,750	6.67%
3	孙树蒙	30,191	30,191	2.70%
4	王轶雄	20,430	20,430	1.82%
5	王岳恒	20,430	20,430	1.82%
6	徐小秦	20,430	20,430	1.82%
7	程保谦	20,430	20,430	1.82%
8	杨光城	18,780	18,780	1.68%
9	李燕	16,470	16,470	1.47%
10	胡萍	16,470	16,470	1.47%
11	贾夯	16,470	16,470	1.47%
12	吴晗	13,840	13,840	1.24%
13	李广恒	13,083	13,083	1.17%
14	邓楠楠	10,100	10,100	0.90%
15	徐帅	9,880	9,880	0.88%
16	周英	8,680	8,680	0.77%
17	吕林蔚	6,810	6,810	0.61%
18	唐玮婷	6,810	6,810	0.61%
19	高闻远	6,590	6,590	0.59%
20	刘卫	6,590	6,590	0.59%
21	于欣	4,940	4,940	0.44%
22	刘伊	3,520	3,520	0.31%
合计	-	1,120,000	1,120,000	100.00%

注:

1.张婧、梁嘉宝、范媛媛、姚莹、林培钊、吴涵昊、李默、赵国磊、符强、李鑫、周伟、王德彬及肖楠、喻晓男、鲍红艳、吴磊、赵笛退出持股平台，分别将其个人持有的上海邦昇择全部财产份额转让给周坚。王岳恒因离世，其所持有的份额应当被普通合伙人回购，目前正在办理股权公证相关工作，尚未办理完毕工商登记。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新增一批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授予价格为 6.6 元/每一华脉泰科股份。李广恒以 8.58 万元的对价取得上海邦昇择 1.31 万元的份额；孙树蒙以 20.00 万元的对价取得上海邦昇择 3.02 万元的份额。

相关工商变更流程正在办理中。

(19) 上海诺睿翼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诺睿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7E4GNX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盈清路 188 号 1 幢 1602 室 F 区 7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周坚	871,800	871,800	77.84%
2	刘颖	45,700	45,700	4.08%
3	刘震	45,700	45,700	4.08%
4	方芳	41,120	41,120	3.67%
5	高雅静	30,460	30,460	2.72%
6	喻朗	15,230	15,230	1.36%
7	田丰	15,230	15,230	1.36%
8	周国华	15,230	15,230	1.36%
9	李飞	7,620	7,620	0.68%
10	董永贺	7,620	7,620	0.68%
11	杜庆庆	7,620	7,620	0.68%
12	高玲玲	4,590	4,590	0.41%
13	李广师	3,020	3,020	0.27%
14	孙洪野	3,020	3,020	0.27%
15	孙亚薇	3,020	3,020	0.27%
16	漆欣	3,020	3,020	0.27%
合计	-	1,120,000	1,120,000	100.00%

注：杨军生、曾延华、张莉莉、陈洪敏、王雪芳及刘江涛因离职并退出持股平台，周坚已完成对价支付。

相关工商变更流程正在办理中。

(20) 银河源汇

1) 基本信息:

名称	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10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0XQXX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欧阳平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31 楼 3104 室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开展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合计	-	5,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21) 智兆壹号

1) 基本信息:

名称	南京智兆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2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1MA21255E2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江北新区滨江大道 396 号 1 号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临港智兆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1,780.00	98.0328%
2	上海灵言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240.00	1.9607%
3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00	0.0065%
合计	-	153,010,000	12,020.00	100.00%

(22) Vplus Holdings

1) 基本信息:

名称	VPlus Holdings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0 年 10 月 21 日
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RM 705-706, 7/F CHINA INSURANCE GROUP BLDG. NO 141 DES VOEUX RD CENTRAL HK
经营范围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Growth Discovery Holdings Limited	港币 1 元	港币 1 元	100.00%
合计	-	港币 1 元	港币 1 元	100.00%

(23) 元禾秉胜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秉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 月 2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EL7E1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辰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 15 栋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500,000,000.00	2,474,666,110.00	32.55%
2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元禾二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6.04%
3	苏州亚投荣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3.02%
4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8,044,070.00	448,044,070.00	5.83%
5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2,754,237.00	412,754,237.00	5.37%
6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30,203,390.00	330,203,390.00	4.30%
7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7,652,542.00	247,652,542.00	3.22%
8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5,101,695.00	165,101,695.00	2.15%
9	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65,101,694.00	165,101,694.00	2.15%
10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2.08%
11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2,550,847.00	82,550,847.00	1.07%
12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82,550,848.00	82,550,848.00	1.07%
13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1,275,423.00	41,275,423.00	0.54%
14	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765,254.00	24,765,254.00	0.32%
15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辰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0.26%
合计	-	7,680,000,000	7,654,666,110.00	100.00%

(24) 朗玛七号

1) 基本信息:

名称	朗玛七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2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EE4M9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朗玛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A10 栋 1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创业投资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徐州信思宏美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50,000	67,750,000	98.55%
2	朗玛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45%
合计	-	68,750,000	68,750,000	100.00%

(25) 德屹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厦门德屹长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4 月 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1MA33PXHT7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厦门德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社 379 号一楼之七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委托进行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厦门德利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50.00%
2	郑烨	310,000,000	310,000,000	19.38%
3	厦门市思明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1.25%
4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1.25%
5	杜锦豪	59,000,000	59,000,000	3.69%
6	厦门高新科创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2.50%
7	厦门德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	16,000,000	1.00%
8	贺静颖	15,000,000	15,000,000	0.94%
合计	-	1,600,000,000	1,600,000,000	100.00%

(26) 龙磐医药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龙磐生物医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06513626F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龙磐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12 号 5 层 4 单元 501B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9.54%
2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4.77%
3	北京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4.77%
4	沈幼生	30,000,000.00	30,000,000.00	8.86%
5	北京远见接力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5.91%
6	山西真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5.91%
7	湖北纵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3.84%
8	张源流	12,000,000.00	12,000,000.00	3.55%
9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95%
10	北京圣凯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95%
11	张玉平	10,000,000.00	10,000,000.00	2.95%
12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1.48%
13	北京北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48%
14	北京龙磐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3,500,000.00	3,500,000.00	1.03%
合计	-	338,500,000.00	338,500,000.00	100.00%

(27) 智诚兴源

1) 基本信息:

名称	智诚兴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11 日

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RM B12, 2/F WING CHEUNG IND BLDG NO. 58-70 KWAI CHEONG RD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经营范围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何可	1,000,000.00 港元	1,000,000.00 港元	100.00%
合计	-	1,000,000.00 港元	1,000,000.00 港元	100.00%

(28) 复林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复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2804DYXG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复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江南大道 3850 号创新大厦 14 楼 1401 室
经营范围	服务：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天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9,000,000	651,680,600	99.90%
2	杭州复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904,900	0.10%
合计	-	1,000,000,000	652,585,500	100.00%

(29) 博行允执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博行允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25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MA279Q1R4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博行而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太仓市沙溪镇昭衍路 1 号 13 幢 0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苏州博行笃实创业投资	124,012,662	124,012,662	51.5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苏州博行言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731,047	116,731,047	48.47%
3	苏州博行而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3%
合计	-	240,843,709	240,843,709	100.00%

（30）博行问道

1) 基本信息：

名称	武汉博行问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3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KWD723J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光谷生物城创新园 A21 栋二楼 42 号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89,455,044	89,455,044	19.98%
2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9,455,044	89,455,044	19.98%
3	南通紫荆华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36,513	26,836,513	6.00%
4	远海明晟（苏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36,513	26,836,513	6.00%
5	三亚奥美信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836,513	26,836,513	6.00%
6	共青城博行多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11,253	25,511,253	5.70%
7	苏州高新阳光汇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89,021	23,689,021	5.29%
8	苏州纽尔利新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89,021	23,689,021	5.29%
9	竞技世界（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2,363,761	22,363,761	5.00%
10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891,009	17,891,009	4.00%
11	陈垒	16,565,749	16,565,749	3.70%

12	深圳前海领航信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18,257	13,418,257	3.00%
13	烟台玺祥商贸有限公司	8,945,504	8,945,504	2.00%
14	上海泓葳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8,945,504	8,945,504	2.00%
15	冯军芳	8,945,504	8,945,504	2.00%
16	陈华明	8,945,504	8,945,504	2.00%
17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548	4,833,548	1.08%
18	镇江鼎美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72,752	4,472,752	1.00%
合计	-	447,636,017	447,636,017	100.00%

（31）源星志胤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源星志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22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8HB62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源星云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142号23幢4061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恒大实业有限公司	68,000,000	68,000,000	81.53%
2	拉萨碧生源科技有限公司	13,400,000	13,400,000	16.07%
3	上海源星云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40%
合计	-	83,400,000	83,400,000	100.00%

（32）博行韶华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博行韶华葛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1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MA26TQL41C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太仓市沙溪镇昭衍路1号13幢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烟台玺祥商贸有限公司	15,250,000	5,250,000	48.41%
2	苏州工业园区嘉麒华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50,000	5,250,000	48.41%
3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	3.17%
合计	-	31,500,000	10,500,000	100.00%

（33）朗玛八号

1) 基本信息:

名称	朗玛八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22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EE935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朗玛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A10栋10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创业投资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徐州信思宏美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80,000	66,680,000	98.52%
2	朗玛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48%
合计	-	67,680,000	67,680,000	100.00%

（34）嘉兴辰力德

1) 基本信息:

名称	嘉兴辰力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1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JF6938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59室-7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财务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袁正道	7,500,000	5,150,000	71.36%

2	徐毅磊	3,000,000	2,060,000	28.54%
3	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00	0.10%
合计	-	10,510,000	7,21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共有 **22** 名股东为私募基金均已在基金业协会进行私募基金备案，具体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基金编号	基金管理人名称	管理人登记编号
1	源星胤石	ST0414	上海源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0929
2	杭州辰德	SE4109	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09452
3	礼泰创投	S68670	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09417
4	启迪日新	SD2681	启迪银杏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P1001982
5	龙磐医疗	ST1764	北京龙磐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P1000945
6	元生创投	SM9572	苏州工业园区元福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P1033202
7	方和投资	SK2180	上海娅宝方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29684
8	苏州圆璟	SEZ464	杭州元璟睿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9456
9	杭州圆璟	SEZ452	杭州元璟睿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9456
10	银杏博清	SK7263	清控银杏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P1019418
11	建兴医疗	SEY292	建银创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P1002870
12	知润资本	SNZ182	青岛海丝泉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30262
13	智兆壹号	SLC960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70059
14	元禾秉胜	SL7146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辰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00642
15	朗玛七号	SEY096	朗玛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1064801
16	德屹创投	SLJ831	厦门德屹长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70370
17	龙磐医药	S28887	北京龙磐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P1000945
18	博行问道	SCS435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66851
19	源星志胤	SCT614	上海源星云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7458
20	博行韶华	STR795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66851
21	朗玛八号	SEQ139	朗玛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1064801
22	嘉兴辰力德	SNY616	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09452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特殊权利条款签订情况

公司历史沿革变动过程中，涉及多轮融资。根据公司与投资方签署的增资协议、投资协议、补充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约定，投资方根据其各自适用的交易文件分别享有部分股东优先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回购权、股权处置限制、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权等，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融资轮次	签署方	涉及实际控制人的特殊条款	涉及公司的特殊条款
1	2014年2月	天使轮	周坚、肖家华、杨凡、安伟、刘杰、纪源科星及华脉有限	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权、强卖权、回购权、清算优先权、最优条款等特殊股东权利	反稀释权、最优条款
2	2015年4月	A轮	周坚、杨凡、华脉有限、启迪日新及上海辰德	回购权、分红权、清算优先权、强制出售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等特殊股东权利	清算优先权
3	2016年8月	B轮	华脉有限、周坚、杨凡、安伟、刘杰、赵文江、纪源科星、启迪日新、芑柚投资、礼泰创投、银杏博清、方和投资、元生创投、杭州辰德	优先购买权、优先清算权、共同出售权、拖售权、利润分配、回购权、最优条款等特殊股东权利	利润分配、反稀释权、最优条款
4	2017年6月	C轮	华脉有限、周坚、杨凡、刘杰、赵文江、启迪日新、芑柚投资、方和投资、元生创投、龙磐医药、龙磐医疗、礼泰创投、银杏博清、杭州辰德及纪源科星	优先购买权、优先清算权、共同出售权、拖售权、利润分配、回购权、最优条款等特殊股东权利	利润分配、反稀释权、最优条款
5	2017年12月	C+轮	华脉有限、周坚、杨凡、刘杰、赵文江、纪源科星、启迪日新、杭州辰德、芑柚投资、银杏博清、礼泰创投、方和投资、元生创投、龙磐医药、龙磐医疗、源星胤石及复林创投	优先购买权、优先清算权、共同出售权、拖售权、利润分配、回购权、最优条款等特殊股东权利	利润分配、反稀释权、最优条款
6	2019年4月	D轮	华脉有限、周坚、杨凡、刘杰、赵文江、纪源科星、源星胤石、杭州辰德、启迪日新、礼泰创投、芑柚投资、元生创投、方和投资、龙磐医药、龙磐医疗、复林创投、通用创投、建兴医疗、朗玛	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清算优先权、回购权、拖售权、最惠股东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	反稀释权、回购权、拖售权

			八号、朗玛七号及银杏博清		
7	2020 年 8 月	E 轮	华脉有限、华脉天羿、周坚、赵文江、刘杰、纪源科星、启迪日新、杭州辰德、芑柚投资、礼泰创投、方和投资、元生创投、龙磐医药、龙磐医疗、源星胤石、复林创投、通用创投、建兴医疗、朗玛七号、朗玛八号、华泰瑞联、苏州圆璟、杭州圆璟、珠海沂恒、元禾秉胜及银杏博清	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认购权、清算优先权、回购权、拖售权、最惠股东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	反稀释权、回购权、拖售权
8	2021 年 12 月	F 轮	华脉泰科、周坚、芑柚投资、华麦众鸣、源星胤石、杭州辰德、华杉瑞翎、礼泰创投、启迪日新、刘杰、通用创投、龙磐医疗、珠海沂恒、方和投资、元生创投、苏州圆璟、杭州圆璟、银杏博清、建兴医疗、知润资本、智兆壹号、元禾秉胜、朗玛七号、朗玛八号、德屹长青、龙磐医药、复林创投、博行笃实、徐悦、博行问道、嘉兴辰力德、刘爱英、谢燕彬、智诚兴源、源星志胤、(SHU DU) 杜蜀、(TAO SONG) 宋涛、银河源汇、VPlus Holdings 及博行韶华	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认购权、清算优先权、回购权、拖售权、最惠股东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	反稀释权、回购权、拖售权

(2) 特殊权利条款解除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第八条的规定，投资方在投资申请挂牌公司时约定的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存在以下情形的，公司应当清理：

“（一）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二）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

（三）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

（四）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

（五）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

（六）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

（七）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

(八) 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①涉及公司的特殊条款已全部解除且自始无效，不附带恢复效力或追溯法律义务

2022年5月31日，源星胤石、杭州辰德、华杉瑞翎、礼泰创投、启迪日新、刘杰、通用创投、龙磐医疗、珠海沂恒、元生创投、方和投资、苏州圆璟、杭州圆璟、银杏博清、建兴医疗、知润资本、智兆壹号、元禾秉胜、朗玛七号、德屹长青、龙磐医药、复林创投、博行笃实、徐悦、博行问道、朗玛八号、嘉兴辰力德、刘爱英、智诚兴源、源星志胤、银河源汇、VPlus Holdings、博行韶华、周坚、华脉泰科及华脉天羿签署了《关于解除特殊条款的协议》，协议约定“各协议中约定的与华脉泰科相关的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该等条款约定的全部股东特殊权利、义务，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对华脉泰科自始无效且不得恢复效力或追溯法律义务或要求华脉泰科履行任何义务或承担任何责任，该等条款自始不对华脉泰科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以公司经营业绩、发行上市等事项为标准，以公司股权变动等事项为实施内容的对赌协议或特殊权利安排等类似情形。

②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坚的特殊条款尚未解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涉及实际控制人的特殊条款如投资方享有本节“(1) 特殊权利条款签订情况”所示，投资方根据其各自适用的交易文件分别享有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部分股东优先权利，其中在2021年12月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与相关投资方签署的《投资协议》中涉及合格IPO的回购条款。

2025年1月，源星胤石、杭州辰德、华杉瑞翎、礼泰创投、启迪日新、刘杰、通用创投、龙磐医疗、苏州新建元、方和投资、苏州圆璟、杭州圆璟、银杏博清、建兴医疗、知润资本、智兆壹号、元禾秉胜、德屹长青、龙磐医药、复林创投、博行笃实、徐悦、博行问道、嘉兴辰力德、刘爱英、智诚兴源、源星志胤、银河源汇、VPlus Holdings、博行韶华、周坚及华脉泰科签署了《关于解除特殊条款的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1)《首次解除协议》所记载的投资协议中约定的与周坚相关的股东特殊权利的条款，该等条款约定的全部股东特殊权利、义务，自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中止，在境内证券交易所对华脉泰科公开发行并上市申请受理、审核、注册、发行、上市期间，该等条款不再对周坚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2)如华脉泰科实现合格的公开发行并上市，该等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约定对周坚自始无效且不得恢复效力或追溯法律义务或要求周坚履行任何义务或承担任何责任。尽管有本条第(1)项约定，如华脉泰科1)未完成本次挂牌；或2)在完成挂牌后12个月内未提起IPO申请；或3)华脉泰科申报上市后撤回申请或被境内证券交易所驳回或终止审核或华脉泰科的上市申请未被批准或中国证监会决定不予注册，则自前述情形发生之日（以最早发生者为准）起，与周坚相关的股东特殊权利、义务及相关条款自动恢复效力并可继续执行；协议签署

各方确认《关于解除特殊条款的协议》系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是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各方均无需就上述协议中未行使特殊股东权利或履行特殊股东权利项下义务事宜向他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据各方实际所知，各方之间未因之前所签署协议引发既有和存在潜在的争议和纠纷。

朗玛七号、朗玛八号、珠海沂恒已出具确认函，确认不会在公司本次挂牌前行使回购权，约定明确、真实有效，系其真实意思表示。据其实际所知，各方之间未因之前所签署协议引发既有和存在潜在的争议和纠纷。

截至 2025 年 2 月，上述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股东优先权利均未触发，不存在与市值挂钩的条款，亦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等需要清理的范畴。

综上，涉及公司的特殊条款已全部解除且自始无效，不附带恢复效力或追溯法律义务。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坚的特殊条款尚未解除。针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坚的特殊条款，均不存在与市值挂钩的条款，亦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等需要清理的范畴。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周坚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2	芑柚投资	是	是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3	源星胤石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4	杭州辰德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5	华杉瑞翎	是	否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6	礼泰创投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7	启迪日新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8	刘杰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9	龙磐医疗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10	通用创投	是	否	境内法人
11	华麦众鸣	是	是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12	珠海沂恒	是	否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13	元生创投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14	方和投资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15	苏州圆璟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16	杭州圆璟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17	银杏博清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18	建兴医疗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19	知润资本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20	上海邦昇择	是	是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21	上海诺睿翼	是	是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22	银河源汇	是	否	境内法人

23	智兆壹号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24	Vplus Holdings	是	否	境外法人
25	元禾秉胜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26	朗玛七号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27	德屹创投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28	刘爱英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29	龙磐医药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30	谢燕彬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31	智诚兴源	是	否	境外法人
32	复林创投	是	否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33	博行允执	是	否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34	徐悦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35	博行问道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36	SHU DU（杜蜀）	是	否	境外自然人
37	TAO SONG（宋涛）	是	否	境外自然人
38	源星志胤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39	博行韶华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40	朗玛八号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41	嘉兴辰力德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1 年 3 月 15 日，华脉有限全体股东肖家华、杨凡、安伟、刘杰签署《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章程》。根据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序号	公司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肖家华	315.0000	31.50
2	杨凡	315.0000	31.50
3	安伟	185.0000	18.50
4	刘杰	185.0000	18.50

	合计	1,000.0000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21年5月8日，华脉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经安永会计师审计的截至2021年2月28日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2021年2月28日的资产进行评估。经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694567_A01号），截至2021年2月28日，华脉有限的经审计净资产为227,565,765.39元。

2021年5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按照华脉有限2021年2月28日经安永会计师审计的净资产227,565,765.39元折为股份公司总股本为6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65,000,000元；股份公司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共计162,565,765.39元进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序号	公司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周坚	1,457.1655	22.42
2	芑柚投资	552.7866	8.50
3	源星胤石	490.0990	7.54
4	杭州辰德	470.3993	7.24
5	华杉瑞翎	462.0465	7.11
6	礼泰创投	387.4876	5.96
7	启迪日新	351.8335	5.41
8	刘杰	220.9952	3.40
9	通用创投	203.5105	3.13
10	华麦众鸣	195.0000	3.00
11	龙磐医疗	180.3350	2.77
12	珠海沂恒	180.1428	2.77
13	元生创投	162.5855	2.50
14	方和投资	136.8119	2.10
15	苏州圆璟	130.5736	2.01
16	杭州圆璟	130.5736	2.01
17	银杏博清	122.3550	1.88
18	建兴医疗	122.1063	1.88
19	知润资本	117.4005	1.81
20	智兆壹号	76.4706	1.18
21	元禾秉胜	60.0477	0.92
22	朗玛七号	57.4618	0.88

23	德屹创投	50.9804	0.78
24	龙磐医药	38.2528	0.59
25	复林创投	30.0237	0.46
26	博行笃实	26.5280	0.41
27	徐悦	25.7940	0.40
28	博行问道	24.4524	0.38
29	朗玛八号	17.9376	0.28
30	嘉兴辰力德	17.8431	0.27
合计		6,500.0000	100.00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22 年 6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2 年 5 月，博行笃实与博行允执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博行笃实将其持有的华脉泰科注册资本人民币 26.528 万元以人民币 1,040.7119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博行允执。

2022 年 5 月 16 日，博行笃实与博行允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完成上述股权转让。

博行笃实与博行允执均为博行资本下属投资机构，本次股权转让系股东出于内部考虑希望更换持股主体，转让价格与博行笃实原始持股成本相同，2021 年 2 月博行笃实从赵文江处以人民币 1,040.7119 万元的对价受让华脉泰科注册资本人民币 26.528 万元。

2022 年 5 月 30 日，华脉泰科签署《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2 年 6 月 13 日，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华脉泰科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57322196X4）。

本次变更后，华脉泰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坚	1,457.1655	20.2948
2	芑柚投资	552.7866	7.6990
3	源星胤石	550.6383	7.6691
4	杭州辰德	470.3993	6.5515
5	华杉瑞翎	462.0465	6.4352
6	礼泰创投	387.4876	5.3968
7	启迪日新	351.8335	4.9002
8	刘杰	237.1391	3.3028

9	通用创投	203.5105	2.8344
10	华麦众鸣	195.0000	2.7158
11	龙磐医疗	220.6944	3.0737
12	珠海沂恒	180.1428	2.5090
13	元生创投	162.5855	2.2644
14	方和投资	136.8119	1.9055
15	苏州圆璟	130.5736	1.8186
16	杭州圆璟	130.5736	1.8186
17	银杏博清	122.3550	1.7041
18	建兴医疗	122.1063	1.7006
19	知润资本	117.4005	1.6351
20	智兆壹号	76.4706	1.0651
21	元禾秉胜	60.0477	0.8363
22	朗玛七号	57.4618	0.8003
23	德屹创投	50.9804	0.7100
24	龙磐医药	38.2528	0.5328
25	复林创投	30.0237	0.4182
26	博行允执	26.5280	0.3695
27	徐悦	25.7940	0.3592
28	博行问道	24.4524	0.3406
29	朗玛八号	17.9376	0.2498
30	嘉兴辰力德	17.8431	0.2485
31	刘爱英	40.3676	0.5622
32	谢燕彬	37.7763	0.5261
33	智诚兴源	32.2874	0.4497
34	源星志胤	20.1795	0.2811
35	SHU DU（杜蜀）	22.6660	0.3157
36	TAO SONG（宋涛）	22.6660	0.3157
37	银河源汇	77.1930	1.0751
38	VplusHoldings	67.9299	0.9461
39	博行韶华	19.2983	0.2688
40	上海邦昇择	111.2898	1.5500
41	上海诺睿翼	111.2898	1.5500
合计		7,179.9862	100.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激励对公司发展做出重大贡献或具有重要价值的员工，使得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更加统一并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设立芑柚投资、华麦众鸣、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四家持股平台对公司特定员工进行股权激励。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持股平台芑柚投资的股权激励安排

2016 年 6 月，华脉有限股东会全体成员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设立芑柚投资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217.3913 万元增至人民币 5,491.9908 万元。芑柚投资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74.5995 万元。

截至 2025 年 2 月，芑柚投资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公司职务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杨凡	前董事、副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426.2481	50.04
2	周坚	董事长	普通合伙人	313.4537	36.81
3	李松	副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40.0631	4.70
4	李征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2.4767	1.46
5	吴雪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0.7746	1.26
6	阚莉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0.7746	1.26
7	刘颖	研发总监	有限合伙人	7.3704	0.87
8	刘震	运营总监	有限合伙人	7.3704	0.87
9	高雅静	财务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7.3704	0.87
10	李燕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5.6682	0.67
11	高玲玲	董事、人事行政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4.538	0.53
12	李飞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2.8359	0.33
13	杜庆庆	研发部高级工程师	有限合伙人	2.8359	0.33
合计				851.7800	100.00

2、持股平台华麦众鸣的股权激励安排

2020 年 11 月，华脉有限股东会全体成员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设立华麦众鸣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269.21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6,463.1031 万元。华麦众鸣与华脉有限及其全体股东签署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华麦众鸣以人民币 702 万元的价格认缴华脉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93.8931 万元。

截至 2025 年 2 月，华麦众鸣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公司职务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周坚	董事长	普通合伙人	289.9320	41.42%
2	张慧	董事、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165.1282	23.59
3	李彦丽	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有限合伙人	72.9098	10.42
4	于伟	人力总监	有限合伙人	23.9256	3.42
5	刘颖	研发总监	有限合伙人	13.1789	1.88
6	董永贺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2.0668	1.72
7	田丰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1.4132	1.63
8	高玲玲	董事、人事行政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9.1306	1.30
9	贾夯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9.1306	1.30
10	胡萍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9.1306	1.30
11	高雅静	财务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7.8488	1.12
12	漆欣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7.6088	1.09
13	刘震	运营总监	有限合伙人	6.0870	0.87
14	李飞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5.9798	0.85
15	杜庆庆	研发部高级工程师	有限合伙人	5.9798	0.85
16	于艳艳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5.3262	0.76
17	郑建伟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4.5653	0.65
18	吴雪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4.5653	0.65
19	阚莉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4.5653	0.65
20	李燕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4.5653	0.65
21	张美玲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0435	0.43
22	孙亚薇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0435	0.43
23	张祥云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0435	0.43
24	朱金华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0435	0.43
25	邵慧芳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0435	0.43
26	喻朗	子公司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2.2826	0.33
27	周国华	子公司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2.2826	0.33

28	张立伟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5897	0.51
29	刘鹏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5897	0.51
合计				700.0000	100.00

鲍红艳、赵笛已将其个人持有的华麦众鸣全部财产份额转让给周坚，前述财产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3、持股平台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的股权激励安排

2021年12月，华脉泰科股东会全体成员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设立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为员工持股平台，华脉泰科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7,179.9862万元。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以1元/股的价格分别认购111.2898万股、111.2898万股华脉泰科新增股份，用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

截至2025年2月，上海邦昇择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公司职务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周坚	董事长	普通合伙人	77.4310	69.15
2	梅兰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7.4750	6.67
3	孙树蒙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0190	2.70
4	王轶雄	子公司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2.0430	1.82
5	王岳恒	子公司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2.0430	1.82
6	徐小秦	子公司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2.0430	1.82
7	程保谦	子公司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2.0430	1.82
8	杨光城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8780	1.68
9	李燕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6470	1.47
10	贾夯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6470	1.47
11	胡萍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6470	1.47
12	吴晗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3840	1.24
13	李广恒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3080	1.17
14	邓楠楠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0100	0.90
15	徐帅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9880	0.88
16	周英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8680	0.77
17	吕林蔚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6810	0.61
18	唐玮婷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6810	0.61
19	高闻远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6590	0.59
20	刘卫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6590	0.59
21	于欣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4940	0.44

22	刘伊	销售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3520	0.31
合计				112.0000	100.00

注：

公司上海邦昇择持股平台中，张婧、梁嘉宝、范媛媛、姚莹、林培钊、吴涵昊、李默、赵国磊、符强、李鑫、王德彬、喻晓男、周伟、肖楠、**鲍红艳、吴磊、赵笛**分别将其个人持有的上海邦昇择全部财产份额转让给周坚。王岳恒因离世，其所持有的份额应当被普通合伙人回购，目前正在办理股权公证相关工作，尚未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公司于2024年6月通过上海邦昇择新增授予2名激励对象部分公司股权，李广恒被授予上海邦昇择1.31万元财产份额，孙树蒙被授予上海邦昇择3.02万元财产份额。前述财产份额转让及新增授予的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截至2025年2月，上海诺睿翼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公司职务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周坚	董事长	普通合伙人	87.1800	77.84
2	刘震	运营总监	有限合伙人	4.5700	4.08
3	刘颖	研发总监	有限合伙人	4.5700	4.08
4	方芳	临床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4.1120	3.67
5	高雅静	财务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3.0460	2.72
6	喻朗	子公司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5230	1.36
7	田丰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5230	1.36
8	周国华	子公司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1.5230	1.36
9	杜庆庆	研发部高级工程师	有限合伙人	0.7620	0.68
10	李飞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7620	0.68
11	董永贺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7620	0.68
12	高玲玲	董事、人事行政部办公室主任	有限合伙人	0.4590	0.41
13	漆欣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3020	0.27
14	孙洪野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3020	0.27
15	李广师	研发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3020	0.27
16	孙亚薇	运营部员工	有限合伙人	0.3020	0.27
合计				112.0000	100.00

注：杨军生、曾延华、张莉莉、陈洪敏、王雪芳及刘江涛因离职并退出持股平台，周坚已完成价款支付。

相关工商变更流程正在办理中。

2、股权激励的主要条款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签署的股权激励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其中主要条款有：

1、股权激励对象为公司员工；

2、股权激励对象有权以人民币购买标的股权，授予对价应由其自筹并支付给股权转让方；

3、股权激励对象设定绩效考核期，绩效考核期自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之日起计算 4 个考核年度，若股权激励对象分为多次股权激励，则应当自历次股权激励协议签署之日单独计算该次股权激励的绩效考核期。在绩效考核期内，若股权激励对象已达到华脉泰科内部员工绩效考核标准和规则的相关要求（即“骨干级”及以上级别）时，则其所持有合伙份额可按每个考核年度 25%的比例分阶段归属；

4、除协议另有约定外，在（1）绩效考核期届满之日，（2）华脉泰科完成合格上市（即公司在证券交易所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二者孰晚发生之日内，股权激励对象不得转让或转让任何收益，亦不得在合伙份额上设置抵押、担保等任何权利负担；

5、股权激励对象承诺：在绩效考核期内，应该依照劳动合同及华脉泰科内部员工绩效考核标准和规则等，完成本职工作；

6、若出现下列任意情形之一的，创始人有权回购股权激励对象的所持合伙份额使其退出股权激励计划：

（1）因违法犯罪行为被追究刑事责任、存在严重失职、索贿、受贿、贪污、盗窃、侵占公司财产、泄露公司经营和技术秘密、违反同业竞争限制、损害公司声誉或利益等情形而对其予以劝退或开除的；（2）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的；（3）除本条（1）款情形外，因个人原因而被华脉泰科依法解除劳动合同；（4）因劳动合同到期，公司未续约的；（5）因退休而离职；（6）因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7）死亡的；（8）在任一考核期间未达到该考核期间的华脉泰科内部员工绩效考核标准和规则的。

7、退出方式：

（1）华脉泰科合格上市日之前的退出方式

1）若股权激励对象有第 6 条第（1）项约定的情形，无论其是否已满足华脉泰科内部员工绩效考核标准和规则，持股平台或公司创始人均有权自行或指定第三人收回其所持有合伙份额，回购价格为其持有合伙份额的原始取得价格并扣除已分红款项（如有）。

2）若股权激励对象有第六条第（2）、（3）、（4）、（5）、（6）、（7）、（8）项约定的情形，持股平台或公司创始人均有权自行或指定第三人收回其所持相应的合伙份额，则

回购价格=股权激励对象持有合伙份额的原始取得价格+已归属的合伙份额的原始取得价格按中国人民银行的同期存款利率（单利）的利息（自股权激励对象实际支付原始取得价格之日起计算至其收到书面通知之日）-已分红款项（如有）

（2）华脉泰科合格上市日之后的退出方式

1）若股权激励对象有第 6 条第（1）项约定的情形，无论其是否已满足华脉泰科内部员工绩效

考核标准和规则，持股平台或公司创始人均有权自行或指定第三人收回其所持有合伙份额，回购价格为其持有合伙份额的原始取得价格并扣除已分红款项（如有）。

2）若股权激励对象有第6条第（2）、（3）、（4）、（5）、（6）、（7）、（8）项约定情形持股平台或公司创始人均有权自行或指定第三人收回其所持相应的合伙份额，则

回购价格=股权激励对象持有尚未归属合伙份额的原始取得价格+已归属的合伙份额的市场公允价值-已分红款项（如有）

3）在华脉泰科上市后锁定期内，出现前款所约定的退出情形时，则股权激励对象持有的合伙企业股权暂不做处置，待锁定期之后，由华脉泰科、持股平台与股权激励对象统一办理，为免疑义，若前述第7条（2）款2）项情形在华脉泰科上市后锁定期内发生，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归属的合伙份额的市场公允价格按照（1）股权激励对象离职手续办理之日与（2）持股平台在华脉泰科锁定期届满后减持之日的价格孰低者确认。

4）在华脉泰科上市锁定期届满后且股权激励对象未发生第6条任一情形时，其可根据华脉泰科届时统一安排减持其所持相应合伙份额对应的华脉泰科股票。

（3）若华脉泰科尚未上市，股权激励对象若在持有合伙企业份额后死亡的，其在合伙企业的合伙人资格不得被继承，其继承人应将该部分合伙份额按照前款约定的价格转让给持股平台或公司创始人的指定主体，其他任何人无受让权。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历史上股权代持的情况：

（1）首次设立时股权代持情况

2010年11月4日，肖家华、杨凡、周坚、安伟、刘杰签署《发起及股份代持协议》，决定在成立一家高科技医疗器械公司，各方的持股比例分别为28.5%、23.25%、23.25%、12.50%及12.50%，第一期启动资金为1,000.00万元，由安伟及刘杰作为财务投资人负责提供。根据上述安排，公司设

立时的实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肖家华	285.0000	28.50%
杨凡	232.5000	23.25%
周坚	232.5000	23.25%
安伟	125.0000	12.50%
刘杰	125.0000	12.50%
合计	1,000.0000	100.00%

公司设立初期，由肖家华、杨凡主要负责产品研发和生产技术方面的工作，销售及管理工作拟定由周坚负责。由于公司尚处于发起设立阶段，相关产品处于早期论证阶段，因此，周坚暂时未在公司任职，也未实际从事相关工作。根据前述《发起及股份代持协议》，周坚所持有的股权，暂时由其他股东代持，具体代持比例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真实持股比例	代周坚持有的股权比例	代持后的股权比例
肖家华	285.0000	28.50%	3.00%	31.50%
杨凡	232.5000	23.25%	8.25%	31.50%
周坚	232.5000	23.25%	-	-
安伟	125.0000	12.50%	6.00%	18.50%
刘杰	125.0000	12.50%	6.00%	18.50%
合计	1,000.00	100.00%	23.25%	100.00%

在上述代持背景下，安伟、刘杰及周坚又签署一份《股份代持协议》，基于《发起及股份代持协议》，经三人充分考虑及友好协商，同意等额出资共 1,000.00 万元为公司第一期启动资金，共同拥有公司 25%股权，并等分拥有上述 25%的股权，即各占 8.33%的股权比例。周坚享有的该部分股权由安伟和刘杰代持。根据上述两份协议，周坚共持有公司 31.584%的股权，分别由肖家华代持 3%、杨凡代持 8.25%、安伟代持 10.167%、刘杰代持 10.167%。

首次设立时，公司实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真实持股比例	代周坚持有的股权比例	代持后工商登记的股权比例
肖家华	28.500%	3.000%	31.50%
杨凡	23.250%	8.250%	31.50%
周坚	31.584%	-	-
安伟	8.333%	10.167%	18.50%
刘杰	8.333%	10.167%	18.50%
合计	100.00%	31.584%	100.00%

（2）首次设立时的代持股份还原暨第二次股权代持

2013 年，公司研发的腹主动脉产品预计将开展临床试验，考虑到公司未来研发中需要进一步的资金投入，需要周坚负责融资工作。为便于开展工作，周坚正式加入公司，因此各方将代持的股权进行了还原，具体情况如下：

2013 年 8 月 5 日，刘杰、安伟、杨凡、肖家华分别与周坚单独签署《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杨凡同意将其持有的华脉有限人民币 82.5 万元的注册资本（占华脉有限 8.25%的股权）转让给周坚，肖家华同意将其持有的华脉有限人民币 30 万元的注册资本（占华脉有限 3%的股权）转让给周坚。安伟同意将其持有的华脉有限人民币 101.67 万元的注册资本（占华脉有限 10.167%的股权）转让给周坚；刘杰同意将其持有的华脉有限人民币 101.67 万元的注册资本（占华脉有限 10.167%的股权）转让给周坚，本次股权转让完毕后，首次设立时由杨凡、肖家华、安伟、刘杰代周坚持有的股份全部还原完毕。

同时，由于公司创始股东的股权比例较为接近，单一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1/3，为提高股东会层面的决策效率，刘杰将 3%的股权转让给周坚，由周坚代持。本次转让完毕后，周坚的持股比例为 34.58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代持情况
1	周坚	345.84	34.584	3%的股权为代刘杰持有
2	肖家华	285.00	28.500	不存在代持
3	杨凡	232.50	23.250	不存在代持
4	安伟	83.33	8.333	不存在代持
5	刘杰	53.33	5.333	3%的股权由周坚代持
合计		1,000.00	100.000	

（3）第二次股权代持还原

2016 年 8 月 12 日，礼泰创投、元生创投、银杏博清、杭州辰德、方和投资与华脉有限及其现有股东签署《投资协议》，约定礼泰创投、元生创投、银杏博清、杭州辰德及方和投资受让周坚所持有的（实为代刘杰持有）公司 2.5697%的股权（该比例为 3%稀释后比例），共分两期执行，第一期以 839.6348 万元购买周坚（代刘杰持有）所持有的华脉有限 1.2849%的股权，第二期以 839.6348 万元购买周坚（代刘杰持有）所持有的华脉有限 1.2849%的股权，合计对价为 1,679.2696 万元。

2016 年 9 月 22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周坚分别与礼泰创投、元生创投、银杏博清、杭州辰德及方和投资签署《转让协议》，并收到上述投资机构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017 年 1 月、2017 年 5 月上述两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完毕后，周坚将自上述受让方收到的 1,679.2696 万元受让款在完税后支付给刘杰指定的账户，周坚代刘杰持有的股权已全部解除完毕。

综上所述，根据各方于 2022 年 5 月签署的《关于解除特殊条款的协议》，公司在历史上虽存

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但该股权代持情形已经解除，各方之间就股权代持及解除事宜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各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系其真实持有，不存在任何纠纷和潜在纠纷。

2、公司国有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国有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标志
1	通用创投	203.5105	2.83	SS
2	银河源汇	77.1930	1.08	SS
合计		280.7035	3.91	

（1）通用创投、银河源汇等国有股东入股履行的评估及备案程序

根据 31 号文，国有金融企业开展直接股权投资，应当根据拟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采用国际通用的估值方法，对拟投资企业的投资价值进行评估，得出审慎合理的估值结果。估值方法包括：账面价值法、重置成本法、市场比较法、现金流量折现法以及倍数法等。国有金融企业可以按照成本效益和效率原则，自主确定是否聘请专业机构对拟投资企业进行资产评估，资产评估结果由企业履行内部备案程序。

通用创投已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华脉泰科进行资产评估，并以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入股价格，不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根据对银河源汇的访谈，银河源汇已履行投资决策程序等必要手续，内部已履行资产评估程序，无需履行外部评估程序，入股价格公允，不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2）通用创投、银河源汇等国有股东入股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31 号文”的规定：国有金融企业按照公司章程、管理协议等有关规定履行投资决策程序。

根据通用创投的《投资决策审批制度》，单个项目投资金额<1 亿元的股权投资项目（含股权基金跟投）的投资和处置由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决策。通用创投向华脉泰科的投资金额为 5,000 万元，根据上述审批制度，通用创投总经理办公会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经过审议，同意通用创投参与华脉泰科融资，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因此，通用创投入股公司已根据内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根据《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总经理的审批权限为：“权益类投资：对单个项目的权益类投资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银河源汇向公司增资的金额为 4,000 万元，根据上述授权方案，2021 年 12 月 10 日及 12 月 22 日，银河源汇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同意银河源汇合计直接投资不超过 4,000 万元于华脉泰科。其中，总经理出席并对上述事项投赞成票。因此，银河源汇已根据内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履行了入股公司所需的审批程序。

(3) 通用创投、银河源汇等国有股东已取得国有股权管理批复

2023 年 1 月 12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3]9 号），确认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为国有股东，其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标识。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普益盛济

成立时间	2004年2月13日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州）景盛南四街甲13号13幢3层
注册资本	2,683.212万元
实缴资本	2,683.212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弹簧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弹簧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外周介入、神经介入及通路类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平台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华脉泰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43.50	1,946.48
净资产	-425.18	-93.80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446.94	2,533.27
净利润	-260.17	-31.6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2、华脉天羿

成立时间	2016年2月1日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26号院14号楼4层403室
注册资本	10万元
实缴资本	10万元

主要业务	经营范围：销售医疗器械（限 I 类）；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暂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华脉泰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69	17.01
净资产	-24.29	-22.97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32	-3.1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3、华畅启安

成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12 日
住所	湖北省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铁山区金山大道 189 号 B 栋研发楼 401 室（工业园试点区）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实缴资本	557.4 万元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 类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 类医疗器械）；塑料制品制造；弹簧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暂未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华脉泰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29.74	534.37
净资产	529.74	533.86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6.13	-15.6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4、华通集智

成立时间	2019年5月22日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38号4幢3层301室
注册资本	1,142.6865万元
实缴资本	1,142.6865万元
主要业务	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疗器械（限I类）；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以超声技术为平台，主要从事外周、冠脉血管疾病介入治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华脉泰科持股98.5%，上海邦莱祥1.5%；2024年12月华通集智召开股东会拟由华脉泰科收回邦莱祥所持有的华通集智1.5%的股权，上述股权变更尚需办理工商变更。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99.18	1,987.21
净资产	-412.17	339.41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50.09	158.80
净利润	-744.23	-1,280.6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5、Ultratellege HK 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20日
住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注册资本	-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暂未开展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投资控股平台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华通集智持股100%

注：注册资本：股本：10,000元港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21.90	2,606.56
净资产	3,321.90	2,606.56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5.14	-5.8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6、Ultratellege USA 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9 年 11 月 8 日
住所	12 Timber Creek Lane, Newark, New Castle 19711
注册资本	-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血管疾病介入治疗产品的研发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以超声技术为平台，主要从事血管疾病介入治疗产品的海外研发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Ultratellege HK Co., Limited 持股 100%

注：注册资本：股本：5,000 股普通股，每股 0.01 美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22.72	845.67
净资产	1,096.11	724.09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68.55	169.58
净利润	-341.28	-547.6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百优达	3.03%	500.00	2017 年 8 月 8 日	GEORGE WU DU	覆膜编织加工	无

根据华脉泰科与江苏百优达的备忘录及相关沟通，在相关商业条件达成后，华脉泰科将退出江苏百优达，具体退出形式及商业条件待双方协商后确认。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周坚	董事长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女	1963 年 11 月	本科	-
2	张慧	董事、总	2024 年 4	2027 年 4	中国	无	女	1976 年 2	硕士	-

		经理	月 28 日	月 27 日				月		
3	李松	董事、副总经理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男	1969 年 7 月	硕士	-
4	李彦丽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女	1989 年 12 月	硕士	-
5	高玲	董事、办公室主任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女	1980 年 7 月	本科	-
6	金炯	董事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	女	1970 年 7 月	硕士	-
7	李明振	董事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男	1981 年 12 月	硕士	-
8	钱伟佳	独立董事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男	1960 年 7 月	硕士	-
9	孙红侠	独立董事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女	1963 年 8 月	硕士	-
10	傅国林	独立董事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男	1968 年 4 月	博士	-
11	曾彤	监事会主席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女	1972 年 5 月	硕士	-
12	王冠哲	监事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男	1990 年 4 月	硕士	-
13	杜庆庆	职工代表监事、高级主管工程师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女	1983 年 10 月	本科	-
14	刘颖	研发总监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女	1979 年 12 月	本科	-
15	刘震	运营总监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中国	无	男	1983 年 9 月	本科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周坚	1984 年至 1992 年担任武汉钢铁公司职工总医院神经科主治医师；1992 年至 1994 年，担任中美上海施贵宝制药有限公司销售，1994 年至 2003 年历任通用电气医疗（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华中区销售经理、中国区销售运营部总经理、大中华区商务运营部总经理、大中华区维修运营部总经理，2003 年至 2011 年历任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大中华区及东南亚心外科业务部总经理、大中华区心血管业务部总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担任爱德华（上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大中华区域总经理，2013 年至 2024 年 4 月担任华脉泰科董事长、总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2	张慧	1999 年，任武汉亚洲心脏病医院住院医师，2000 年至 2001 年任美国德州大学医学院研究助理，2001 年至 2002 年任赛诺菲制药市场助理，2002 年至 2007

		年任 Baylor College of Medicine Avenue Capital Group 的 Ph.D Candidate, 2009 年 4 月至 2014 年 8 月先后担任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新兴市场市场部市场经理、业务模式创新部门高级项目经理、周围血管业务全国市场部经理、外周血管业务全国销售经理, 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波科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市场部副总监, 2015 年 9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北京先瑞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HK 06669) 市场销售部副总经理, 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3	李松	1992 年至 1999 年, 任美国亮泰公司北京办事处销售; 1999 年至 2008 年, 任通用电气医疗系统 (中国) 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北区销售运营经理; 2009 年至 2019 年, 任林德 (中国) 叉车有限公司北方大区总经理; 2019 年至 2021 年 5 月, 任华脉泰科首席运营官 (COO); 2021 年 5 月至今, 任华脉泰科董事、副总经理。
4	李彦丽	2011 年 7 月-2014 年 1 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 2014 年 1 月-2018 年 1 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经理, 2018 年 1 月-2024 年 3 月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24 年 4 月至今, 任华脉泰科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5	高玲玲	2005 年至 2009 年, 任北京均豪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服; 2009 年至 2013 年, 任北京威克多制衣中心副总经理助理; 2013 年至 2014 年, 任北京老伴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 2014 年至 2021 年 5 月, 任华脉泰科行政主管/办公室主任; 2021 年 5 月至今, 任华脉泰科人事行政部办公室主任、董事。
6	金炯	1992 年至 1994 年, 任上海万国证券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 1995 年至 2002 年, 任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主管; 2002 年至 2005 年, 任新加坡祥峰中国基金副总裁; 2005 年至 2008 年, 任思格资本集团 (SIG Capital) 创始合伙人; 2008 年至 2014 年, 任上海科星创业投资公司总经理; 2014 年至 2016 年, 任纪源资本管理合伙人; 2011 年至今, 任源星资本创始管理合伙人; 2021 年 5 月至今, 任华脉泰科董事。
7	李振明	2008 年至 2011 年, 任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2011 年至 2015 年, 任红杉资本股权投资管理 (天津) 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5 年至今, 任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5 年至今, 任华脉泰科董事。
8	钱伟佳	1984 至 1986 年, 任航天工业部五院 502 研究所 (北京控制工程研究所) 工程师; 1986 至 1991 年, 任国务院机电设备进口审查办公室副处长; 1991 至 1995 年, 任航卫通用电气医疗系统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1995 至 2010 年, 任通用电气医疗系统贸易发展 (上海) 有限公司业务部门 (超声, 生命科学, 医学诊断) 总经理、副总裁; 2010 年至今, 先后任上海岱嘉医学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2022 年 5 月至今, 任华脉泰科独立董事。
9	孙红侠	1986 年至 1989 年, 任第四军医大学西京医院放射科医生; 1989 至 1993 年, 任海军总医院放射科医生; 1993 年至 1997 年, 先后任航卫通用电气医疗系统有限公司售后服务部 CT 应用培训专家、市场部项目经理; 1997 至 2004 年, 先后任通用电气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CT 产品主任、东北区销售经理、CT 全国总经理; 2004 至 2006 年, 任中化国际 (控股) 有限公司化工事业部总经理; 2006 至 2011 年, 任北京合续博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1 年至 2016 年任北京英盟盛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咨询顾问; 2022 年 5 月至今, 任华脉泰科独立董事。
10	傅国林	1990 年至 1993 年, 任安康铁路分局万源工务段财务科会计; 1993 年至 1995 年, 任海南深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 1995 年至 2000 年, 任西门子 (中国) 有限公司管理会计部经理; 2000 年至 2004 年, 任北京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04 年至 2010 年, 任北京仟禧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融资) 副总裁; 2010 年至 2022 年, 任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财务官和财务顾问等；2022年1月至今，历任北京聚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21年10月至今，任北京思睦瑞科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华脉泰科独立董事。
11	曾彤	1993年至1995年，任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总公司技术员，1995年至1998年，任达华能源高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年至2015年，先后担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启迪孵化器综管部经理、启迪创投综管部企业服务经理、清控科创综管部副经理；2015年至2017年，清控银杏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2017年至今，任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监；2022年5月至今，任华脉泰科监事会主席。
12	王冠哲	2014年至2020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审计部高级审计师；2020年至2021年，任北京金茂信通咨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年至今，任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风控部高级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华脉泰科监事。
13	杜庆庆	2007年至2012年，任北京开天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2年至今，任华脉泰科高级主管工程师；2022年6月至今，任华脉泰科职工代表监事。
14	刘颖	2002年至2006年，先后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工艺工程师、技检部副主任；2006年至2012年，先后任北京微创介入医疗装备有限公司研发中心质量经理、研发工程师；2012年至2014年，任北京裕恒佳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年10月至今，任华脉泰科研发总监。
15	刘震	2005年至2008年，任北京康特荣宝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副部长；2009年至2015年，任易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华脉泰科运营总监。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9,764.24	53,774.33	53,402.7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329.10	41,299.36	43,276.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230.55	41,190.56	43,149.24
每股净资产（元）	5.62	5.75	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60	5.74	6.01
资产负债率	18.96%	23.20%	18.96%
流动比率（倍）	2.76	2.33	3.01
速动比率（倍）	1.57	1.53	1.89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111.38	15,447.08	11,743.40
净利润（万元）	97.45	-2,078.95	-4,723.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7.55	-2,055.43	-4,715.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9.95	-2,829.74	-5,225.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0.08	-2,805.32	-5,219.50
毛利率	74.33%	73.78%	70.83%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0.26%	-4.87%	-1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17%	-6.65%	-12.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9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9	-0.6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86	不适用	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次）	0.18	0.60	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41.64	-369.48	196.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05	0.03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2,158.46	5,918.93	6,096.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23%	38.32%	51.92%

注：计算公式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最近一期未年化；
- （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支出/营业收入；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总股本；
- （7）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当期总股本；
- （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最近一期未年化，2022 年及 2023 年公司不存在应收账款，故应收账款周转率不具备参考价值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信证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	010-60838888
传真	010-60836029
项目负责人	赵岩
项目组成员	LIUXIAOLAN、鄢凯红、王倩、陈溪峪、段佳含、李昱萱、李思成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晨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25 层
联系电话	021-52341668
传真	021-52341670
经办律师	邵祺、苗晨、辛宜臻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联系电话	010-58153000
传真	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	沈岩、王丹

（四）资产评估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峰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055 号 11 幢 5 层
联系电话	021-52402166
传真	021-62252086
经办注册评估师	马翊君（已离职）、刘怡青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做市商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血管疾病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专注于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创新产品及疗法研发与应用，主营业务为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是国内一家专注于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创新产品及疗法研发与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坚持以解决我国本土血管类疾病患者临床实际需求为导向的自主研发，在创新技术的积累和应用中不断攻克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临床难题，为医生和患者提供优质的血管疾病治疗产品及解决方案。公司长期致力于发展成为扎根中国、具备国际一流技术和竞争力的血管疾病治疗平台型医疗器械公司，造福全球血管疾病患者。

公司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深耕多年，在以主动脉治疗产品及疗法的创新与应用为立足点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积累的血管疾病治疗经验，逐步扩展布局至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实现对全血管疾病治疗业务的全覆盖。

在主动脉腔内介入治疗领域，公司根据国人区别于欧美的主动脉夹层多发的生理特点，全球首创研发了专门针对短锚定主动脉夹层修复治疗的胸主动脉覆膜支架产品，填补了国际微创治疗主动脉夹层的空白。针对我国患者多发的复杂疑难腹主动脉瘤病变治疗，公司创新研发了适用于短锚定区、大角度动脉瘤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产品，有效扩展了主动脉腔内修复治疗的适应症，上述产品均已入选中国医学装备协会优秀国产医疗设备目录。此外，针对需要依靠外科手术的危急 A 型主动脉夹层，公司创新设计了全球首款一体式免缝合的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实现术式简化创新，拓展手术可及性，有望提高对该危重症患者的及时治疗率，为拯救更多 A 型主动脉夹层患者生命创造可能。

在外周及冠脉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公司利用超声的机械振动、空化和冲击波效应，研发超声导管系列产品，有望实现对外周和冠脉血管完全闭塞病变的开通，以介入无植入的前沿治疗理念实现有效血管通路恢复重建的疗法创新。在此基础上，公司将利用超声技术融合现有导管溶栓技术和抽吸技术，通过导管结构创新设计，研发清除钙化和血栓，实现血管腔内减容的迭代产品，提供对严重血管病变的创新疗法综合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布局研发了治疗出血性及缺血性脑血管疾病的神经介入产品和多款介入治疗通路产品。

截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已有 16 款产品取得了 NMPA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2 款产品取得了欧盟 CE 认证。公司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5 年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并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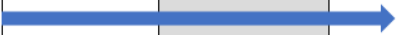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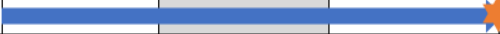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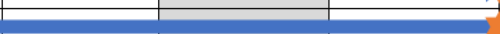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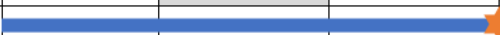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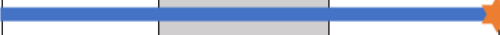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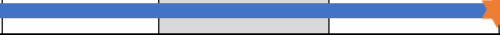
2017 年获批上市；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7 年进入医疗器械优先审批程序并于 2019 年获批上市；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于 2020 年 4 月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外周超声导管一代 CTO 开通产品于 2023 年 11 月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公司在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另有 20 余款在研产品处于临床试验及临床前研究阶段，公司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已逐渐转化成了血管疾病治疗领域较为齐全的产品线。

公司产品已覆盖全国 30 余个省份、自治区和直辖市的数百家医院，包括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上海长征医院）等国内知名三甲医院。公司参与了“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研究，承担了北京市科委科技计划课题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大前沿原创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等，其中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研发及应用项目荣获 2019 年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近年来，公司陆续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北京生物医药产业跨越发展工程（G20 工程）创新引领企业，中关村示范区重大前沿企业。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已逐渐成长为在血管疾病治疗细分领域国际高端品牌产品市场的有力竞争者。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产品为血管疾病治疗器械，布局全血管疾病治疗，覆盖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多个领域，客户群体为医疗机构，终端使用者为血管疾病患者。目前公司产品管线布局及注册进展情况如下：

业务领域	产品	适应症	临床前阶段	临床研究	注册	预计获证时间
主动脉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腹主动脉瘤腔内治疗				2017 年 10 月已获证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B 型主动脉夹层腔内治疗				2019 年 2 月已获证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II 代	腹主动脉瘤腔内治疗				2022 年 1 月已获证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II 代	B 型主动脉夹层腔内治疗				2022 年 12 月已获证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A 型夹层杂交治疗				2025 年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III 代	近肾腹主动脉瘤腔内治疗				2028 年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III 代	A 型主动脉夹层腔内/杂交治疗				2027 年
外周及冠脉	外周超声导管 I 代☆	外周 CTO 开通				2026 年
	外周超声导管 II 代	外周钙化减容				2027 年
	超声导管 III 代	血栓消融				2027 年
	静脉剥脱导丝	静脉曲张				2019 年 3 月已获证
	血管闭合器（I 代）	股动脉穿刺口闭合				2017 年 7 月已获证
	一次性使用输注导管包	置管溶栓				2021 年 5 月已获证
	一次性使用外周输注导管套件	置管溶栓				2024 年 4 月已获证
	血管闭合器 II 代	股动脉穿刺口闭合				2027 年

业务领域	产品	适应症	临床前阶段	临床研究	注册	预计获证时间
	弹簧圈	腔内血管封堵				2025 年
	远端保护器	拦截脱落斑块血栓				2024 年 10 月已获证
	抽吸连接管	血栓抽吸				2026 年
	抽吸泵/真空泵	提供负压				2026 年
	支撑导管	通路建立				2026 年
	微导丝 II 代	通路建立				2026 年
神经介入	远端通路导引导管	通路建立				2026 年
	微导管	通路建立				2024 年 5 月已获证
	微导丝	通路建立				2024 年 5 月已获证
其他通路	亲水涂层导丝	通路建立				2020 年 1 月已获证
	双弯导丝	通路建立				2020 年 3 月已获证
	斑马导丝-泌尿道用	通路建立				2023 年 6 月已获证
	斑马导丝-消化道用	通路建立				2023 年 6 月已获证

注：☆为创新/优先审批医疗器械

报告期内，公司已获批上市和主要在研产品包括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及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外周及冠脉超声导管，神经介入及通路类导管导丝等，其中神经介入领域包括微导丝、微导管，其他通路类包括亲水涂层导丝、双弯导丝、斑马导丝等。

领域	产品类型	状态	主要用途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主动脉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I 代 /II 代	已上市	用于对肾下腹主动脉瘤、主髂动脉瘤进行腔内介入治疗	华脉·天卓®/华脉·天卓®Mini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I 代 /II 代	已上市	用于对 B 型胸主动脉夹层进行腔内介入治疗	华脉·天医®/华脉·天医®Mini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申报注册	用于对 A 型胸主动脉夹层进行外科手术治疗	华脉·心岸®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外周及冠脉	外周/冠脉动脉慢性完全闭塞再通超声导管系统	外周：临床试验 冠脉：临床前阶段	用于对外周及冠脉缺血性疾病慢性完全闭塞病变 CTO 进行腔内介入治疗	华脉·安捷 Agilesonic 超声导管（临床试验中）	

	一次性使用输注导管包/一次性使用外周输注导管包套件	已上市	用于将治疗药液注入患者的外周血管中，均匀给药，溶解血栓	华脉 无限 [®] /华脉无垠 [™] 溶栓导管	
	静脉剥脱导丝	已上市	用于静脉剥脱术	华脉 若拙静脉剥脱导丝	
	血管闭合器（止血器）	已上市	由镍钛伞和推杆构成，用于股动脉穿刺术后穿刺口的止血	华脉 无痕 [®] 止血器	
	远端保护器	已上市	用于颈动脉介入手术的远端栓塞保护	华脉 无隙 [®] 远端保护器	
神经介入	微导管	已上市	用于导丝支撑/交换、通过病变、输送栓塞剂、支架等介入治疗	华脉 无双 [®] 微导管	
	微导丝	已上市	插入微导管内，用于提供导引和支撑的介入诊疗	华脉 无间 [®] 微导丝	
其他通路	亲水涂层导丝	已上市	用于进入动脉或跨过迂曲、钙化、狭窄、侧枝循环到达目标，建立轨道输送球囊、支架和微导管等，神经血管除外	华脉 无阻 [®] 亲水涂层导丝	
	双弯导丝	已上市	用于主动脉腔内介入诊断和治疗手术中引导导管的插入	华脉 天脊 [®] 双弯导丝	
	斑马导丝	已上市	用于泌尿及消化道介入治疗的导引操作	斑马导丝	

公司的核心产品为胸主/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以及超声导管系列产品。

上述已上市及主要在研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1）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腹主动脉瘤是腹主动脉壁由高血压及血管粥样硬化引起膨突扩张形成血管囊状瘤体的老年退行性病变。因其起病隐匿、病程长且发现晚，我国就诊患者往往具有瘤样病变扩张复杂、瘤颈及瘤体形状不规则、入路血管钙化严重的临床特点，为腔内介入治疗 EVAR 手术开展增加了难度。

针对上述临床治疗难题，公司研发了适用于短瘤颈、大角度的复杂腹主动脉瘤病变和入路血管

钙化严重患者治疗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通过在覆膜支架和输送器结构及加工工艺上的创新设计，实现了覆膜支架的高顺应性、耐腐蚀/抗疲劳以及其在血管内的精准释放与主动固定，使覆膜支架能够与患者自体血管牢固锚定及严密贴合，提升了抗移位特性和密封特性，在血管内达到良好的隔离瘤腔修复通路的效果。

该产品能够治疗瘤颈长度在 10mm 以上的短瘤颈动脉瘤，肾下角在 0-75 度范围的复杂瘤颈腹主动脉瘤，优于同行业竞品普遍为 15mm 以上瘤颈长度、肾下角为 0-60 度的适应症范围，有效拓展了腹主动脉瘤腔内修复治疗的适应症，解决了困扰医生和患者因复杂病变锚定区域过短，导致介入治疗支架应用受限的世界级临床难题，为更多复杂瘤体病变患者提供了治疗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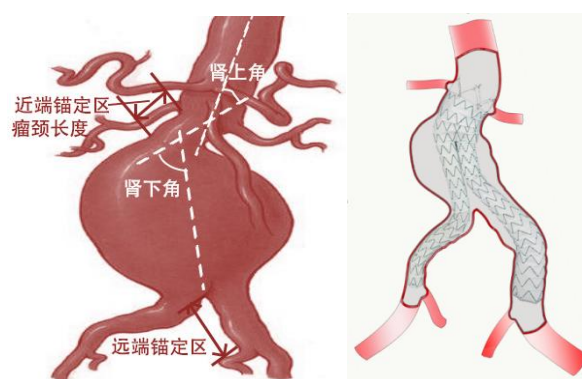


图 复杂腹主动脉瘤可选锚定区域及成角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5 年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编号 2015067），于 2017 年 10 月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成为全球首个获我国监管部门审批可以治疗短瘤颈且大角度复杂腹主动脉瘤的产品，2018 年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作为国内首创产品入选科技部发展司《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目录》，2020 年 3 月该产品获得欧盟产品 CE 认证。该产品 2019 年荣获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20 年获得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证书并入选中国医学装备协会优秀国产医疗设备目录。2022 年 1 月公司优化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二代产品已获批上市。

（2）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由于东西方人种差异，欧美国家胸主动脉部位好发疾病为胸主动脉瘤，而我国以胸主动脉夹层为主。现有国外进口支架产品设计思路为针对主动脉瘤特点设计，并通过拓展适应症用于夹层疾病的治疗，国产同类产品也基本沿用了国外产品的设计路线。由于胸主动脉瘤和主动脉夹层两种病变特征不同，导致其治疗中对支架特性需求存在一定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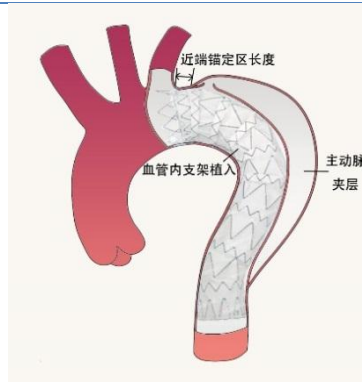


图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的近端锚定

公司针对我国患者主动脉夹层高发特点，首创研发了专门针对短锚定主动脉夹层修复治疗的胸主动脉覆膜支架产品，填补了短锚定主动脉夹层的国际微创治疗的空白。针对 B 型主动脉夹层往往自左锁骨下动脉近处贯通性撕裂，导致近端锚定区短、远端无健康血管的特点，公司通过支架组合技术的近端双短密封设计使产品具备了在 10mm 短锚定区有效封闭破口的能力，解决了常规因支架适用性问题导致患者出现近端 I 型内漏并发症的临床难题。通过不同形状、尺寸和性能支架的有序排列，使得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的径向力和顺应性达到平衡，公司产品提供近端有裸支架和无裸支架两种型号，通过不同的锥度尺寸组合，使覆膜支架整体更加顺应夹层形态，减小了患者发生内漏和近、远端新发破口风险，提高远期治疗效果。公司产品的输送器采用多种材料相互组合，具备可随时推拉、转动及近端可控后释放的功能，使其满足使用时的主动控制及高柔韧性的要求，达到定位和释放的精确可控。公司的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是目前已上市产品规格型号最全、锚定区最短的产品。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7 年 8 月获得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优先”审批（编号 20170008），2019 年 2 月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2020 年 3 月获得欧盟产品 CE 认证。2020 年该产品获得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证书并入选中国医学装备协会优秀国产医疗设备目录。2022 年 12 月公司优化的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二代产品获批上市。

（3）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累及升主动脉和主动脉弓的 A 型主动脉夹层具备起病急骤、病情凶险、药物治疗效果差、病死率高的特点，发病 48 小时自然病死率高达 50%。目前临床主要通过外科开胸的全弓置换象鼻支架术进行治疗。该手术缝合难度大、术中需停循环时间长、用量多、并发症发生率及病死率高，一直是世界性临床难题。目前该手术仅在少数高级别医院开展，在二三线医院的普及率较低，大量病人在转诊途中因未获得及时治疗而失去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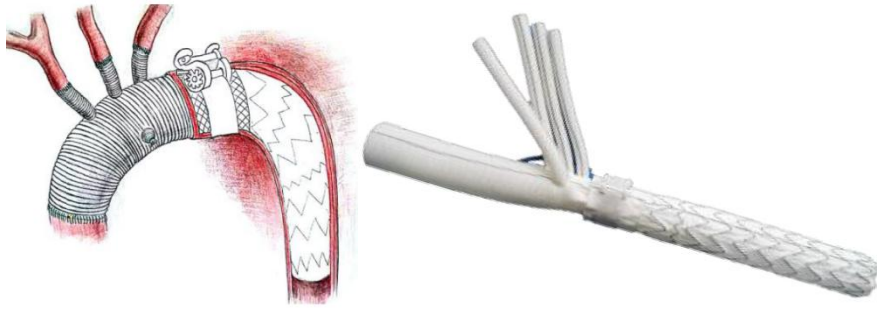


图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产品及应用示意

公司针对上述难题，首创设计研发了“一体式免缝合”的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通过将人工血管与覆膜支架的一体化结合以及免缝合设计，避免了在开胸手术中降主动脉显露困难条件下对人工血管、覆膜支架和患者自体血管的三者缝合，有效降低了医生手术操作难度，减少了患者术中停循环时间，减小对机体功能损伤，提高了手术成功率，通过创新器械应用，实现手术方式的简化创新。

公司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于 2020 年 4 月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受理号 CQTS2000011）。目前已完成临床试验，处于注册阶段。根据临床试验结果，公司产品与国际同类前沿竞品的手术效果相比，可以大幅缩短停循环和体外循环时间，减少术中输血量，降低术后卒中、截瘫、死亡发生率，具备显著的优势。

（4）外周及冠脉超声导管系列产品

在血管疾病领域，严重钙化的治疗预后效果普遍较差，是困扰血管外科医生的一大挑战。严重钙化发展至阻塞动脉腔，形成慢性完全闭塞病变（Chronic Total Occlusion, CTO），是极富挑战性的血管内病变介入治疗难题，被称为血管介入治疗的最后堡垒。

公司利用超声的机械振动、空化和冲击波的多效应联合作用，研发外周及冠脉超声导管系列产品，实现对血管内钙化斑块的微结构破坏，达到对闭塞血管的再通效果，以及对严重钙化堵塞物质清除及血栓的消溶，以介入无植入的前沿治疗理念，实现有效血管通路恢复重建的疗法创新。

公司外周超声导管的第一代产品外周动脉慢性完全闭塞再通系统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未来公司将在一代产品恢复通路基础上，继续利用超声技术结合现有的导管溶栓技术、抽吸技术，通过导管结构创新设计，研发清除钙化物质及血栓，达到血管腔内减容的迭代产品，实现对严重血管病变的创新疗法综合解决方案。

（5）其他血管疾病介入治疗产品

公司在外周血管介入治疗领域还拥有一次性使用输注导管包/一次性使用外周输注导管包套件、静脉剥脱导丝、血管闭合器、微导丝、微导管、双弯导丝等产品，其中一次性使用输注导管包/一次性使用外周输注导管包套件、静脉剥脱导丝、血管闭合器（止血器）三款产品均为细分领域内首个国内获批上市的国产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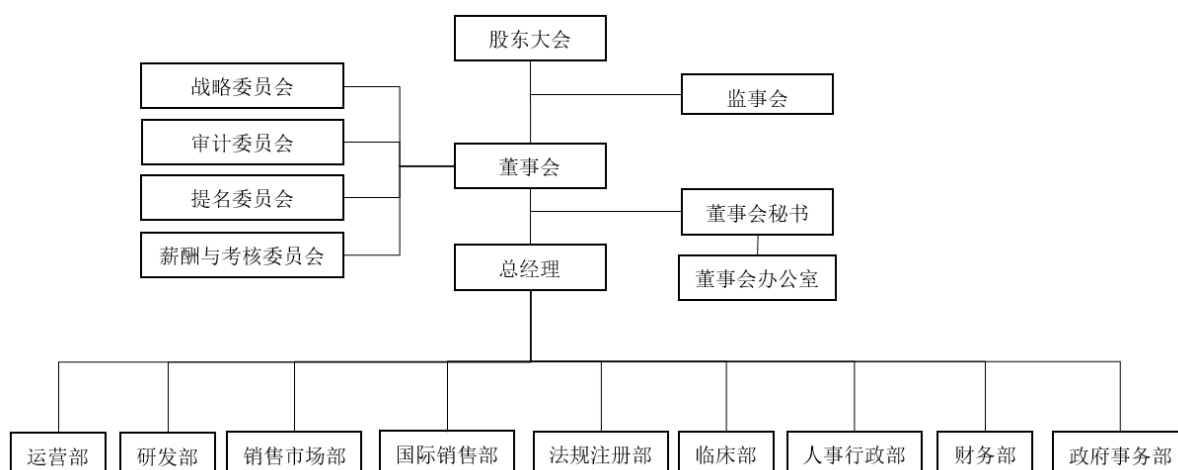
一次性使用输注导管包用于动静脉置管溶栓治疗，产品包括导管、封闭导丝和输注泵多个组件，导管前端输注段有 5cm-50cm 多个输注长度，通过公司专有的切缝工艺，封闭导丝、输注泵专利设计，实现了输注段的溶栓药物的均匀喷注，于 2021 年 5 月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静脉剥脱导丝用于静脉曲张或慢性静脉功能不全，大隐静脉或小隐静脉剥脱术，于 2019 年 3 月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止血器采用镍钛合金丝编织伞状结构撑起和回收，用于经股动脉穿刺的介入治疗手术后的创口止血，于 2017 年 7 月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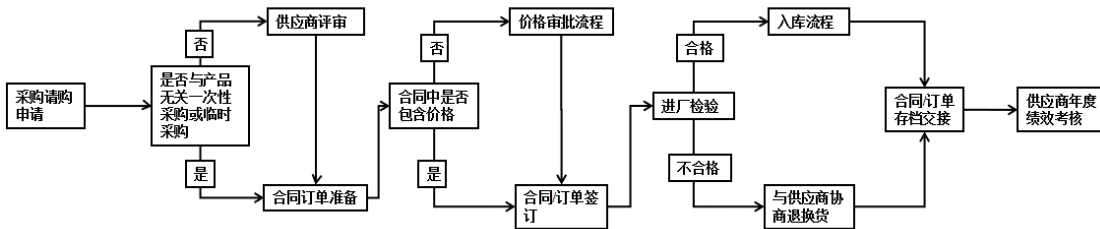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职能说明
运营部	负责产品的原材料采购及加工，产品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工艺改进、库存管理等，确保公司按时提供生产合规、质量合格的产品，供应给外部客户。
研发部	负责制定公司产品路线的战略规划，研制、开发新产品，升级、完善产品功能，并完成临床、法规注册等工作，确保新产品合法合规，能够尽早上市。同时，通过不断优化、完善与新产品研制有关的体系、规范，持续提升公司整体的研发效率，确保公司为客户、市场提供高质量、高价值的产品。
销售市场部	负责公司整体的营销活动，确定营销策略和措施，并对营销工作的执行进行评估和监控，提升公司内部、外部的营销能力，达成公司的营销目标。同时，销售市场部为公司新、老产品的开发、升级方向提供以客户需求、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建议，帮助公司实现可持续化的营销目标。
人事行政部	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和行政管理。人力资源方面，负责人员的招聘、任用、考核、奖惩、培训、工资福利、离职等管理工作，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政策、措施，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保障人力供给支持人才培养，建设公司强有力的文化，营造和谐的用工关系，提升公司整体的人力资源管理质量、管理效率。行政方面，以业务需要为导向为各部门提供行政服务，为公司、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不断提升行政服务水平。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的统一核算与管理，包括组织完成会计核算、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组织财务预算编制与成本管理，筹融资及投资管理办理公司涉税事宜，组织实施公司财产清查，编制上报各种财务报表和税务报表以及公司的各种收支管理等。
临床部	负责本公司新产品的上市前临床试验过程的控制，对试验过程中的试验设计、临床执行、数据管理以及总结报告的完成有控制权。
法规注册部	负责本公司产品的注册和备案，负责与产品实现相关的法律和标准的收集。
政府事务部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目标，策划、制定并实施公司政府公共关系计划；负责建立从国家到地方各级政府机构的良好沟通，构建与政府部门良好和谐的互动关系，为公司的发展和业务推动提供帮助；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建立和维护公司在政府和社会公众层面中积极、正面社会的形象；申报政府资金、项目补贴和奖励以及提升公司影响力的各项资质；时时掌握最新的政策法规或信息，分析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将对公司业务有帮助和影响信息政策反馈公司相关部门，配合公司制定合适的对策及解决方案；同时参与适合公司有影响力和品牌提升的公关活动，不断加强和提升公司的影响力。
国际销售部	负责本公司国际市场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控制，对产品销售和售后过程中的市场开发、顾客要求识别、销售订单管理、对客户的售前和售后服务、顾客财产管理、客户抱怨的接收与识别及后续处理跟踪有控制权；以及欧盟法规要求下的产品上市后的临床跟踪等工作。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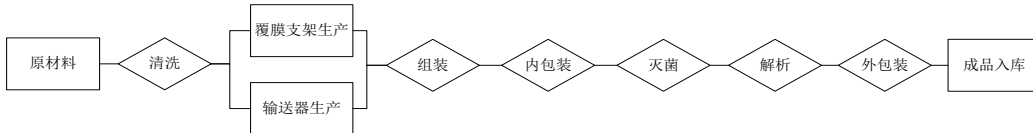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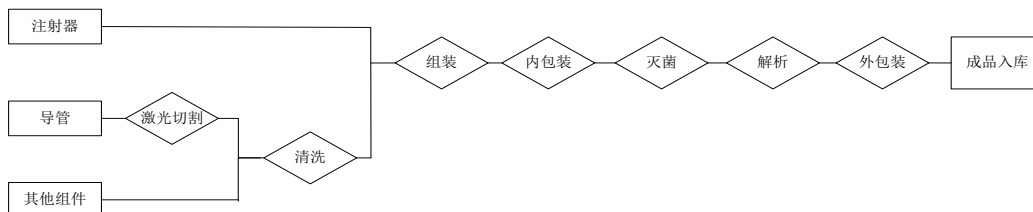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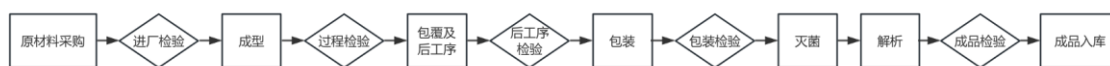
1）胸主、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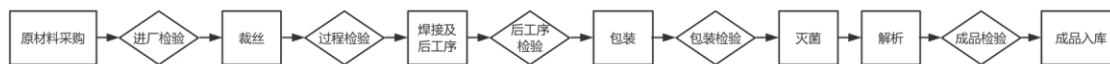
2）一次性使用输注导管包



3) 亲水涂层导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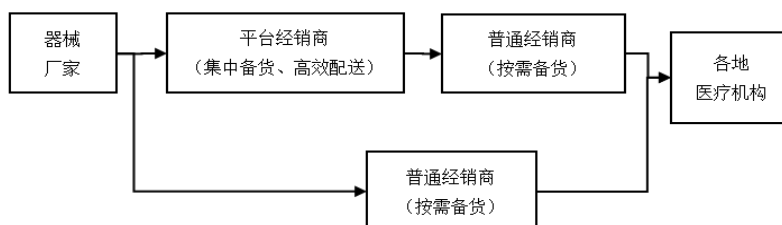
4) 静脉剥脱导丝



5) 血管闭合器（止血器）



(3) 销售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 年 1 月—5 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北京博瑞卫生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无	灭菌服务	5.06	16.26%	31.40	42.06%	13.09	14.66%	否	否
2	佛山市其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丝加工	6.39	20.54%	3.93	5.27%	34.02	38.09%	否	否
3	深圳市鑫华佳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丝管/螺旋纹管加工	10.06	32.34%	13.81	18.50%	17.45	19.53%	否	否
4	河北德耐驰精密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无	导丝管/螺旋纹管加工	3.77	12.12%	14.51	19.43%	6.90	7.72%	否	否
5	北京弘润清和医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无	灭菌服务	4.51	14.52%	3.85	5.16%	11.50	12.88%	否	否
6	东莞市裕康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管加工	1.31	4.23%	6.80	9.11%	6.06	6.79%	否	否
7	杭州鑫泽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无	钢套加工	-	0.00%	0.19	0.25%	0.30	0.33%	否	否

8	助成医疗科技（珠海市）有限责任公司	无	导丝加工	-	0.00%	0.18	0.24%	-	-	否	否
合计	-	-	-	31.10	100.00%	74.65	100.00%	89.32	100.00%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辅助零配件的外协加工采购以及器械灭菌外协服务，其中辅助零配件主要为封闭导丝及导丝半成品、导丝管及螺纹管半成品等注塑件，均为非核心工艺或生产工序，灭菌外协服务为医疗器械行业常规惯例。公司已通过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和精确的品质验收标准来确保所采购外协加工物料及灭菌后成品满足质量要求。报告期各期公司外协加工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低，不存在对外协加工厂商的依赖。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外协厂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外协厂商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的情形。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支架组合技术	采用分段设计，根据不同形状、尺寸支架的力学性能差异，进行有序排列，适应血管自身结构；利用近端双封闭设计实现短锚定条件下的破口有效封闭	自主研发	用于使覆膜支架的顺应性和径向力达到平衡，增强支架密封区的贴壁效果，使长短瘤颈都可有效密封，防止内漏	是
2	近端后释放技术	覆膜部分释放和近端裸支架释放分成相对独立的两部分，可在半释放状态调整位置	自主研发	用于实现覆膜支架在特定位置毫米级别的精准可控释放	是
3	高柔韧推送技术	通过高性能管材的组合使用，提高输送性、抗折性和柔韧性	自主研发	用于优化覆膜支架系统的输送性能，可通过细小迂曲血管到达病变位置	是
4	带倒刺裸支架技术	肾上裸支架近端增加倒刺设计实现主动固定	自主研发	用于最大化提供覆膜支架的抗位移能力	是
5	一体化免缝合技术	术中置换主动脉弓的一体化植入器械设计，降低手术复杂性。免去术中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与患者自体血管的缝合过程	自主研发	用于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简化全弓置换手术方式	否
6	变径压缩技术	一种压缩技术，将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和免缝合装置一次性输送并释放到位	自主研发	用于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产品，实现装置一体化输送并释放到位	否
7	调频控制技术	利用频率游走控制，实现加强冲击波破坏微结构	自主研发	用于超声导管产品，减少导管移动需求，避免触及血管壁	是
8	复频脉冲叠	实现超声导管节	自主研发	用于超声导管产	是

	加技术	点移动及振动波的多方向发射		品，增强脉冲叠加效果，提高效率	
9	尖端管体一体化技术	一体化设计降低导管回撤时卡顿及头端脱落风险	自主研发	用于超声导管产品，提高应用性能	是
10	单能源多导管技术	实现单能源多导管驱动	自主研发	用于血管内清除钙化的功能拓展	是
11	微孔加工技术	各类导管小尺寸微孔连续加工	自主研发	用于外周导管的药物灌注、血栓过滤	是
12	导丝加工技术	多条连续加工，提高产能并提升加工精度，保障优良加工一致性	自主研发	用于导丝类产品生产过程的自动化磨削和成弯定型	是
13	精密导管加工技术	通过金属丝编织缠绕达到增强强度、推送性及柔韧性效果	自主研发	用于多层、多腔、多硬度、薄壁、超滑复合管加工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percutek.net	percutek.net	京 ICP 备 17012291号-1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2	huamaitaike.com	huamaitaike.com	京 ICP 备 17012291号-2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3	huamaitaike.net	huamaitaike.net	京 ICP 备 17012291号-2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4	percutek.org	percutek.org	京 ICP 备 17012291号-1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5	huamaitaike.org	huamaitaike.org	京 ICP 备 17012291号-2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6	huamaitaike.cn	huamaitaike.cn	京 ICP 备 17012291号-2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7	huamaitaike.com.cn	huamaitaike.com.cn	京 ICP 备 17012291号-2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8	percutek.com	percutek.com	京 ICP 备 17012291号-1	2011 年 4 月 28 日	华脉泰科
9	percutek.com.cn	percutek.com.cn	京 ICP 备 17012291号-1	2017 年 1 月 10 日	华脉泰科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鄂(2022)黄石市不动产权第0042251号	工业用地	华畅启安	20,075.00	黄石市山区A35路以东塞尔北	2022年11月29日-2072年10月12日	出让	否	生产+办公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华脉厂家端应用系统平台[简称：华脉]3.0	2019SR0150825	2017年3月10日	-	原始取得	华脉天羿
2	华脉天羿应用系统平台[简称：华脉]3.0	2019SR0152195	2017年3月10日	-	原始取得	华脉天羿
3	华脉经销商端应用系统平台[简称：华脉]3.0	2019SR0152201	2017年3月10日	-	原始取得	华脉天羿
4	微创介入用亲水微导丝智能一体化控制服务平台 V1.0	2021SR1122750	2020年12月25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5	基于物联网的静脉剥脱器配置系统 V1.0	2021SR1123257	2020年10月28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6	微创介入用亲水微导丝参数优化系统 V1.0	2021SR1120538	2020年12月28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7	静脉剥脱器运行参数管控系统 V1.0	2021SR1123256	2020年10月31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8	微创介入用亲水微导丝质量检测系统 V1.0	2021SR1120562	2020年12月31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9	普益盛济新型血栓滤器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21	2008年4月21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10	普益盛济心脏房室间隔缺损阻塞装置补充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19	2007年12月29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11	普益盛济人体滤器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20	2008年4月9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12	普益盛济心脏房室间隔缺损阻塞装置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18	2007年12月29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3	普益盛济静脉剥脱器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17	2007 年 6 月 5 日	-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1,606,840.04	971,238.55	正常	购置
2	技术	160,382,206.44	122,423,723.47	正常	自有+合并
3	商标	5,650,000.00	3,672,500.02	正常	自有+合并
4	土地使用权	5,464,925.00	5,291,869.01	正常	购置
合计		173,103,971.48	132,359,331.05	-	-

5、其他事项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国械注准 20173131434	华脉泰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0 月 17 日	2027/10/16
2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国械注准 20223131773	华脉泰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7/12/22
3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国械注准 20193130070	华脉泰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2 月 14 日	2029/2/13
4	双弯导丝	国械注准 20203030308	华脉泰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5/3/29
5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国械注准 20223130099	华脉泰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21 日	2027/1/20
6	一次性使用外周输注导管套件	国械注准 20243030825	华脉泰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9/4/27
7	一次性使用	国械注准 20213030368	华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5	2026/5/24

	输注导管包		脉泰科		月 25 日	
8	一次性使用 消化道用导 丝	京械注准 20232020413	普 益 盛 济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8/6/27
9	止血器	国械注准 20173034114	普 益 盛 济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8 月 3 日	2026/8/2
10	一次性使用 泌尿道用导 丝	京械注准 20232020414	普 益 盛 济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8/6/27
11	微导丝	京械注准 20242030242	普 益 盛 济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7 日	2029/5/6
12	亲水涂层导 丝	国械注准 20203030101	普 益 盛 济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1 月 23 日	2030/1/22
13	静脉剥脱导 丝	京械注准 20192020100	普 益 盛 济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3 月 22 日	2029/3/21
14	微导管	国械注准 20243031014	普 益 盛 济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9/5/30
15	远端保护器	国械注准 20243032052	华 脉 泰 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029/10/16
16	一次性使用 吸引连接管	京械注准 20242140775	华 脉 泰 科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029/12/24
17	CE 注册证	M.2020.106.13437-1	华 通 集 智	欧盟	2020 年 3 月 20 日	2027/12/31
18	CE 注册证	M.2020.106.13422-1	华 脉 泰 科	欧盟	2020 年 3 月 20 日	2027/12/31
19	CE 注册证	CL 077310 0029 Rev.00	美国 华	欧盟	2024 年 5 月 4 日	2028/12/31

			通			
20	FDA 注册证	K111058	美国 华通	美国 FDA	2012 年 3 月 30 日	永久
21	FDA 注册证	K160198	美国 华通	美国 FDA	2016 年 2 月 23 日	永久
22	FDA 注册证	K162119	美国 华通	美国 FDA	2016 年 8 月 29 日	永久
23	MDSAP	No. QS6 077310 0026 Rev. 03	美国 华通	TÜVSÜDAmerica,Inc.	2024 年 5 月 2 日	2026/2/19
24	医疗器械生 产许可证	京药监械生产许 20170042 号	华 脉 泰 科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 局	2022 年 11 月 7 日	2027/11/06
25	医疗器械生 产许可证	京药监械生产许 20070033 号	普 益 盛 济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 局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26/1/14
26	医疗器械经 营许可证	京兴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28 号	华 脉 泰 科	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18 日	2027/1/17
27	第二类医疗 器械经营备 案凭证	京兴药监械经营备 20220148 号	华 脉 泰 科	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28	固定污染源 排污登记回 执	9111011557322196X4001Y	华 脉 泰 科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 信息平台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8/12/27
29	固定污染源 排污登记回 执	91110108758720896D001X	普 益 盛 济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 信息平台	2024 年 5 月 29 日	2029/5/29
30	固定污染源 排污登记回 执	91110115MA01K9YLXX001X	华 通 集 智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 信息平台	2020 年 12 月 3 日	2025/12/2
31	安全生产标 准化三级企 业（其他）	京 AQBHQIII202205328	华 脉 泰 科	北京市大兴区安全生 产协会	2022 年 4 月 24 日	2025/4
32	高新技术企	GR202411004555	华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	2024 年 12	2027/12/2

	业证书		脉泰科	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月 2 日	
3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11004231	普益盛济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7/12/2
34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20232100512402	华脉泰科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7 月 4 日	二年
35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50688204	普益盛济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8 月 5 日	二年
36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20242100253104	华通集智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三年
37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1113330002	华脉泰科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海关	2015 年 1 月 13 日	长期
38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1113360A0M	华通集智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海关	2024 年 8 月 21 日	长期
39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11132606AQ	普益盛济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海关	2011 年 7 月 29 日	长期
40	药品医疗器械网络信息服务备案	(京)网药械信息备字(2023)第 00412 号	华脉泰科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9 月 4 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上表截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52,852,341.60	10,041,945.12	42,810,396.48	81.00%
电子设备	2,142,006.41	1,642,811.81	499,194.60	23.31%
办公家具	769,303.92	580,917.05	188,386.87	24.49%
机械设备	14,264,488.86	6,510,265.28	7,754,223.58	54.36%
其他设备	8,793,997.29	5,325,665.75	3,468,331.54	39.44%
合计	78,822,138.08	24,101,605.01	54,720,533.07	-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激光切割机	1	3,422,413.93	1,761,117.15	1,661,296.78	48.54%	否
紫外皮秒激光切割器	1	725,663.76	97,662.28	628,001.48	86.54%	否
电化学磨削机	1	659,623.74	383,787.43	275,836.31	41.82%	否
亲水涂层机	1	332,743.45	242,348.22	90,395.23	27.17%	否
合计	-	5,140,444.88	2,484,915.08	2,655,529.80	-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京（2021）大不动产权第0031505号	北京市大兴区永旺西路26号院14号楼1至4层101	3,884.77	2021年11月1日	生产+办公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华脉泰科	中关村医疗器械园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生物医药基地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园（一期）	484.00	2022年3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	临时办公及储存简易物品
华脉泰科	丁慧玲	大兴区纪百户街18号院10号楼21层2101	119.00	2023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	宿舍
华脉泰科	何亚超	大兴区天华街9号院14号楼20层2002	131.86	2024年7月15日至2026年7月14日	宿舍
华脉泰科	魏宏、井连国	大兴区纪百户街18号院5号楼3层2单元303	118.66	2024年8月18日至2025年8月17日	宿舍

华脉泰科	冷健	上海市静安区 常德路 500 弄	126.53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1 日	宿舍
华通集智	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基地 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 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 大路 38 号院 4 幢三层北半侧	776.13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以超声技术为基础的医疗器械及辅助器械的办公、生产、研发等
普益盛济	孙艳群	北京市通州区 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 联东 U 谷东区 5 楼 1 层	485.08	2024 年 8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	生产办公及研发
普益盛济	北京联东世纪房地产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U 谷东区二期 U 东 16#1 单元 F3D	539.92	2023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办公、研发
普益盛济	北京天助畅运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景盛南四街甲 13 号 3 幢二 层、三层	1,815.74	2023 年 11 月 26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	生产、研发及办公
ULTRATELLEGE, USA	BLUE GROUP PROPERTIEC LLC	EBCO Park, 2111 Peninsula Drive, Erie PA 16506	430.00	December 1,2023-November 30,2026	办公

注：最后一项境外租赁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尽职调查报告，租赁面积为 4,620 平方英尺，约 430 平方米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上表第 6 项于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 38 号院 4 幢三层北半侧的租赁房屋的用途为公司经营场地之一，已经依法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备案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已经取得备案号为 13384 的《北京市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表》（非居住）。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其余境内房屋租赁存在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租赁合同不因尚未履行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而无效，公司未履行租赁合同备案手续不影响上述租赁合同的效力。

自相关租赁合同签署至今，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曾收到相关主管部门责令限期办理租赁备案的通知，亦未因该不规范行为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若未来相关主管部门责令公司限期改正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保证将积极协调并尽力促成出租方与其共同依法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对于前述存在瑕疵的租赁房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坚出具承诺，如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程序产生任何争议、风险，或被主管部门处罚或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或因此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其将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全额赔偿，以确保公司及控股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并保证在承担后不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追偿。

综上，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部分房屋存在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的法律瑕疵情况，但鉴于报告期内该等情形并未对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该等租赁房屋造成实质影响，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愿意承担该等瑕疵给公司及其子公司导致的所有经济损失。因此，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2	3.69%
41-50 岁	61	18.77%
31-40 岁	159	48.92%
21-30 岁	92	28.31%
21 岁以下	1	0.31%
合计	325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2	0.62%
硕士	29	8.92%
本科	127	39.08%
专科及以下	167	51.38%
合计	325	1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财务人员	12	3.69%
管理及综合人员	15	4.62%
生产及运营人员	135	41.54%
销售人员	71	21.85%
研发人员	92	28.31%
合计	325	1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刘颖	45	研发总监	2002 年至 2006 年，先后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工艺工程师、技检部副主任；2006 年至 2012 年，先后任北京微创介入医疗装备有限公司研发中心质量经理、研发工程师；2012 年至 2014 年，任北京裕恒佳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华脉泰科研发总监。	中国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	杜庆庆	41	高级主管工程师	2007 年至 2012 年，任北京开天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2 年至今，任华脉泰科高级主管工程师；2022 年 6 月至今，任华脉泰科职工代表监事。	中国	本科	高级工程师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具体贡献情况如下：

姓名	研发环节	具体贡献/研发成果/奖项
刘颖	统筹公司研发战略并负责主动脉领域产品研发	a) 统筹公司研发业务，负责主动脉产品管线的战略布局和研发立项； b) 负责主动脉产品的研发全流程管理； c) 作为核心人员主导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产品和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产品的研发； d) 作为第一发明人和共同发明人申请专利 100 余项，其中包括国内发明专利 60 余项，获得授权专利 80 余项； e) 荣获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北京市大兴区优秀青年人才，大兴区新国门领军人才。
杜庆庆	负责主动脉领域覆膜支架产品研发	a) 负责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的设计和开发，担任胸、腹主动脉产品项目经理； b) 作为第一发明人和共同发明人申请专利 30 余项，获得授权专利 20 余项； c) 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北京市大兴区优秀青年人才。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SONG TAO	2024 年 11 月	SONGTAO 临近退休年龄；SONGTAO 女士仍在公司任职，主导公司超声相关产品的研发工作及相关技术人员培养，不会对公司重要产品的研发和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刘颖	研发总监	130,000	0%	0.18%
杜庆庆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高级主管工程师	42,638	0%	0.06%
合计		172,638	0%	0.24%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该劳务派遣人员主要从事销售工作。公司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了相关劳务用工派遣协议，相关劳务派遣单位具有劳务派遣资质。报告期各期末，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分别为 1 名、1 名、1 名，占比分别为 0.3%、0.3%、0.3%，劳务外包用工人数分别为 0 名、1 名、1 名，占比分别为 0%、0.3%、0.3%。 报告期各期，公司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未超过其用工总量的 10%，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未受到劳动行政部门行政处罚。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054.63	98.89%	15,288.28	98.97%	11,630.36	99.04%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2,053.37	40.17%	6,572.26	42.55%	3,558.02	30.30%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2,474.53	48.41%	6,008.72	38.90%	6,197.97	52.78%
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	526.72	10.30%	2,707.31	17.53%	1,874.38	15.96%
其他业务收入	56.75	1.11%	158.80	1.03%	113.04	0.96%
合计	5,111.38	100.00%	15,447.08	100.00%	11,743.40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终端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销商进销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公司销售额	经销商当期 出库额	当期进销差	期末库存
2022年度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71.19	4,771.63	299.56	3,072.36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94.93	2,548.85	146.08	568.75
江西汇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708.11	755.03	-46.92	239.51
上海秉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9.36	460.18	39.18	130.67
重庆川安医药有限公司	284.58	378.46	-93.88	242.62
2023年度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604.66	5,406.47	198.19	3,270.54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60.24	3,140.07	1,720.17	2,288.92
江西凯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16.95	961.62	-144.67	15.91
EurosupI.K.E.	421.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南京若优鸿商贸有限公司	341.98	437.04	-95.06	282.74
2024年1-5月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83.94	1,846.51	237.43	3,113.94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8.62	2,487.22	-978.60	1,192.84

江西凯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67.72	450.47	17.25	85.27
Eurosup I.K.E.	169.4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南京若优鸿商贸有限公司	154.55	251.64	-97.09	302.51

注：1、当期进销差负数为耗用上年未植入库存；
2、Eurosup 为境外公司，较为注重商业机密，拒绝提供进销存情况，根据访谈确认，存货周转周期约为 1.5 个月
（2）公司二级经销商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变动情况如下：

平台经销商	二级经销商数量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7	52	47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	126	124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为血管疾病治疗的植介入器械，主要终端客户为医疗机构，用于为血管疾病患者提供治疗。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 年 1 月—5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产品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外周产品	2,083.94	41.23%
2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介入产品	1,508.62	29.85%
3	江西凯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	467.72	9.25%
4	Eurosup I.K.E.	否	主动脉产品	169.43	3.35%
5	南京若优鸿商贸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	154.55	3.06%
合计		-	-	4,384.26	86.74%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产品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外周产品	5,604.66	36.66%
2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	否	主动脉产品、	4,860.24	31.79%

	展有限公司		介入产品		
3	江西凯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	816.95	5.34%
4	Eurosup I.K.E.	否	主动脉产品	421.21	2.76%
5	南京若优鸿商贸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	341.98	2.24%
合计		-	-	12,045.04	78.79%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产品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否	主动脉产品、外周产品	5,071.19	43.60%
2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介入产品	2,694.93	23.17%
3	江西汇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	否	主动脉产品	708.31	6.09%
4	上海秉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	499.36	4.29%
5	重庆川安医药有限公司	否	主动脉产品	284.58	2.45%
合计		-	-	9,258.37	79.60%

注：

上标 1：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俊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康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同控公司，销售金额合并计算；

上标 2：江西汇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广东大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江西凯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同控公司，销售金额合并计算。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覆膜、支架及缝合线等，其他服务类采购包括临床服务、会议服务等。其中，原材料及研发服务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2024 年 1 月—5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产品/服务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君岳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否	CRO 服务	163.88	9.07%
2	天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否	覆膜	158.95	8.80%
3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否	支架	153.70	8.51%
4	天津波力技术有限公司	否	支架	111.04	6.15%
5	北京普路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缝合线、人造血管	83.73	4.64%
合计		-	-	671.30	37.16%

注：上标 1：君岳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罗科医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为同控公司，采购金额合并计算；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产品/服务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否	支架	1,560.51	25.14%
2	天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否	覆膜	251.39	4.05%
3	北京普路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缝合线	93.41	1.51%
4	江阴佩尔科技有限公司	否	支架	72.85	1.17%
5	天津市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否	注册检验	71.90	1.16%
合计		-	-	2,050.06	33.03%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产品/服务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江阴佩尔科技有限公司 ^[1]	否	支架	1,101.93	18.25%
2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否	支架	444.72	7.36%
3	江苏百优达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否	覆膜	322.67	5.34%
4	北京奥泰康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否	CRO 服务	178.88	2.96%
5	北京医鸣技术有限公司	否	CE 认证	158.49	2.62%

	司				
合计		-	-	2,206.68	36.54%

注：上标 1：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为江阴佩尔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供应商重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覆膜支架、亲水涂层导丝、止血器	1,508.62	4,860.24	2,694.93	血管鞘组样品等（研发用）	10.09	1.59	0.78
南昌西格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静脉剥脱导丝、亲水涂层导丝	-	-	3.71	支持导管（研发用）	0.60	-	-
河北琮宵贸易有限公司	亲水涂层导丝、止血器	-	14.20	82.20	取栓支架等（研发用）	-	3.73	-
天津市禾顺东商贸有限公司	亲水涂层导丝、止血器	1.48	10.83	6.96	微导管（研发用）	-	0.67	0.19
天津波力技术有限公司	镍钛支架套管	5.65	-	-	支架	111.04	29.44	-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昌西格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河北琮宵贸易有限公司以及天津市禾顺东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经销商，非专营公司产品。上述客户于 2023 年、2024 年 1-5 月分别向公司子公司销售了部分研发用原材料；2023 年公司新增支架供应商天津波

力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向其采购的产品为生产用原材料支架，公司向其销售的材料为生产支架所需的原材料镍钛支架套管。除此之外，没有其他客户供应商重叠的情况。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血管疾病治疗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定位类别，公司属于 C 制造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经核查北京市 2022 年、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2、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及验收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生产经营地址	环评批复编号
1	华脉泰科	介入器材以及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项目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 26 号院 14 号楼	京 兴 环 审 [2017]108 号
2	华脉泰科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植入介入类器材生产项目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 26 号院 14 号楼 1 层、3 层	京 兴 环 审 [2022]73 号
3	普益盛济	北京普益盛济科技有限公司介入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北京市通州区景盛南四街甲 13 号 3 幢 2 层、3 层	经 环 保 审 字 [2021]0088 号

4	华通集智	三类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38号5幢3层301	京 兴 环 审 [2019]44号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建设项目均依法取得了当地环保局出具的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并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3、公司排污许可证的办理情况

序号	主体名称	文件名称	编号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有效期
1	华脉泰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1011557322196X4001Y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26号院14号楼1层、3层	2023年12月28日至2028年12月27日
2	普益盛济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10108758720896D001X	北京市通州区景盛南四街甲13号3幢2、3层	2024年5月29日至2029年5月28日
3	华通集智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10115MA01K9YLXX001X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大路38号5幢3层301	2020年12月03日至2025年12月02日

报告期内，公司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等情况。

4、公司日常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自觉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按照环保部门相关规定规范开展经营活动，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等情况。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的规定，实施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范围为“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公司不属于上述规定的生产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违规情形。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已取得 III 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资质，并通过了 ISO13485 质量体系认证。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制定了生产相关程序与规程，具体包括《生产管理规程》、《工艺管理规程》、《记录填写管理规程》等，对生产全流程的人员、设备、质量及记录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并在实际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以确保产品最终的生产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质量管理违规事项被处罚的情形。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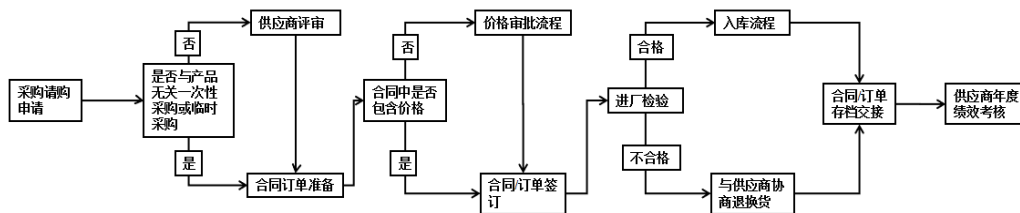
六、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植介入类医疗器械的生产经营行业，具有植介入类医疗器械的核心研发技术、产品相关专利、在国内及国外的经销渠道等资源。公司产品为血管疾病治疗器械，面向客户为遍布全国及海外的医疗器械经销商，终端客户为各类医疗机构。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采购部门实施集中采购管理，采购部门负责对供应商的开发、审核、评价、再评价过程；采购部门实施具体的采购过程，质量部门、研发部门、生产部门等配合样品评价；库房人员负责采购物品的入库审核。

公司生产或研发部门申请请购单，采购部门负责询价、下单并签订采购合同，到货检验合格入库，如检验不合格，则与供应商协商退换事宜。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采购部门负责开发、审核、评价供应商，按照物资级别将供应商分为四类：关键物料、重要物料、一般物料及支持性物资，对于关键物料及重要物料的供应商，公司按照规程选择通过相关认证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部门从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如遇特殊流程，例如不与产品相关的一次性购买供应商，或临时性采购的供应商，可直接进行采购活动。所有采购合同及价格须经过相应的批准手续后方可执行。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遵循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原则，根据销售部门制定的年度销售计划和库存情况制定当年度生产计划。生产部门负责对生产全流程进行控制管理，根据年度总生产计划、客户订单需求、当前库存状况和实际生产能力等情况综合制定月度生产计划，经生产部门负责人审批后，下达小组实施，并抄送至销售、质量及采购部门，在各部门配合下确保生产计划按期完成。

公司按照《培训管理规程》对生产人员进行定期培训与考核，对生产设备按照《设备管理规程》进行管理及使用，对生产中涉及的监视和测量装置定期进行计量及校准，确保过程有效。对生产各环节按照《记录控制程序》形成生产过程记录和质量检验记录，成品最终检验合格后办理成品入库。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模式对外销售公司产品，将产品销售至经销商，再由经销商最终销售至医院等医疗机构。公司的经销商包括平台经销商、普通经销商两类，平台经销商负责区域化的集中备货和高效配送，因此其存在一定备货资金压力，故在公司与平台经销商合作中，除普通买断式销售外，还存在定期结算的寄售模式销售。

结算方式	收入确认方法
普通买断结算	于发出商品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运输公司确认的时点确认收入
寄售结算	公司通过与寄售商签署货物托管协议，将产品存储于寄售商的仓库。寄售商领用后，公司按照双方确认的领用数量和合同约定的交易价格计算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经销模式及寄售模式。各销售模式下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经销模式	3,119.10	61.71%	72.40%	10,301.96	67.38%	71.48%	6,835.31	58.78%	69.24%
寄售模式	1,935.53	38.29%	77.18%	4,986.33	32.62%	77.95%	4,795.05	41.23%	72.85%
合计	5,054.63	100.00%	74.23%	15,288.28	100.00%	73.59%	11,630.36	100.00%	70.73%

公司经销模式与寄售模式下，毛利率有所差异，主要系因寄售模式均针对毛利率较高的主动脉搏支架产品，而经销商模式则包含了毛利率相对较低的介入通路类产品。公司主动脉搏产品在寄售结算和经销买断结算模式下的毛利率不存在重大差异。

（1）销售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有胸主动脉搏膜支架系统和腹主动脉搏膜支架系统，主要销售流程如下：

1) 经销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经销商包括平台经销商和普通经销商。普通经销模式下，公司将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等高值医疗器械产品销售给普通经销商，再由经销商直接销往终端医院，中间不再设二级经销商；平台经销模式下，公司将货物销售给平台经销商，再由平台经销商销售给下设的二级经销商，最终由二级经销商销售至终端医院。报告期内公司平台经销商仅包括北京信利丰及南京多倍尔，其余均为普通经销商。按照层级分类，与公司直接产生交易的经销商属于一级经销商，由一级经销商下设的分销商为二级经销商，公司不与二级经销商发生直接的业务关系。

公司作为我国主动脉介入器械市场的后进入者，产品上市时间相对较晚，凭借产品显著的性能优势逐渐打开市场。在销售策略上，公司在积极开发头部重点医院客户的同时，尽力开拓各地市级医院的市场布局，以期争夺下沉市场。因市县级医院地域分布较广，市场需求较为分散，且患者病变对产品的特异性需求较高，可选规格型号众多，患者需求较为急迫，若由各地众多医院的经销商直接备货，为及时满足终端患者的实际产品需求，将面临一定的备货压力。

因此，公司积极发展平台经销商，推进构建覆盖全国的平台化高效销售配送网络。平台经销商负责区域化的集中备货和高效配送，以分销方式按需销往二级经销商。二级经销商负责所授权地区医院的覆盖与跟踪，根据医院端患者实际需求以下订单方式实现高效采购。该模式下，平台经销商承担了部分渠道管理和物流配送职能。该模式有效提升了整体渠道物流配送的运营效率，同时大大降低了市场下沉给经销商带来的备货、资金压力，提升了二级经销商对终端医院市场的拓展积极性和服务能力。

公司经销模式下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买断式销售。公司所销售的支架产品需要进行手术跟台，由公司销售人员和普通经销商或二级经销商一起覆盖临床病例，有手术安排后，医生根据 CTA 影像制定手术方案，公司销售技术服务人员辅助医生选取多个规格型号产品备用，并由经销商将多个规格型号产品配送至医院，由医生根据事前手术方案调整确认，并选择最适合患者的产品实施手术，手术过程中销售人员提供跟台技术支持服务，手术植入后，销售人员、普通经销商或二级经销商将所植入产品的信息上报公司，由公司开展相应的植入后追溯管理。

2) 寄售模式

随着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销售布局逐渐拓宽，考虑到平台经销商的备货和资金周转压力，公司与平台经销商签署货物托管合同，对部分常规产品和大部分偏门型号的产品托管至平台商就近仓库。平台经销商每月向公司报送产品销售情况，并支付货款，每季度针对当季所有已出库和植入的产品进行整体结算，公司根据上述销售情况确认收入。公司每季度对平台商的寄售仓库进行盘存。公司开展此类模式的销售，可以使公司能够就近备货，加快对终端医院需求的响应机制，也便于部分偏门型号产品在不同地区之间调货。

3) 经销商定义

一级经销商是与公司直接产生交易的经销商，平台经销商和普通经销商均与公司直接发生交

易，按照层级分类均属于公司一级经销商；一级经销商中，公司按照货物是否直接销往终端医院，分类为平台经销商和普通经销商两类，其中在平台经销模式下，平台经销商下游存在二级经销商，普通经销商则直接销往终端医院不再下设二级经销商。具体示意如下：

经销商类型	定义	是否为一级经销商	下游存在二级经销商
普通经销商	产品直接销往终端医院	√	×
平台经销商	销售给下游二级经销商，并承担物流配送职责	√	√
一级经销商	与公司直接产生交易的经销商，意指普通经销商及平台经销商		

4) 公司经销模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情况以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经销商的授权区域、终端货物流程又分为平台经销与普通经销。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销商模式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销售模式
心脉医疗	公司采用“公司→区域总经销商→普通经销商→终端医院”方式，区域总经销模式下，区域总经销商向公司买断产品后分销至普通经销商，其下游普通经销商均为公司指定及授权，通常为公司已经长期合作的普通经销商，因此区域总经销商的核心优势是物流仓储和渠道管理能力。普通经销模式下，普通经销商向公司买断产品后自行对外销售，普通经销商一般直接向终端医院或终端医院指定的采购平台销售公司产品，仅少量经销商会拓展下游二级经销商，因此普通经销商的核心优势是终端医院的覆盖和服务能力；
惠泰医疗	公司境内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和配送模式为辅，在个别地区实行配送模式。公司境外销售均通过经销模式进行销售。
微电生理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按地区分为境内销售及境外销售。境内销售方面，公司主要通过普通经销模式及平台经销模式进行销售，并辅以少量配送模式及寄售模式。境外销售方面，公司均通过普通经销模式进行销售。
公司	公司主要采用经销模式销售，通过平台经销与普通经销两种模式销售。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根据可比公司公开披露，公司与心脉医疗模式一致，采用区域总经销（平台商）及普通经销模式相结合。惠泰医疗由于产品上市时间较早，主要销售模式采取传统的经销模式逐渐开拓市场，即不存在或仅存在少量大型平台经销商开展业务，经销商较为分散。公司与微电生理销售模式较为接近，通过平台经销和普通经销相结合的模式开展销售。存在上述差异的原因如下：

①公司已上市主动脉产品上市时间较晚，为快速建立覆盖全国销售网络，与大型平台经销商合作，实现市场的快速切入

公司作为我国主动脉介入器械市场的后进入者，产品分别于 2017 年末和 2019 年上市，整体上市时间相对较晚，凭借产品显著的性能优势逐渐打开市场。在销售策略上，与竞争对手开展差异化竞争，公司在积极开发头部重点医院客户的同时，大力开拓各地市二三线医院的市场布局，与大型

平台商合作可以借助其成熟的销售渠道，实现快速的市场切入，也便于公司加强对经销商管理。

②主动脉产品规格型号多，医院通常不主动备货，通过大型平台商可以实现集中备货，分散销售，也便于不同区域之间调货

因市二三线医院地域分布较广，各家医院年度手术需求量较为零散，且患者病变对产品的特异性需求较高，可选规格型号众多，终端医院通常不主动备货，一般经销商由于资金实力有限，无法满足终端医院的特殊型号的备货需求。而大型平台商因面向全国范围内备货，可以在更大范围内实现货物调货，从而可以及时满足终端患者的实际产品需求，也相对较少存货积压的情况。

综上，公司结合自身产品特点和发展阶段，积极发展市场覆盖能力较强的客户作为平台经销商，以推进构建覆盖全国的平台化高效销售配送网络。平台经销商负责区域化的集中备货和高效配送，以分销方式按需销往二级经销商。二级经销商负责所授权地区医院的覆盖与跟踪，根据院端患者实际需求以下订单方式实现高效采购。该模式有效提升了整体渠道物流配送的运营效率，同时大大降低了市场下沉给经销商带来的备货、资金压力，提升了二级经销商对终端医院市场的拓展积极性和服务能力。

（2）客户管理制度

1）经销商管理

公司设立了完善的《经销商管理规程》，明确规定了经销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相关法规和规范要求，经监管部门批准注册并经公司审核通过后准入；经年度评价后，对符合续约标准的经销商进行续约；对《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相关许可项目失效或年度评估不达标的经销商终止合作。

此外，公司对经销商实行授权管理，授权内容包括经销商所覆盖的终端医院范围以及授权产品等。经销商严格按照公司授权管理范围经营。

2）终端客户管理

公司根据医院具体要求开展入院谈判和议价工作，产品审核通过后议价并登记进入医院的供应商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存在因商业贿赂等医药购销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事项，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因医药购销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3）产品定价依据

目前，国内医院对高值医用耗材的采购主要使用各省级平台形成的采购目录。省级平台负责接受国内医用耗材生产企业和进口医用耗材国内总代理商的产品申报或直接投标，并对其进行资质审核或产品评审，最终确定采购平台中的挂网（或中标）品种和价格。通过省级平台审评并挂网的医

用耗材，经销商对医院的销售价格不会超过挂网（或中标）价格。

因此，公司主要参考行业内同类产品、公司相关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先进程度、毛利率水平及经销商的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综合考量后制定向经销商的销售价格。

（4）收入确认原则

对于经销商模式，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于发出商品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运输公司确认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对于寄售模式，公司通过与平台经销商签署货物托管协议，将产品存储于平台经销商的仓库。平台经销商领用后，公司按照双方确认的领用数量和合同约定的交易价格计算确认收入。

（5）退换货政策

根据公司销售管理规程，公司不存在退货政策。对于公司发出的产品，经销商在收到货物后进行检查，如发现产品外包装破损，不能保证产品处于无菌状态，则应于货物收到后 48 小时内通知公司申请换货处理，公司销售团队对货损商品进行评估后认为需要更换的提出换货申请。

公司就产品的换货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所有产品的换货信息均有详细的记录和汇总。客户将货物检查完成并签收入库后，则不再进行换货处理。

七、创新特征

（一）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技术先进性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进行研发创新，经过多年的潜心研究与产业实践，公司已拥有了主动脉疾病治疗技术平台、外周及冠脉疾病治疗超声技术平台和神经介入及通路技术平台三大研究平台，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逐步实现了产品创新、术式创新和疗法创新。

在主动脉疾病治疗技术平台中，公司在覆膜支架产品的结构设计、选材和加工工艺上均研发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公司采用先进的结构设计理念，研发了首个国产带倒刺裸支架，采用“三件式”模块化设计，适用于治疗短瘤颈、大角度复杂腹主动脉瘤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通过支架组合技术研发了国际上首个将 B 型夹层腔内修复术近端锚定区缩减到 10mm 的高顺应性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填补了临床治疗的适应症空白。在选材和工艺上，公司主动脉支架均采用全镍钛合金材料和抛光加钝化工艺，覆膜采用涤纶复丝平纹无缝一体织造工艺，提高了覆膜支架产品整体的耐腐蚀、抗疲劳、低渗漏率性能。在产品的输送系统上采用目前行业主流的“旋转加抽拉”“近端后释放”设计实现精准定位释放。上述两款创新产品针对性解决了中国患者治疗的支架适用性、耐久性问题

和复杂病变支架锚定受限导致治疗效果差的临床难题。

在针对 A 型主动脉夹层手术治疗植入器械的设计研发中，公司基于覆膜支架产品的设计经验，开发了一体式免缝合技术以及输送系统的变径压缩技术，实现了人工血管和覆膜支架在体外的一体化设计，以及手术中与患者自体血管的免缝合设计，有效实现了复杂术式的简化创新，提高了全弓置换手术成功率和手术开展的可及性，实现了全弓置换手术创新器械和简化术式的全球首创。

在外周及冠脉疾病治疗超声技术平台中，公司利用超声的机械振动、空化和冲击波效应，研发了超声的调频控制技术、复频脉冲叠加技术，实现了超声多效应联合作用下对钙化斑块的微结构破坏，配合超声导管产品设计中的尖端管体一体化技术、单能源多导管技术，有效实现闭塞血管再通、对严重钙化组织清除及血栓的消溶，实现介入无植入前沿治疗理念下血管通路重建的疗法创新。

在神经介入及通路技术平台，公司研发积累了导丝加工技术、精密导管加工技术等通路类产品核心技术，掌握了精密切割、磨削、抛光、焊接、编织、挤出、流变、涂层等关键加工工艺，同时研发了脑血管神经介入治疗领域的超薄覆膜技术，具备了通路和神经介入治疗器械的精密加工能力，为开发更多通路和神经介入国产器械产品奠定了基础。

2、公司核心产品均通过优先/创新医疗器械审评

公司的核心产品均通过国家药监部门的优先/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公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5 年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并于 2017 年获批上市；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7 年进入医疗器械优先审批程序并于 2019 年获批上市；核心在研产品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于 2020 年 4 月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外周超声导管一代 CTO 开通产品于 2023 年 11 月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公司的技术研发成果均已逐渐转化成了创新器械产品线。

（二）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58
2	其中：发明专利	90
3	实用新型专利	65
4	外观设计专利	3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8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3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79

（三）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模式

植介入类医疗器械产品从规划设计到最终推向市场的周期较长，公司合理规划中短期和长期的科研方向，并根据《研发支出核算管理办法》分配各阶段项目的资金投入安排，建立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机制，通过市场反馈和建议确定产品研发方向。

公司制定了《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将产品研发分为五个阶段：可行性阶段；设计开发阶段；设计开发验证和确认阶段；设计开发转换和生产过程确认阶段以及上市后阶段。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产品研发过程	具体工作内容
可行性阶段	由各相关部门针对即将开发的产品对市场进行初步评估，确定即将开发产品的概念和定位，明确产品要达到的技术要求以及工艺的可行性的确认，提出开展正式的设计开发所需的资源。
设计开发阶段	设计开发输入相关要求的确定；风险分析活动；原型产品的开发；设计定型；生成设计开发输出；工艺流程设计；产品验证、确认方案。
设计开发验证和确认阶段	生产验证方案中所需要的样品，评价小批量生产的产品是否满足产品性能要求。开展体外测试、动物实验（如需）和临床试验（如需），验证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设计开发转换和生产过程确认阶段	完成生产工艺的确认，做好上市前批量化生产的准备工作，可根据《设计开发转换和生产过程确认管理规程》进行。主要工作包括操作人员的培训；生产设备、材料鉴定；关键工序和特殊过程的确认；生产过程确认，注册申请。
上市后阶段	获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后，产品进入市场化阶段。

通过标准化的产品开发流程和质量控制程序，公司按阶段分解研发目标，在保证持续创新能力的同时，严格把控项目开发过程的进度和质量。

（2）研发机构设置

自 2011 年设立以来，公司坚持以解决血管类疾病患者临床实际需求为导向的自主研发，在创新技术的积累和应用中不断攻克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临床难题，为医生和患者提供适用且安全可靠的血管疾病治疗产品及解决方案，造福全球血管疾病患者。

公司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深耕多年，在以主动脉治疗产品及疗法的创新与应用为立足点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积累的血管疾病治疗经验，逐步扩展布局至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目前

公司已拥有业内具备较强竞争实力的主动脉资深研发团队、具备国际化视野的外周与冠脉研发团队、以及深耕细分领域的神经及通路研发团队。三大研发团队基于自身领域的研发经验与技术积累，优势互补，打造公司在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助力公司发展成为血管疾病介入治疗领域创新产品及疗法的领导者，成为扎根中国、具备国际一流技术和竞争力的平台型医疗器械公司，造福全球血管疾病患者。

（3）研发人员构成

公司建立了一支近百人左右的在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具备丰富经验和国际化视野的专业研发团队，包括业内具备较强竞争实力的主动脉领域器械资深研发团队、具备国际化视野的外周与冠脉领域超声技术的研发团队、以及深耕神经介入及通路器械细分领域的研发团队。三大研发团队基于自身领域的研发经验与技术积累，优势互补，打造公司在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培养、结合外部引进等方式不断扩大人才储备，已经组建了业内具有较强综合竞争力的全血管疾病治疗产品研发团队，拥有一批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专业构成合理的覆盖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的研发专业技术人才。研发人员专业背景覆盖材料学、机械设计制造、自动化、生物工程等多种类学科，多学科融合的人员配备满足了公司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工艺改进等多方面的研发需要。

公司建立了研发人员技术和管理双上升通道，采用公司业绩和项目业绩相结合的激励模式对研发人员进行激励管理，同时为研发人员提供项目管理和研发专业技能培训，逐步组建培养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研发团队，未来为了适应公司和研发项目的发展需要，仍将继续通过自主培养、结合外部引进等方式不断吸引人才，通过培训、激励、开放上升通道来留住人才，让人才与公司共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相对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已取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已有 16 款产品取得了 NMPA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2 款产品取得了欧盟 CE 认证。公司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5 年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并于 2017 年获批上市；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7 年进入医疗器械优先审批程序并于 2019 年获批上市；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于 2020 年 4 月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外周超声导管一代 CTO 开通产品于 2023 年 11 月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公司在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另有 20 余款在研产品处于临床试验及临床前研究阶段，公司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已逐渐转化成了血管疾病治疗领域较为齐全的产品线。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外周动脉慢性完全闭塞再通系统	自主研发	8,470,158.05	18,321,614.04	20,173,584.78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合作研发	1,268,055.54	5,229,223.94	4,736,703.17
杂交用胸主覆膜支架系统	自主研发	1,482,562.13	4,144,055.52	-
血管假体	自主研发	716,933.17	2,808,565.47	2,281,427.39
主动脉弓部覆膜支架系统	自主研发	930,389.73	2,308,907.08	1,657,224.81
微导管	自主研发	408,456.02	2,166,787.02	1,383,991.56
微导丝	自主研发	424,700.24	2,045,814.78	982,023.71
腹主密网覆膜支架	自主研发	636,432.76	1,958,644.98	3,202,061.00
弹簧圈	自主研发	501,718.26	1,937,388.76	851,869.45
一次性使用外周输注导管套件	自主研发	369,143.92	1,861,878.55	1,370,842.90
远端保护器	自主研发	650,347.02	1,758,949.76	1,174,860.81
远端通路导引导管	自主研发	778,602.50	1,452,806.40	1,094,777.11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优化项目	自主研发	608,898.58	1,393,835.44	-
血管封堵器	自主研发	207,573.58	1,360,504.75	1,305,849.75
颅内覆膜支架	自主研发	156,753.20	1,306,120.56	969,584.32
负压吸引泵	自主研发	405,973.31	1,118,980.47	421,391.21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II）	自主研发	-	-	1,944,119.50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II）	自主研发	-	-	732,137.34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CE）	自主研发	79,945.91	380,574.49	404,356.06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CE）	自主研发	114,725.65	539,194.16	2,216,621.07
股份支付	-	-265,455.49	860,620.73	7,529,274.42
其他	-	3,638,671.25	6,234,865.71	6,535,722.18
合计	-	21,584,585.33	59,189,332.61	60,968,422.54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	0	0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42.23%	38.32%	51.92%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研发具有重大临床应用价值、解决临床实际问题的创新血管疾病治疗医疗器械产品为目标，在坚持自主创新、推进自研管线研发进度的同时，积极与医院及临床医生进行合作交流，了解血管疾病患者临床治疗中的实际难题和痛点，通过外部合作，探索激发创新动力，推进临床治疗技术的创新研发与成果转化。

公司在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的研发中，存在合作研发情形，其主要合作内容如下：

合作方	合作产品	主要合作内容	知识产权归属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公司负责产品的设计开发、工艺研究、原材料采购、样品生产、体外测试、技术要求的编写、型式检验送样的相关工作。 中国医学研究院阜外医院负责临床需	1、根据项目任务分工，在各方的工作范围内独立完成的科技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各方独自所有。一方转让其专利申请权时，其他各方有以同等条件优先受让的权利。 2、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由各方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各方共有。一方转让其共有的专利申请权的，其他各方有以同等条件优先受让的权利。 3、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的精神权利，如身份权、

		求提出、动物试验、临床试验、产品改进建议。	依法取得荣誉称号、奖章、奖励证书和奖金等荣誉权归完成方共有。 4、各方对共有科技成果实施许可、转让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而获得的经济收益由各方共享。收益共享方式应在行为实施前另行约定。

公司与阜外医院就科技成果转化事宜已正式签署相关收益分配协议，明确了收益分配事宜，公司向阜外医院支付 100 万元技术转让费，并在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产品实际售出后 5 年内，每年向阜外医院支付销售该产品收入 5% 的提成费，同时双方约定了保密义务。

公司与阜外医院开展的合作系基于医工结合的模式，充分挖掘临床需求，汲取临床意见以解决实际临床难题，符合行业规律。公司核心技术不存在对合作研发的依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合作研发单位的情形，不存在相关纠纷。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华脉泰科于 2024 年 9 月，获得国家工信部第六批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有效期三年； 华脉泰科于 2024 年 1 月，获得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荣誉称号（延续 2020 年复审获得），有效期三年； 华脉泰科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荣誉（延续 2021 年复审获得），有效期三年； 华脉泰科于 2023 年 7 月 4 日荣获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荣誉，有效期二年； 普益盛济于 2024 年 8 月，获得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荣誉称号，有效期三年； 普益盛济于 2023 年 8 月，获得北京市“创新型”中小企业荣誉称号，有效期三年； 普益盛济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荣誉（延续 2021 年复审获得），有效期三年； 普益盛济于 2023 年 8 月 5 日荣获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荣誉，有效期二年； 华通集智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荣获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荣誉，有效期三年。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定位类别，公司属于 C 制造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为完善市场监管体制、推进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整合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职责、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职责、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职责、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价格监督检查与反垄断执法职责、商务部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执法以及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办公室等职责整合
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负责起草药品、医疗器械等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组织制定、公布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药品注册并监督检查，建立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
3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拟订国民健康政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制定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监督管理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卫生应急，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等
4	国家医疗保障局	负责拟订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相关医疗保障基金；完善国家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平台；组织制定和调整药品、医疗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制定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机构相关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等
5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制定药品价格政策、医药行业发展规划、医药企业经济运行状况的宏观指导和管理
6	国家生态环境部	负责建立健全及实施生产环境基本政策、规划及制度，统一负责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及执法工作，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医药公司生产类项目均需取得各地环保局环评批复后方可开工建设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9 号	国务院	2021 年 2 月 9 日	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活动及其监督管理
2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33 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7 年 4 月 17 日	医疗器械标准的制修订、实施及监督管理
3	《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7 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 年 8 月 27 日	医疗器械注册、备案及其监督管理

	办法》				
4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3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7年4月17日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保障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5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14年第64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12月29日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
6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23年第153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12月4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
7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3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3月10日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
8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4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3月10日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
9	《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18年第83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11月2日	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
10	《医疗器械优先审批程序》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16年第168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6年10月25日	对符合条件的具备明显临床优势以及临床急需且我国无同类品种产品获准注册的,列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或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以及其他应当优先审批的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实施优先审批
11	《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系统规则》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19年第66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8月23日	规范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系统建设,加强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四五”规划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年3月12日	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监测预警和检验检测
13	《“十四五”医疗装备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	工信部联规[2021]208号	工信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部,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	2021年2月9日	明确到2025年在医疗装备关键零部件及材料领域取得重大突破

			家市场监督 管理总局, 国家医疗保障局,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14	《战略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 2017 年第 1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1 月 25 日	将植介入生物医用材料包括血管造影/中央静脉/球囊扩张等医用导管和导丝、药物洗脱及可降解心血管支架、脑血管支架、大动脉支架等列为战略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15	《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	工 信 部 联 规 (2016) 350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学技术部, 商务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6 年 10 月 26 日	鼓励发展医疗器械知名品牌; 大力发展高性能医疗器械等领域
16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16 年 10 月 25 日	未来 15 年内, 我国将强化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加强高端医疗器械创新能力建设。同时 will 加快医疗器械转型升级
17	《中国 制造 2025》	国发〔2015〕28 号	国务院	2015 年 5 月 8 日	重点发展影像设备、医用机器人等高性能诊疗设备以及全降解血管支架等高值医用耗材
18	《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3〕40 号	国务院	2013 年 9 月 28 日	支持创新药物、医疗器械、新型生物医药材料研发和产业化; 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健康服务企业上市融资和发行债券
19	《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第 4955 号建	医保函(2022)147 号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22 年 9 月 3 日	在集中带量采购过程中, 医疗机构根据历史使用量,

	议的答复》				结合临床使用情况和医疗技术进步确定采购量。由于创新医疗器械临床使用尚未成熟、使用量暂时难以预估，尚难以实施带量方式，在集中带量采购过程中，国家医保局会根据临床使用特征、市场竞争格局和中选企业数量等因素合理确定带量比例，在集中带量采购之外留出一定市场为创新产品开拓市场提供空间。
20	《关于开展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和指导使用的指导意见》	医保发〔2021〕31号	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	2021年4月30日	由国家拟定基本政策和要求，组织各地区形成联盟，以公立医疗机构为执行主体，开展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重点将部分临床用量较大、采购金额较高、临床使用较成熟、市场竞争较充分、同质化水平较高的高值医用耗材纳入采购范围
21	《关于印发第一批国家高值医用耗材重点治理清单的通知》	国卫办医函〔2020〕9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0年1月8日	加强高值医用耗材规范化管理，列示18项第一批国家高值医用耗材重点治理清单，包括血管支架/球囊扩张导管/导丝等
22	《关于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	国办发〔2019〕37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7月19日	聚焦高值医用耗材价格虚高、过度使用等重点问题，推进改革；对于临床用量较大、采购金额较高、临床使用较成熟、多家企业生产的高值医用耗材，按类别探索集中采购，鼓励

					医疗机构联合开展带量谈判采购，积极探索跨省联盟采购
23	《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试行）》	卫规财发〔2012〕86号	卫生部，国务院纠风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监察部，工商总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2年12月17日	实行以政府为主导、以省（区、市）为单位的网上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
24	《关于印发CHS-DRG付费新药新技术除外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试行）》	京医保中心发〔2022〕30号	北京市医保局	2022年7月10日	满足相关条件的创新性药、创新医疗器械、创新诊疗项目可通过申报获得除外支付
25	《DRG/DIP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	医保发〔2021〕48号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21年11月19日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加快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为目标，分期分批加快推进，从2022到2024年，全面完成DRG/DIP付费方式改革任务，推动医保高质量发展。
26	《关于印发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国家试点技术规范 and 分组方案的通知》	医保办发〔2019〕36号	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10月16日	各试点城市应遵循《技术规范》确定的DRG分组要求开展工作，严格执行《分组方案》
27	《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	无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10月8日	改革临床试验管理、加快上市审评审批、促进药品医疗器械创新和仿制药发展等改革措施
28	《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	国发〔2015〕44号	国务院	2015年8月9日	优先办理拥有产品核心技术发明专利、具有重大临床价值的创新医疗器械注册申请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随着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相关法规政策频出，行业逐渐从高速发展向

高质量发展转型。针对医疗器械，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针对医疗器械创新研发、产业升级、流通体系及医保付费等相关政策，为我国医疗器械的有序规范化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1) 行业监管政策鼓励医疗器械创新研发

近年来，在创新医疗器械领域，我国政府出台多部强有力的政策，着重提高医疗器械的创新能力和产业化水平，多维度鼓励创新医疗器械自主创新，加快注册审批上市流程。自 2015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以来，国家在加速创新医疗器械审批监管、鼓励创新研发、改革临床管理、加强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等多个方面，为优质的创新医疗器械开辟了绿色通道。2016 年 10 月药监局发布《医疗器械优先审批程序》，对符合条件的医疗器械实施优先审批，2017 年 10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进一步明确深化改革促进医疗器械创新发展的多项措施。2018 年 11 月药监局发布了《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针对国内首创、国际领先水平，并且具有显著临床应用价值的医疗器械开通了特别审批通道，鼓励产品创新和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上述政策法规为我国医疗器械的创新发展及产业向中高端市场迈进创造了良好的政策条件。

在政策条件的支持下，公司核心已上市产品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通过国家医疗器械优先审批程序获批上市，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通过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获批上市，目前公司在研产品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超声导管一代 CTO 开通产品均已通过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

2) 国家战略扶持产业升级，推动医疗器械发展

长期以来，我国医疗器械整体位于全球产业链的中低端水平，从 2007 年我国财政部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开始，国家对于国产医疗器械的引导扶持力度逐年加大。2015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和 2016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发布的《“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都将国产高端医疗器械提升到了国家未来重点发展的战略层面。2016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国产药品和医疗器械能够满足要求的。多个省市相继出台采购清单，明晰采购范围，为国内医疗器械的发展提供了优渥土壤。在政策扶持和推动下，我国本土医疗器械企业正逐步加强自主研发，打破临床产品的技术壁垒，推进本土产业逐渐向中高端市场升级迈进。

公司在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的扶持下，针对本土血管类疾病患者临床实际需求，创新研发了针对主动脉夹层疾病治疗的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适用于治疗短瘤颈、大角度的复杂瘤颈患者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以及外科开胸手术中简化术式的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在外周及冠脉慢性完全性闭塞病变治疗中创新研发介入无植入的超声导管治疗手段，在不断地创新研发中，实现技术的突破和超越，使国内医疗器械产品的性能提升至国际前沿水平。

3) 高值耗材集中采购，规范流通体系

2012 年我国首次发布《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试行）》，此后于 2019 年 7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提出“完善分类集中采购办法。对于临床用量较大、采购金额较高、临床使用较成熟、多家企业生产的高值医用耗材，按类别探索集中采购”。2020 年 2 月 2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提出深化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制度改革。

2021 年 6 月国家医保局联合多部门出台《关于开展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和使用的指导意见》，明确重点将部分临床用量较大、采购金额较高、临床使用较成熟、市场竞争较充分、同质化水平较高的高值医用耗材纳入采购范围。2022 年 9 月 3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的“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第 4955 号建议的答复”指出，在集中带量采购过程中，医疗机构根据历史使用量，结合临床使用情况和医疗技术进步确定采购量。由于创新医疗器械临床使用尚未成熟、使用量暂时难以预估，尚难以实施带量方式，在集中带量采购过程中，国家医保局会根据临床使用特征、市场竞争格局和中选企业数量等因素合理确定带量比例，在集中带量采购之外留出一定市场为创新产品开拓市场提供空间。2023 年 3 月 1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关于做好 2023 年医药集中采购和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出扎实推进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聚焦心内科、骨科重点产品”，2024 年 5 月 14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区域协同做好 2024 年医药集中采购提质扩面的通知》，提出将条件具备的省级联盟采购提升为全国性联盟采购。

2023-2024 年以来，河南、河北等省份陆续开展了血管介入器械相关的联盟采购，其中均涵盖主动脉介入器械。预计主动脉产品短期内存在纳入更多省级/省际联盟采购的可能性。2024 年 9 月启动的第五批耗材全国集采中，外周血管支架范围明确不包含胸、腹主动脉支架产品。且随着 2024 年 8 月份以来，主动脉医疗器械厂商在国家医保局指导下统一降价，已初步达到集采价格降幅，因此，预计未来短期内开展主动脉支架全国集采的可能性较低。同时，高值耗材的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正逐步成为医疗器械采购的主要模式之一，随着未来主动脉产品临床使用量的进一步提升，长期来看，仍存在纳入全国集采的可能性。由此，可能面临集采中标价格下降，产品销量增长无法弥补出厂价格下降带来的收入损失，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的风险。

4) 医保付费 DRG 政策，推进医疗器械和微创术式应用

近年来，为控制医疗费用过快增长、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权益、提高医保基金使用率，我国推行了医保控费的相关政策。2019 年 10 月，国家医保局印发了《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国家试点技术规范和分组方案》的通知，公布了《国家医疗保障 DRG 分组与付费技术规范》和《国家医疗保障 DRG（CHS-DRG）分组方案》，启动了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国家试点工作。2021 年 11 月，国家医保局印发了《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在三年试点取得初步成效基础上，加快推进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全覆盖。DRG 政策的推行实施，将有效提升医疗机构对性能好的国产医疗器械的采购需求，同时使诊疗周转效率高的微创术式治疗手段得到更为

广泛的推广应用。随之，临床推广普及的微创手术及相关国产器械有望获得更广泛的应用市场。

2022 年 7 月，北京市医保局发布了《关于印发 CHS-DRG 付费新药新技术除外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试行）》，明确满足相关条件的创新性药、创新医疗器械、创新诊疗项目可通过申报获得除外支付，单独据实支付。

公司产品主要为血管疾病介入治疗领域的创新型医疗器械，随着医保付费 DRG 政策的实施，受到按病种结算标准化付费的制约影响，高值医疗器械销售单价可能会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微创手术的普及，医疗机构对性能优良的医疗器械应用需求不断增加，市场空间随之增长，公司产品的销量预计将有所增加。

5）伴随行业监管政策推进落实，相关高值器械有序降价

伴随国家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化推进，国家医保局通过集中带量采购、公开问询以及加强支付管理和准入管理等一系列措施，对高值医疗器械的流通动态及终端价格保持高度关注及积极引导态势。近来，医保局对特定企业的价格策略进行了公开问询，由此推动了全国范围内相关高值器械终端入网价格的统一下调。从整体上看，国产医疗器械厂商因为具备人力、材料等价格优势，整体的产品成本较外资厂商更低，具备明显的成本优势，对本次降价的敏感性相对较低，预计将会调整整体的市场策略，为成本优势的厂家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提供机会。目前，心脉医疗、先健科技市场份额相对较高，分别为约 30%、20%，其他内资品牌目前市场份额普遍较低。本次降价后，内资品牌凭借成本优势，预计将可以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因此，本次降价后也为包括华脉泰科在内的厂家快速拓展市场带来一定的市场机会。

同时，由于国内医保政策不断进行调整，旨在通过降低纳入医保或报销目录内的药品或器械的价格，来推动更多的患者接受普惠的治疗方案，因此，本次降价后，从医保支付角度来看，降价将降低医保资金压力，使得医院、医生在推动相关治疗方面更加积极和主动，有利于腔内介入手术的普及和在更多二三线医院推广；从患者端来讲，降价将大幅减轻患者的经济负担，其接受院内治疗的意愿率将不断提升，从而有利于相关术式的渗透率提升，从而为整个医疗器械市场的市场规模提升奠定基础。

公司主要产品属于相关高值器械范围，2024 年 9 月全国终端入网价格有一定幅度的下降，由此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出厂价格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可能存在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全球医疗器械行业概况

在全球人口自然增长，老龄化逐渐加剧以及医疗健康消费需求持续提升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下，

全球医疗器械市场持续保持增长趋势。从 2018 年到 2022 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从 4,253.0 亿美元增长到 5,647.1 亿美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7.3%。在医疗器械技术发展和临床需求提升的共同驱动下，预计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到 9,166.76 亿美元，2021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6.20%。



图 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从全球医疗器械市场结构情况来看，心血管器械是全球医疗器械占比前三的细分领域之一，全球心血管器械市场规模已突破 400 亿美元，占据全球医疗器械总体市场比重超过 10%。

从全球医疗器械分布领域及行业巨头的布局来看，美国、欧洲地区国家的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时间较早，对医疗器械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要求较高，欧美知名跨国企业引领着全球高端医疗器械产业的发展，以美敦力、强生、西门子等为首的前 20 家跨国巨头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销售网络，占据了全球 40% 以上的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美国 and 欧洲作为全球前两大的医疗器械市场和制造地区，合计占有全球医疗器械市场 70% 以上市场份额；在亚洲，日本医疗器械产业具有较大优势，占据 15% 以上市场份额。我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逐年上升，但目前国内医疗器械制造企业的产品分布主要集中在中低端、具有价格优势的常规产品。

（2）中国医疗器械行业概况

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医疗保健意识的增强，医疗器械产品需求持续增长。受国家医疗器械行业支持政策的影响，国内医疗器械行业整体步入高速增长阶段。2017 年到 2022 年，中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从 4,403 亿元人民币增长至 9,582 亿元人民币，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16.83%，2022 年中国医疗器械市场占据全球医疗器械市场 20% 以上。未来中国医疗器械市场将保持持续增长，到 2030 年预计达到 16,605.51 亿元人民币。随着人口老龄化的进程、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和政策的大力支持，未来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仍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图 中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我国医疗器械产业起步较晚，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在高端医疗器械领域的国产产品市场份额较低，尚处于进口主导的阶段。在行业集中度上，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分散，市场集中度低，以中小企业居多，整体产业发展竞争力较弱。高端医疗器械行业属于我国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随着经济和技术的快速发展，未来增长潜力巨大。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自新中国成立以来，经过了七十余年的长足发展，逐渐从无到有，从落后到追赶，正在向高质量发展阶段逐步迈进。在我国产业政策的扶持、人才培养和需求拉动等因素的共同促进下，医疗器械产业正朝着高端化、品牌化、国际化方向发展。

(3) 我国血管疾病治疗器械行业概况

在我国医疗器械市场中，心血管（包括心脏和血管）器械市场是最主要的细分领域之一。血管介入治疗是近年来新兴的血管疾病微创治疗手段，其相较外科开放手术具有创伤性小、恢复快、并发症少的优势特点。血管介入技术是指在医学影像设备的导引下，利用穿刺针、导丝、导管等医用耗材经血管途径将特定的医用耗材导入病变部位进行微创治疗的操作技术。按照治疗部位不同可以将血管介入器械分为心血管介入器械（冠状动脉、主动脉）、脑血管介入器械、周围血管介入器械。

血管	治疗领域	介入器械
冠状动脉	冠心病、急性冠脉综合征等	冠状动脉球囊扩张导管、PTCA 导管、PTA 导管、PTCA 球囊扩张导管等
主动脉	主动脉瘤、主动脉夹层、主动脉遗传性疾病等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球囊等
脑血管	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颅内动脉狭窄、颅内动脉瘤等	颅内支架、颅内弹簧圈、溶栓导管等
周围血管 (外周血管)	外周动脉	球囊、外周动脉支架、锁骨下动脉支架及肾动脉支架、CTO 开通、斑块旋切等
	静脉	消融导管、溶栓导管、取栓器、腔静脉滤器、静脉剥脱器、髂动脉支架等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在我国血管介入治疗领域，冠脉介入治疗发展相对成熟，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治疗方案及医疗器械进入中国的时间显著晚于冠脉介入治疗。目前主动脉及外周介入治疗仍然分别处于成长期和起步阶段，相应医疗器械的自主研发起步较晚，高端医疗器械的市场份额仍主要由跨国医疗器械厂商占据，我国医疗器械处于初步成长阶段。脑血管神经介入治疗器械仍处于发展的早期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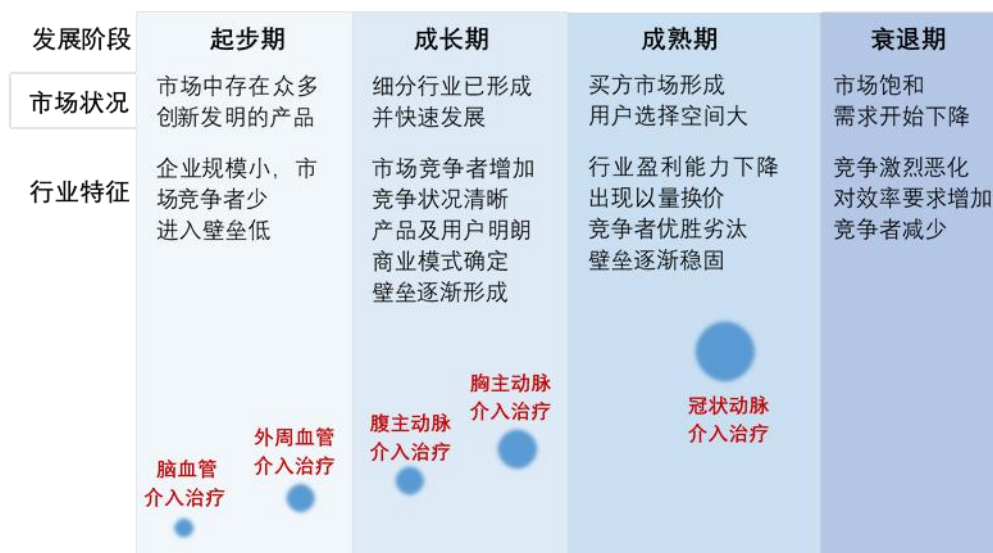


图 血管介入科领域发展情况

2021 年我国心血管介入器械市场规模达 372.04 亿元人民币，预计到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401.79 亿元人民币，2021 年到 2030 年期间的年复合增长率 15.88%。



图 中国心血管介入器械市场规模，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4) 主动脉疾病治疗领域情况及趋势

主动脉是人体最大的动脉，是体循环动脉系统的起始主干，从左心室发出向上向右再向下略呈弓状，再沿脊柱下行，进入胸腔和腹腔，沿途发出分支，为全身各脏器和肢体供血。主动脉可分为主动脉根部、窦管交界，升主动脉，主动脉弓、主动脉峡部、降主动脉（胸主动脉和腹主动脉）。

在主动脉弓处发出头皮干动脉、左锁骨下动脉、左颈总动脉，负责向头部、颈部、上肢供血。降主动脉下行在横膈肌处区分为胸主动脉、腹主动脉。腹主动脉又分肾上腹主动脉和肾下腹主动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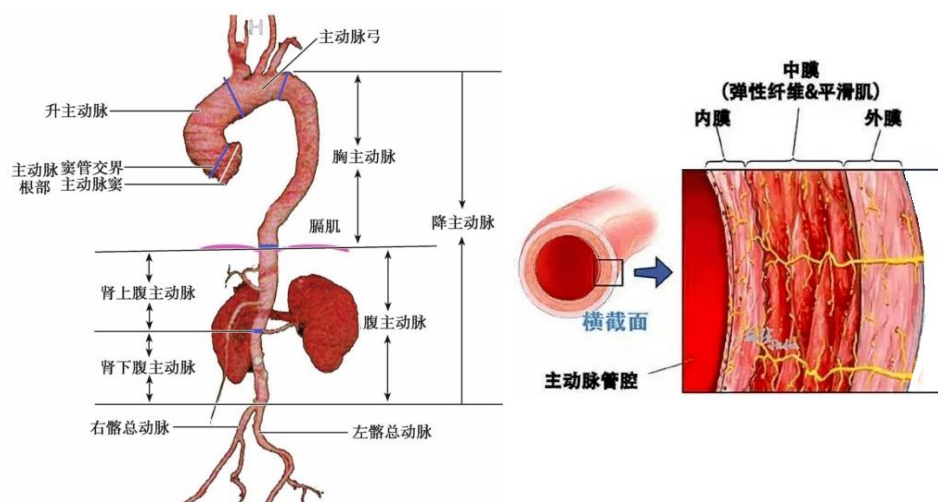


图 主动脉结构示意图

主动脉是人体中最主要的弹力动脉，正常主动脉管壁由三层结构——内膜、中膜和外膜构成，血液的有效运输有赖于三层结构的完整性。动脉壁的弹性和张力主要来源于弹力中膜。一旦主动脉结构完整性被破坏，将引起主动脉病变，导致供血出现问题甚至引发主动脉破裂，血液直接涌入胸腔、腹腔甚至心包，导致人体因大出血而休克死亡。因此主动脉疾病是一组严重威胁人类生命的危急重症血管疾病，其主要包括主动脉夹层、主动脉瘤和主动脉狭窄等。

主动脉夹层（aortic dissection, AD）是指血液冲破内膜流入主动脉壁中膜，将主动脉壁撕裂成为内、外两层的疾病。主动脉夹层的原发破口主要发生在主动脉弓和主动脉峡部，因此临床疾病以胸主动脉夹层为主。主动脉夹层一旦形成，管壁破裂导致死亡的风险极高，具有起病急、进展快、凶险、病死率极高的特点。

主动脉瘤（aortic aneurysm, AA）是指局部性或弥漫性主动脉扩张，其膨突管径大于正常主动脉 1.5 倍以上的病症。主动脉瘤分类按侵犯部位可分为胸主动脉瘤和腹主动脉瘤，临床中腹主动脉瘤较胸主动脉瘤更为常见。患者面临的主要风险是瘤体发生急性破裂出血，其急性发作病死率极高。

主动脉狭窄主要包括先天性主动脉狭窄、动脉炎性狭窄等。先天性主动脉狭窄主要通过外科手术治疗，动脉炎性狭窄主要通过药物治疗。

1) 主动脉夹层（aortic dissection, AD）

主动脉夹层是血液冲破内膜，从破口撕裂处流入血管壁中膜，使内膜与中膜分离，管腔内的血液流入两者之间，造成管壁被分隔成真假两个腔，血液可以在真、假腔之间流动或形成血栓。一旦管壁完整性被破坏，原来管壁只剩下一层外膜，在管腔内高压血流的冲击下，管壁就容易被冲破导致动脉破裂而造成患者迅速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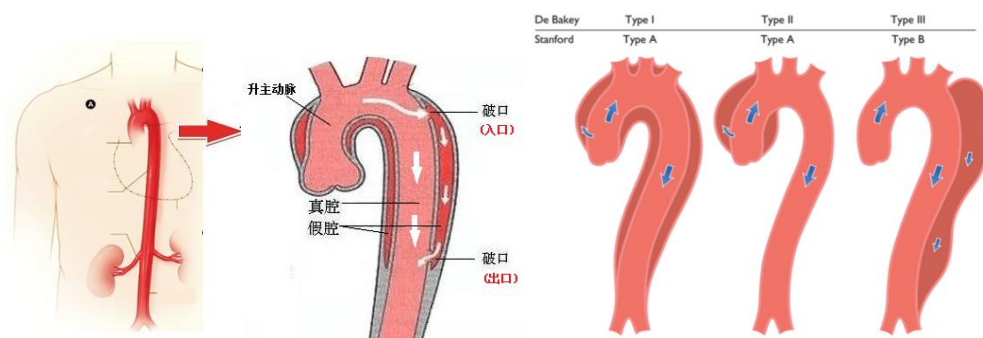


图 主动脉夹层疾病原理及分型示意图

主动脉夹层疾病的常用分型有 Stanford 分型和 DeBakey 分型。Stanford 分型根据夹层累及范围分为 A、B 两型。DeBakey 根据原发破口的位置及夹层累及范围分为 I、II、III 型。临床中多使用 Stanford 分型，累及升主动脉或主动脉弓部为 A 型，单纯累及降主动脉为 B 型。在治疗手段中目前 A 型主动脉夹层患者主要采用外科手术治疗，B 型主动脉夹层主要采用胸主动脉腔内介入修复术 TEVAR 治疗，主要情况如下：

Stanford 分型	A 型		B 型
DeBakey 分型	I 型	II 型	III 型
临床分型标准	主动脉夹层涉及升主动脉和/或主动脉弓，降主动脉也有可能累及		主动脉夹层涉及降主动脉和/或延伸至腹主动脉，但不累及升主动脉和主动脉弓
临床患者占比	60%-70%		30%-40%
治疗原则	一经发现均应积极手术治疗		根据疾病复杂程度选择治疗方案，药物治疗是最基本治疗方式
治疗手段	外科开放性手术 杂交手术（外科手术+腔内介入）		胸主动脉腔内介入修复术 TEVAR 外科开放性手术、Hybrid 杂交手术
主要治疗方式	开胸进行人工血管置换		微创介入植入覆膜支架堵住破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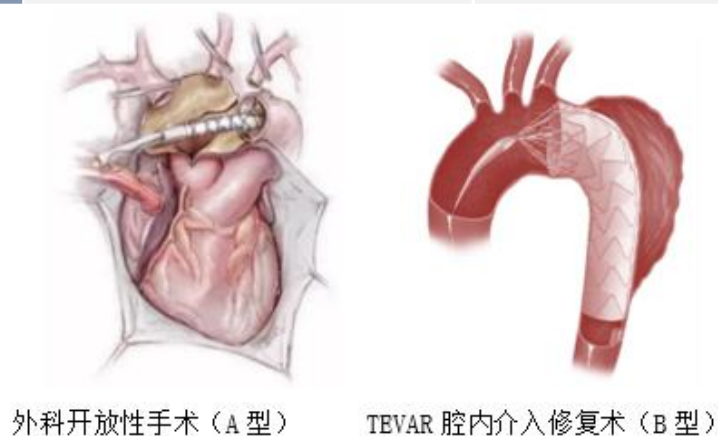


图 主动脉夹层治疗方式

①A 型夹层外科开放手术治疗现状及临床难题

累及升主动脉和主动脉弓的 A 型主动脉夹层是目前死亡率最高的动脉疾病，A 型主动脉夹层具备起病急骤、病情凶险、病死率高的特点，一旦发生，随时间推移每小时死亡率增加 1%，如果不及手术，48 小时的死亡率高达 50%。

A 型主动脉夹层目前以外科开胸的全主动脉弓置换+象鼻支架植入手术为首选治疗方式，该手术缝合难度较大、术中需患者停循环时间长、用量多、并发症发生率和病死率高，一直是世界性临床治疗难题。

全主动脉弓置换+象鼻支架植入手术需要在对患者停循环状态下，将人工血管替换主动脉弓部并将象鼻支架植入降主动脉中，在术中对人工血管、覆膜支架和自体血管在患者胸腔内进行三者缝合，手术缝合难度较大，对医生的精细操作要求较高，且手术中需要将患者心脏停跳以阻断主动脉血流、术中患者降温停循环和体外循环时间较长，出血量较大。长期停循环会对患者机体存在一定损伤，术后存在一定程度的吻合口漏血、中枢神经系统受损、肾脏器官衰竭等并发症风险。因该手术技术壁垒高，治疗资源有限，因此难以实现大规模推广，很多患者无法获得及时救治，在转诊途中因主动脉破裂而死亡。

如能简化术式，降低手术难度，将有效提升医生的手术可操作性，提高诊疗效率，降低对患者的机体损伤，减少并发症的发生，同时有望实现规模化推广，提高手术治疗的可及性，及时挽救更多患者生命。

②B 型夹层腔内介入修复术 TEVAR 治疗现状及临床难题

腔内介入修复术是通过介入方式将覆膜支架送入血管腔内到达预定位置释放并固定，以实现封闭原发破口，扩张真腔，改善远端脏器、肢体血供，促进假腔血栓化和主动脉重塑，实现修复血管病变的技术。该技术创口小、成功率高、治疗效果好、术后恢复快，已替代传统开胸手术逐步成为治疗降主动脉病变的标准治疗方法，主要包括胸主动脉腔内修复术 TEVAR 和腹主动脉腔内修复术 EVAR。其中胸主动脉腔内修复术 TEVAR 已广泛应用于 B 型主动脉夹层病变的治疗中。



图 B 型主动脉夹层腔内介入修复术 TEVAR 过程

腔内修复技术的成熟得益于现代血管腔内覆膜支架植入物的发展和改进，其设计方向在于提高精确放置、整合性和锚定区的封闭性。腔内介入治疗的成功关键在于支架在血管内的精确锚定，因此需要在血管破口的近/远端寻找一段足够长度的健康血管壁来锚定支架，以保证支架与血管壁的充分贴合和固定，这段区域被定义为近/远端锚定区（landingzone，LZ）。近端锚定区指破口与分支动脉（主要是左侧锁骨下动脉，LSA）开口之间的距离。远端锚定区指破口与内脏动脉开口之间的距离。术前 CTA 影像评估患者是否拥有足够的近/远端锚定区域是腔内介入治疗能否开展的关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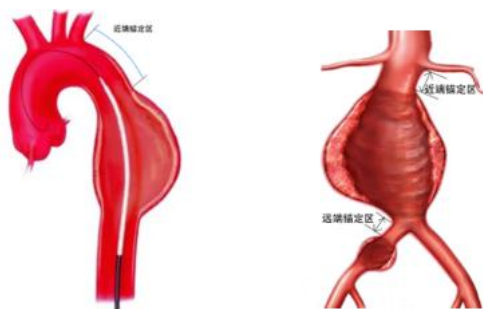


图 主动脉夹层及主动脉瘤支架锚定区示意图

图 主动脉夹层及主动脉瘤支架锚定区示意图

因 B 型主动脉夹层病变的原发破口好发于主动脉峡部接近弓部位置，病变临近或累及主动脉三大分支血管，常导致支架在血管内的近端锚定区域不足，因此限制了腔内介入术的适用范围。如何有效解决介入治疗的支架锚定区受限成为临床及学术界面临的一大难题。国际研发团队纷纷开发分支血管的多种重建技术，例如烟囱技术、开窗技术、分支重建技术等，通过再建分支血管通路的方式开拓锚定区域，但目前上述技术存在诸多限制，增加了手术复杂性，相关适应症因个体差异较大而应用受限。据统计，我国 B 型主动脉夹层患者中约有 30% 因血管近端锚定区过短而无法直接采用常规覆膜支架植入物进行腔内介入修复术治疗以达到良好治疗效果，而不得不采用开窗、烟囱等复杂手术治疗。

目前主动脉夹层腔内介入治疗的另一临床难题在于，与开放手术相比，有较高的中远期并发症率如继发性撕裂、内漏等，其直接的影响因素即是覆膜支架植入物与患者自体血管形态的贴合程度。因此在临床追求主动脉夹层远期持久的治疗效果过程中，对覆膜支架植入物在性能上的顺应性和贴合性表现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③主动脉夹层患病率

我国主动脉夹层患者患病率和患者年龄与欧美国家存在较大差异。由于人种差异导致主动脉血管厚度和弹性不同，我国主动脉夹层的患病率明显高于欧美国家。且我国主动脉夹层患者的平均年龄比欧美国家年轻十岁以上，预期寿命长，对治疗的远期效果需求更高。我国本土患者的发病特点，决定了我国医生和患者对专门针对主动脉夹层治疗的支架性能特点和使用寿命均有较高的临床需求。

我国 A 型主动脉夹层发病率约为十万分之 77.73，发病人数从 2017 年的 96.90 万人增长到 2021 年的 109.80 万人，复合年增长率为 3.18%。随着我国高血压患者数量不断增加，主动脉夹层发病人数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预计到 2030 年将增长到 158.90 万人，2021 年到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4.19%。



图 中国 StanfordA 型主动脉夹层发病人数，2017-2030E

注：此处使用的是发病率，并非诊断率。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我国 B 型主动脉夹层发病率约为十万分之 41.87，发病人数从 2017 年的 54.49 万人增长到 2021 年的 59.31 万人，复合年增长率为 2.14%。预计到 2030 年将增长到 78.24 万人，2021 年到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3.13%。其中短瘤颈 B 型主动脉夹层占 B 型胸主动脉夹层的比例约为 30%。



图 中国 StanfordB 型胸主动脉夹层发病人数，2017-2030E

注：此处使用的是发病率，并非诊断率。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 主动脉瘤 (abdominal aortic aneurysm, AAA)

主动脉瘤是指主动脉局部性或弥漫性扩张，其膨突管径大于正常主动脉 1.5 倍以上的血管囊状

病症。我国临床中腹主动脉瘤相较于胸主动脉瘤更为常见。动脉瘤体一般呈囊状、梭形和混合型，瘤体一旦形成具有不可逆性增大发展的特性趋势。主动脉瘤的病因主要为动脉壁的退行性变，患者以中老年多见，早期无明显症状，普遍就医较晚病情较重，因此多具有瘤样病变扩张复杂，瘤颈及瘤体形状不规则，入路血管钙化严重的临床特点，患者面临的主要风险是瘤体发生急性破裂出血，其急性破裂发作病死率高达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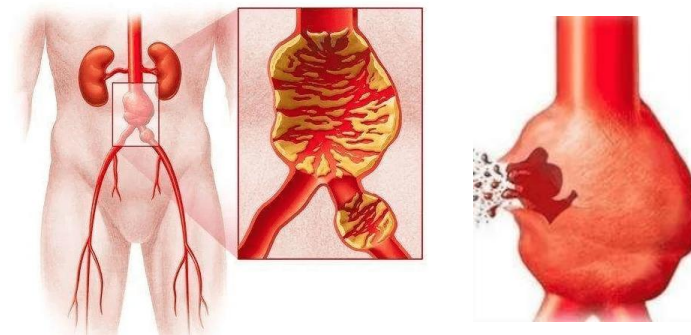


图 腹主动脉瘤疾病示意图

①主要治疗手段

腹主动脉瘤的治疗方法包括药物治疗、开放手术治疗和腔内治疗，开放手术治疗以“腹主动脉瘤切除和人造血管移植术”为目前的标准术式。随着腔内介入器械和技术的进步，腔内修复术的适应症逐渐扩大至腹主动脉瘤的治疗，即腹主动脉瘤腔内修复术 EVAR。EVAR 通过微创介入方式，将覆膜支架从股动脉送入到腹主动脉瘤体段，并卡住瘤体的上下两端，使血液在支架里流动而不会到瘤腔内，从而避免了破裂的风险。腔内介入修复具有伤口小、失血少、疼痛轻、恢复快等低侵袭性的显著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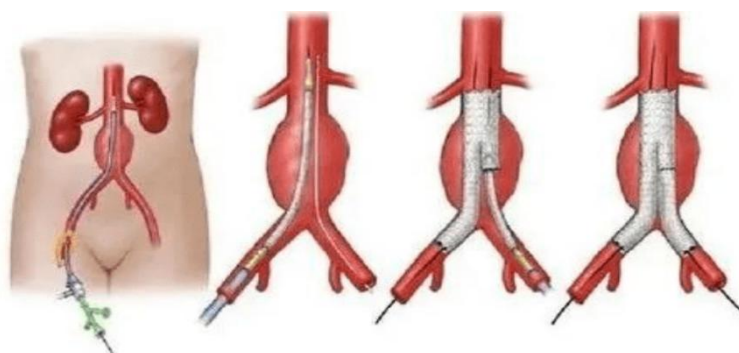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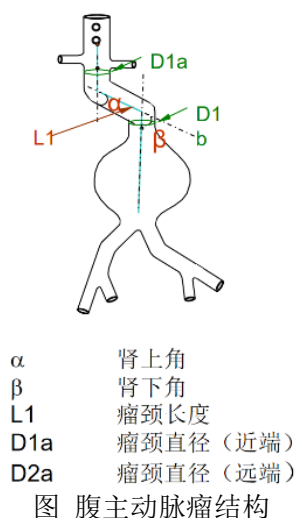


图 腹主动脉瘤腔内介入修复术 EVAR 过程

在主动脉瘤的腔内介入修复治疗中，病变位置形态、入路血管的条件是评估 EVAR 可行性的主要因素。病变位置形态决定了覆膜支架植入的近/远端锚定区条件，锚定区长度、成角、形态、血管壁状况直接影响覆膜支架释放后是否能够牢固锚定和充分贴合，而避免支架移位和内漏的发生。内漏是 EVAR 术后瘤腔与覆膜支架之间出现持续血流的现象，是 EVAR 术后最常见的并发症之一。入路血管条件影响输送系统能否在不损伤患者血管的情况下将支架安全送达病变处。

②临床治疗难题



我国腹主动脉瘤患者普遍就医晚病情重，易造成瘤样病变扩张复杂，瘤颈及瘤体形状不规则，入路血管钙化严重的特点。复杂瘤颈一般指瘤颈过短（瘤颈长度 $\leq 15\text{mm}$ 为短瘤颈、 $< 10\text{mm}$ 为超短瘤颈，瘤颈直径 $> 28\text{mm}$ 为过宽瘤颈）、成角过大（肾下腹主动脉纵轴与动脉瘤夹角 $> 60^\circ$ ）、倒锥形、钙化严重、血栓附着较多等的腹主动脉瘤。上述复杂瘤颈是介入治疗后发生内漏的高危因素。据统计，我国短锚定、大角度的复杂瘤颈患者占总体患者数量约 40%。复杂瘤颈限制了覆膜支架在血管内的锚定区域，为 EVAR 手术的开展增加了难度，限制了 EVAR 手术的适用性和推广。

③腹主动脉瘤患病率

我国腹主动脉瘤发病率约为十万分之 52.95。2021 年，我国腹主动脉瘤发病人数为 73.30 万人，从 2017 年到 2021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2.19%。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不断加剧，65 岁以上人口将持续增长，导致腹主动脉瘤高风险人群不断增加，预计到 2030 年，我国腹主动脉瘤发病人数将达 87.32 万人，2021 年到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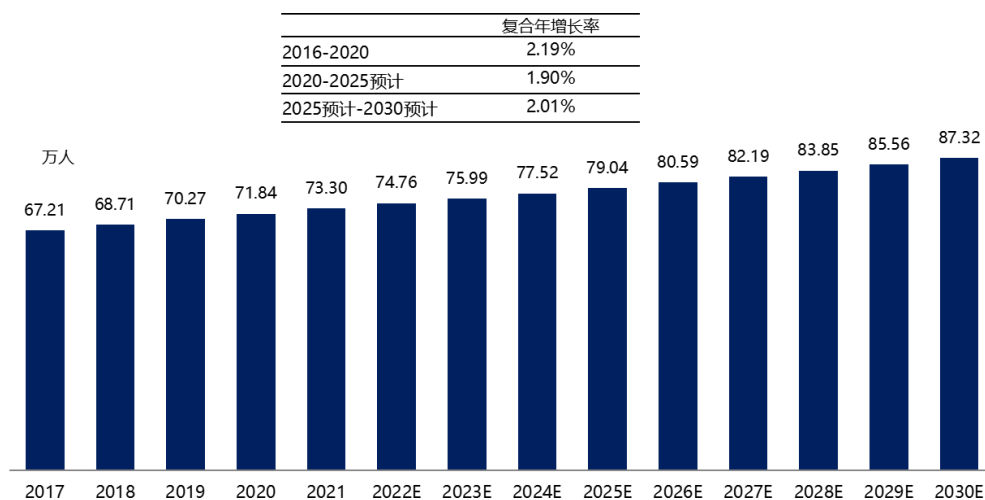


图 中国腹主动脉瘤发病人数，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3) 主动脉介入治疗医疗器械市场规模

2021 年，我国主动脉腔内介入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为 24.00 亿元人民币，我国主动脉腔内介入治疗市场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预计到 2030 年，中国主动脉腔内介入器械市场规模将达到 68.22 亿元人民币，2021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 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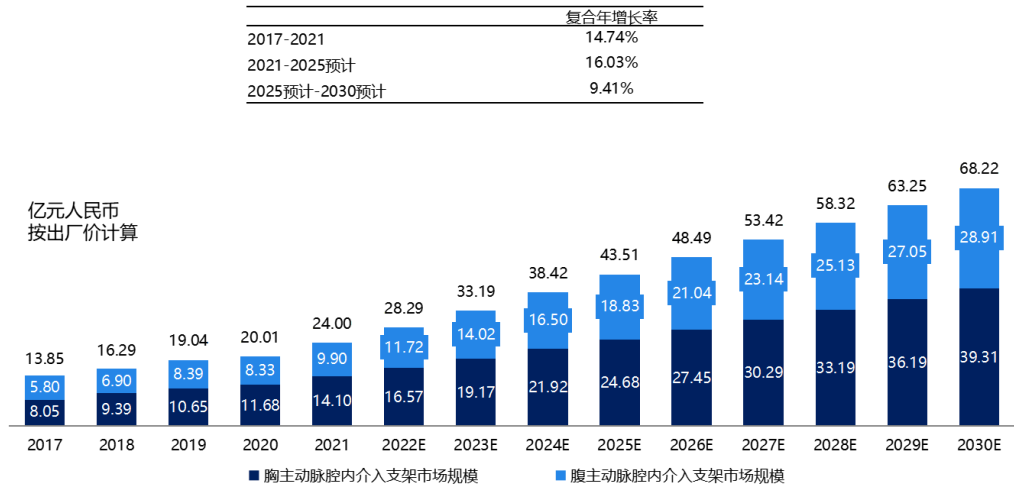


图 中国主动脉腔内介入支架的市场规模，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4) A 型主动脉夹层外科手术治疗植入高值器械市场规模

A 型主动脉夹层在我国呈高发态势，患者群体逐年增加，外科开胸的主动脉全主动脉弓替换+象鼻支架置入术以“开放手术+支架植入”的模式在临床实践中为急性 A 型主动脉夹层患者提供了治疗方案。目前该项手术中主要采用的植入器械包括一段进口人工血管和心脉医疗的术中支架产品。随着手术技术的逐渐成熟和创新产品的应用，A 型胸主动脉夹层手术植入高值医疗器械市场规模逐年攀升，由 2017 年约 1.00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约 2.06 亿元。而由于存量患者基数大，市场需求尚未获得满足，同时随着创新产品的普及应用，更多医院将具备开展该项手术的能力，预计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7.42 亿元，更多患者有望得到救治。



图 A 型主动脉外科手术治疗植入高值器械市场规模，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5) 外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情况及趋势

周围血管疾病（Peripheral vascular disease, PVD）是一种慢性肢体缺血性疾病，临床上将心脑血管病以外的血管疾病统称为周围血管病。周围血管主要包括外周动脉和静脉。

周围血管	主要致病类型	具体疾病
外周动脉	粥样动脉硬化斑块及血栓造成的动脉狭窄闭塞	慢性动脉硬化性闭塞症、急性动脉栓塞
	动脉炎症	多发性大动脉炎、血栓闭塞性脉管炎、结节性动脉炎
	动脉扩张性病变	动脉瘤
	末梢动脉功能紊乱	雷诺氏病、红斑性肢痛症
	外压性病变	胸出口综合征、腓动脉挤压综合征
静脉	浅静脉血栓、静脉曲张	静脉曲张、血栓性浅静脉炎
	深静脉血栓	深静脉血栓形成后综合征

周围血管疾病的致病原因主要是动脉粥样硬化，逐渐形成斑块而引起血栓，继而钙化发展导致血管闭塞，少数情况下，动脉硬化可导致动脉壁受损变得薄弱，形成动脉瘤。主要临床表现包括肢体肿胀、肢体疼痛及间歇性跛行。

1) 主要治疗手段及临床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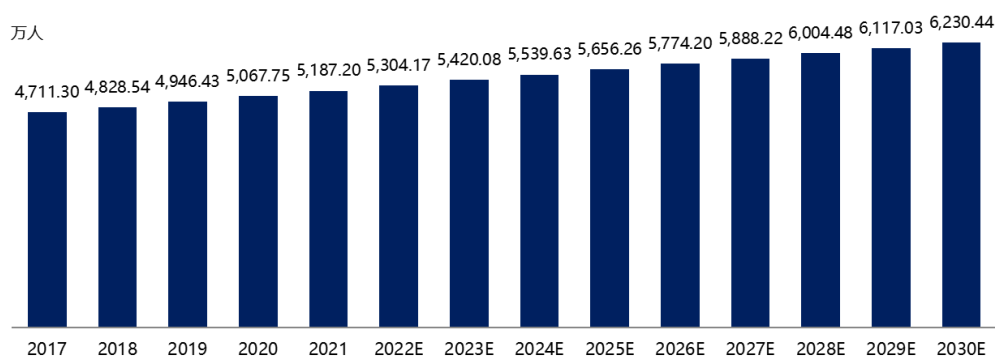
周围血管疾病的主要治疗手段包括药物治疗、腔内介入治疗和外科手术治疗。在外周动脉疾病治疗领域，钙化的存在预示着较差的预后效果，是血管外科医生面临的一大挑战。其中严重钙化发展至阻塞动脉腔，形成动脉慢性完全闭塞病变（Chronic Total Occlusion, CTO）是目前血管疾病腔内介入治疗领域最富挑战性的病变。CTO 动脉慢性完全闭塞病变是指动脉完全闭塞且闭塞时间超过 3 个月的病变。CTO 病变的介入治疗难点主要在于血管的完全闭塞，导丝难以通过完全闭塞段，导致 CTO 病变患者丧失了腔内介入治疗的机会。

2) 周围血管疾病患病率及市场规模

①外周动脉疾病

我国外周动脉疾病患病率约为 3.67%。外周动脉疾病的主要病因为动脉粥样硬化，随着年龄增长，发生外周动脉疾病的风险在逐渐增加。我国外周动脉疾病患者由 2017 年的 4,711.30 万人增长到 2021 年的 5,187.20 万人，复合年增长率为 2.43%，由于中国老龄化进程和经济的快速发展，未来外周动脉疾病的患病人数将持续增加，预计 2030 年，患病人数将增长至 6,230.44 万人，2021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2.06%。

复合年增长率	
2017-2021	2.43%
2021-2025预计	2.19%
2025预计-2030预计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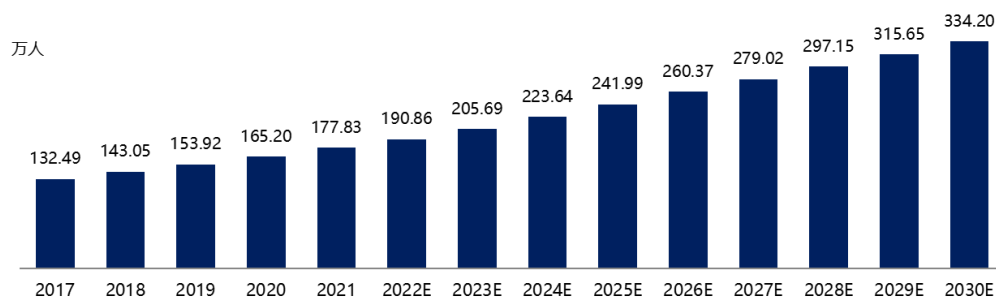
图外周动脉疾病患病人数，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②静脉疾病

我国深静脉血栓发病率约为 0.13%。我国深静脉血栓发病人数在 2021 年增长到 177.83 万人，从 2017 年到 2021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7.64%。预计到 2030 年，我国深静脉血栓发病人数将达 334.20 万人，2025 年到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6.67%。

复合年增长率	
2017-2021	7.64%
2021-2025E	8.01%
2025E-2030E	6.67%



图中国深静脉血栓发病人数，2017-2030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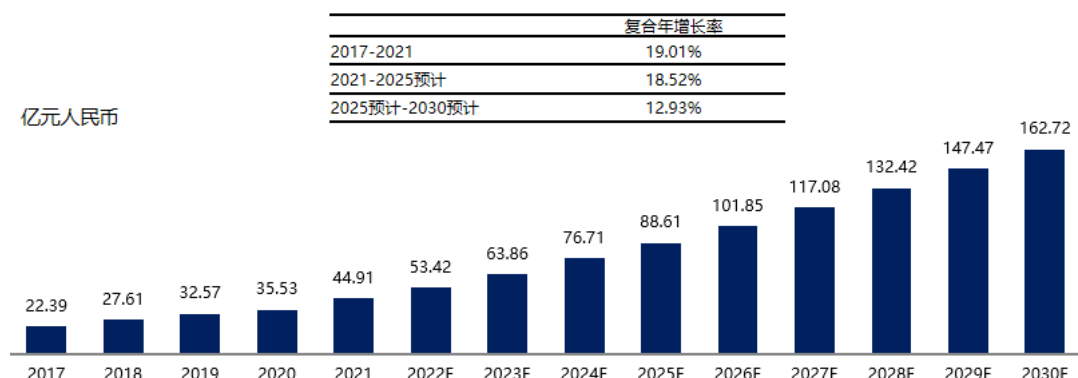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目前针对静脉疾病的治疗主要为抗凝药物，采用介入器械类别相对较少，主要采用滤器等用以治疗静脉曲张、深静脉血栓等疾病。虽然目前静脉介入治疗器械相对较少，但在存量患者的拉动下，随着相关技术的发展，未来静脉介入治疗发展潜力将进一步增大。

③周围血管介入器械市场规模

2021 年，中国周围介入器械市场规模达 44.91 亿元人民币，市场主要竞争者为波士顿科学、美敦力、巴德等，以欧美国家跨国企业为主导随着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研发加速，产品更新迭代逐渐加

快，企业市场推广和培训深入医院，产品渗透率不断增加，预计到 2030 年，中国周围介入器械市场规模将达到 162.72 亿元人民币，2025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2.93%。



图中国周围血管介入器械市场规模，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6）脑血管疾病治疗领域情况及趋势

脑血管疾病是发生在脑部血管，因颅内血液循环障碍而造成脑组织损害的一组疾病，一般分为出血性和缺血性两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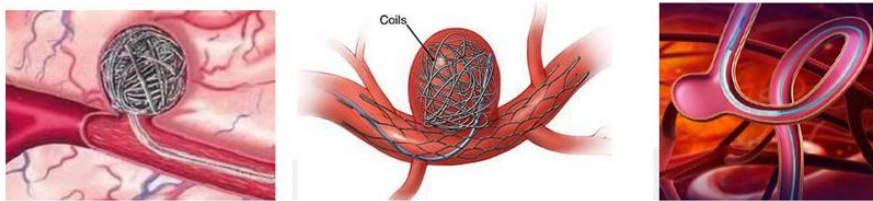
疾病类型	疾病名称	常见病因
出血性疾病	脑出血	高血压、脑动静脉畸形、动脉瘤、血液病等
	蛛网膜下腔出血	颅内动脉瘤（先天性、动脉硬化性）、血管畸形
缺血性疾病	脑血栓形成	动脉粥样硬化
	脑栓塞	各类心脏病

出血性脑血管病指因其脑实质内、脑室内或蛛网膜下腔的自发性出血性疾病，临床又称为自发性颅内出血，一般由颅内动脉瘤诱发。缺血性脑血管病指由于脑部供血动脉狭窄或闭塞，脑供血不足导致脑组织坏死的疾病。

1) 主要治疗手段及临床难题

脑血管疾病的主要治疗手段包括药物治疗、腔内介入治疗和外科手术治疗。其中神经介入技术主要用于治疗脑肿瘤、脊柱肿瘤等。神经介入的三种主要治疗技术分别为血管成形术、血管栓塞术和血管内药物灌注。神经介入与传统的外科手术治疗相比，具备微创体表不留瘢痕，适应症广绝对禁忌证少，以及快捷迅速的特点。

颅内动脉瘤为出血性脑血病的主要病因，介入治疗主要采用腔内栓塞、腔内隔绝及血管重建术，分别主要包括弹簧圈栓塞、颅内覆膜支架植入和血管导向装置。



(1) 弹簧圈栓塞 (2) 支架辅助弹簧圈栓塞 (3) 覆膜支架置入术

图 颅内动脉瘤介入治疗示意图

针对血栓引起的缺血性脑血管病，介入治疗主要包括针对慢性颅内动脉狭窄的脑血管扩张术，以及针对急性脑梗死的用取栓支架或抽吸导管进行的机械取栓术。



(1) 球囊支架扩张 (2) 抽吸导管 (3) 取栓支架

图 缺血性脑血管病介入治疗示意图

脑血管具有细小迂曲的复杂结构，介入治疗方案的操作难度较大，因此对介入器械的精细度、柔软度和顺应性要求较高，以减小治疗过程中对动脉壁和周围血管的损伤。因颅内介入治疗的高难度和复杂性，目前我国神经介入市场尚处于发展的早期起步阶段，国内市场主要由国际高端医疗器械品牌主导，核心植介入器械几乎被外资垄断，未来随着国内神经介入治疗普及率的提高，对相关器械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为器械产品带来较大可拓展市场空间。

2) 脑血管疾病患病率及市场规模

我国颅内动脉瘤患病率约为 3.71%，患病人数在 2021 年增长到 5,239.22 万人，从 2017 年到 202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35%。预计到 2030 年，我国颅内动脉瘤患病人数将达 5,791.35 万人，2025 年到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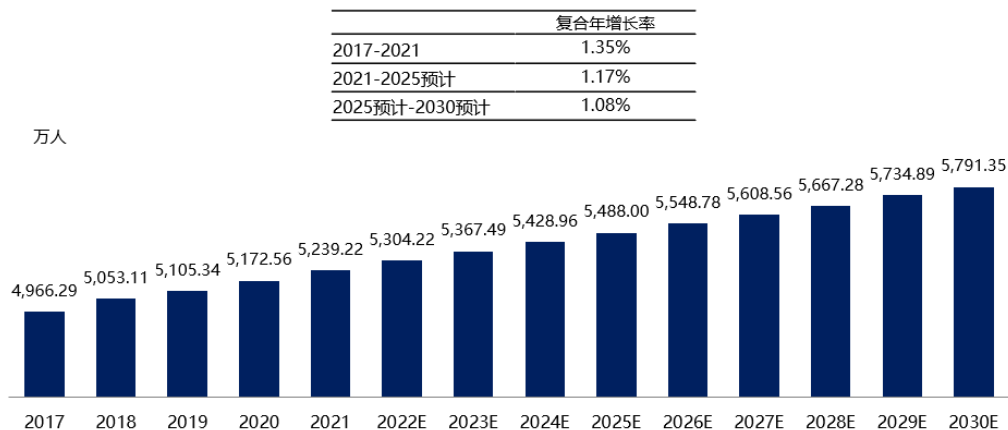


图 中国颅内动脉瘤患病人数，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我国缺血性脑卒中发病率约为 0.27%，发病人数在 2021 年增长 376.62 万人，从 2017 年到 2021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4.80%。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不断加剧，65 岁以上人口将持续增长，导致脑卒中高风险人群不断增加，预计到 2030 年，我国缺血性脑卒中发病人数将增长 584.76 万人，2025 年到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5.07%。



图 中国缺血性脑卒中发病人数，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1 年，中国神经介入器械市场规模达到约 68.92 亿元人民币，2017 年到 2021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6.82%。目前我国神经介入领域属于初期起步阶段，神经介入治疗技术应用尚未成熟，随着相关器械的普及发展、临床需求的市场驱动、国家激励政策等因素的影响，中国神经介入器械市场有望持续快速增长。预计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约 442.26 亿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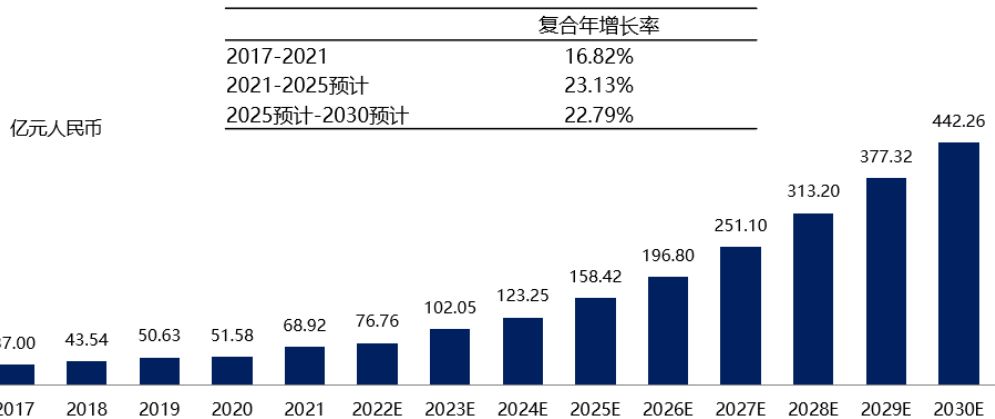


图 中国神经介入器械市场规模，2017-2030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7）血管疾病治疗器械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逐渐打破原有的市场格局

我国血管疾病治疗器械起初从国外引进。由于国内市场空白，外资企业产品技术成熟、相关的介入器械及与之配套的高端耗材类产品型号齐全，同时成熟的外资企业对渠道及市场的控制力强，市场团队推广经验丰富，得以迅速占领中国市场，但由于其产品价格昂贵，导致患者及国家财政支出负担重，为解决这一问题，在血管介入器械领域涌现出一批本土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实现了医疗器械的生产和创新。

2）医疗器械份额不断提升

在血管介入治疗领域，随着国产产品性能的不断优化提升，未来国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持续增长。外周血管介入治疗市场在我国属于新兴市场，发展相对缓慢，未受到足够重视。未来，随着人们对周围血管疾病的重视和研发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国内外周介入器械也将加速发展和应用推广。我国全血管介入治疗领域的国产器械销售步伐将持续加速。

3）本土化创新解决临床需求

我国国产医疗器械已逐步突破多项技术壁垒，持续的技术研发使国产产品质量逐步提升。同时，本土企业持续关注临床中产品性能与中国患者的适配性，根据国人的患病特征进行针对性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使产品性能更能我国患者以满足国人切实的诊疗需要。随着本土化针对性的研发创新，我国自主研发的产品在性能和质量上均能逐渐赶上甚至超越世界先进水平，产品的国际化竞争力逐渐提升。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市场竞争格局

全球血管医疗器械行业拥有数百亿美元市场，其规模占据全球医疗器械整体市场的 10%以上。欧美西方国家的血管医疗器械产业发展较早，技术发展成熟。目前全球心血管医疗器械市场由以美敦力、雅培、波士顿科学、爱德华等跨国医疗器械巨头公司主导。我国血管疾病治疗市场起步较晚，其中冠状动脉疾病治疗市场发展最为迅速，产业相对成熟，主动脉疾病治疗市场目前处于成长阶段，随着腔内修复技术的成熟，临床认可度不断提升，市场规模有望快速增长。周围血管和神经介入治疗市场目前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

我国主动脉疾病治疗市场仍由跨国企业主导，主要外资厂商为美敦力、戈尔、库克等，2021 年在胸/腹主动脉医疗器械市场外资品牌占有率合计均超过 50%以上。其中美敦力长期处于行业龙头地位。目前我国在主动脉领域参与竞争的主要企业包括心脉医疗、先健医疗和华脉泰科，公司在国产厂商中排名第三。我国周围血管疾病治疗市场起步较缓，市场竞争者主要为波士顿科学、美敦力、巴德等，以欧美国家跨国企业为主导，国内竞争者规模较小，产品较为分散。

目前国内企业正在不断积累产品设计与研发经验中，逐步凭借本土化创新优势和产品性能质量的提升打破原有的市场格局。公司作为细分领域的后进入者，以创新产品的显著临床优势逐渐赢得市场认可，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

(2) 行业内主要企业

1) 美敦力

美敦力是一家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MDT.N）。美敦力主要下辖心脏血管业务集团、恢复性疗法业务集团、微创治疗业务集团、糖尿病业务集团。美敦力拥有超过 9 万名员工，服务客户遍及全球 150 多个国家。美敦力 2023 财务年度（2023 年 4 月 29 日到 2024 年 4 月 26 日）全年营业收入 323.64 亿美元。

2) 心脉医疗

心脉医疗是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88016.SH）。心脉医疗主要从事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及销售，是主动脉介入医疗器械领域国内产品种类齐全、规模领先、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企业之一。2023 年全年营业收入 11.87 亿元人民币。

3) 先健科技

先健科技是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1302.HK）。先健科技主要从事心血管及外周血管疾病等介入医疗器械的开发、制造及销售，覆盖结构性心脏病业务、主动脉及外周血管病业务、起搏电生理业务三大领域，产品销往亚洲、北美洲、南美洲及欧洲等地区。2023 年全年营业收入 12.67 亿元人民币。

4) 惠泰医疗

惠泰医疗是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88617.SH），专注于心脏电生理和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心脏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医疗器械品种品类齐全、规模领先、是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的企业之一，也是能够与国外产品形成强有力竞争的为数不多的中国企业之一。2023 年全年营业收入 16.50 亿元人民币。

5) Shockwave

ShockWave Medical,Inc.是一家在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SWAV.O）。Shockwave 专注于开发和商业化旨在改变钙化心血管疾病治疗方式产品的医疗器械公司，它旨在通过其用于治疗钙化斑块的声压力波的差异化和专有的局部递送来建立医疗器械治疗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疾病的新标准，其称为血管内碎石术。ShockWave 的用于治疗外周动脉钙化病变的冲击波球囊导管于 2018 年分别获得欧盟 CE 认证和美国 FDA 许可，上市后 2019 年至 2023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0.43 亿美元、0.67 亿美元、2.37 亿美元、4.90 亿美元、7.30 亿美元，处于高速增长阶段。

（3）行业壁垒

1) 行业准入壁垒

我国对医疗器械实行严格的准入管理。其中植介入类医疗器械按第三类医疗器械实行注册管理，其在水产品研发、标准建立、注册检验、动物实验、临床试验、注册申报、生产许可等诸多方面均有较为严格的行业标准和管理规定。因此植介入类产品在上市前的研发和注册流程耗时较长，对专业化程度要求较高。企业须具备研发、生产、质量管理等诸多方面的丰富行业经验，因此行业准入门槛较高。

2) 技术与工艺壁垒

植介入类医疗器械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多学科交叉，设计技术门槛较高，且在生产过程中对生产环境及制造工艺要求较为苛刻，因此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过程中均存在着较高的技术与工艺经验壁垒，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通过大量研发投入快速取得相关技术积累和工艺经验，难以对现有市场参与者造成冲击。

3) 市场渠道及品牌壁垒

遍布全国各地的医疗机构为医疗器械的终端客户，行业内开展业务较早的企业拥有较强的渠道优势，其产品率先获得医院医生的熟悉与认可。新进竞争者较难在短时间内快速开拓一定规模的销售渠道网络。

（4）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1) 主动脉产品技术方面

我国主动脉介入治疗领域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早期国内厂家的核心研发策略为跟随外资产品，

借鉴提高核心技术研发能力。近年来随着我国本土介入治疗市场的快速发展，临床需求驱动国内器械企业不断加强自主创新研发，实现创新技术突破，产品升级的后发优势逐渐显现，市场占有率有所提升。公司产品系基于我国患者实际临床发病特点，针对临床介入治疗难题进行的产品创新，与国际及国内同行业竞争产品相比，在临床性能相比表现上具备显著的竞争优势。

I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公司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是全球首款专门针对 B 型主动脉夹层短锚定病变设计的腔内治疗产品；填补了国际微创治疗主动脉夹层的空白。该产品于 2020 年荣获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证书并入选中国医学装备协会优秀国产医疗设备目录。

公司产品在顺应性、锚定区长度、主动脉尺寸适用范围上均优于同类产品。支架在血管内的严密贴合是封闭原发破口的关键，锚定区是否充足是介入治疗 TEVAR 腔内修复术是否可行的重要决定因素。据沙利文数据统计，我国现有胸主动脉患者中近端锚定区为小于 15mm 的 B 型胸主动脉夹层患者占比高达 30%，市场上公司同类竞品大多适用于 15-20mm 的锚定范围，公司产品适用于 10mm 锚定区长度。

临床指标	华脉泰科	Medtronic 美敦力	Gore 戈尔	心脉医疗	心脉医疗	先健科技
	华脉·天医 [®]	ValiantCaptivia	TAG [®]	Hercules [®]	Talos [®]	Ankura [®]
适应症	B 型胸主动脉夹层的腔内治疗	适用于动脉瘤、假腔或破裂位点的隔离	B 型主动脉夹层的腔内治疗	瘤体局限于血管直管段的多种型式的主动脉瘤的治疗	B 型主动脉夹层的腔内治疗	胸主动脉夹层的腔内介入治疗
锚定区长度	≥10mm	≥20mm	≥20mm	>15mm	>15mm	>15mm
近端有裸支架产品	√	√	×	√	√	√
近端无裸支架产品	√	×	√	×	√	×
近远端带锥度	√	×	×	√	√	√

公司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在头对头临床对照的注册临床试验中，验证了产品有效性显著优于美敦力同类产品，有效满足了较短锚定区长度患者的医疗需求。

主要临床终点		华脉·天医 [®]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美敦力 Valiant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安全性	围手术期内受试者临床主要不良事件发生率	1.3%	1.2%
有效性	1 年治疗成功率	98.8%	90.0%

注：数据来源于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的《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总报告》

II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公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于 2017 年 10 月获批上市，是国内首个采用肾上主动固定带倒刺裸支架、“三件式”模块化设计，适用于短瘤颈大角度复杂腹主动脉瘤治疗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公司通过不同性能的支架组合技术，实现了支架整体的顺应性和良好的近端密封性，通过近端后释放技术实现了支架在血管内特定位置毫米级别的精准可控释放及主动固定和抗移位性能，达到良好的锚定密封效果。公司产品在短瘤颈固定效果和适用大角度支架柔顺度的临床表现均优于同类产品，使复杂主动脉瘤颈的患者亦能实现良好的治疗效果，减少并发症的发生。

临床指标		华脉泰科	Medtronic 美敦力		Gore 戈尔	心脉医疗		先健科技
		华脉·天卓®	EndurantII		EXCLUDER®	Hercules®	Minos®	Ankura®
适应症	近端	≥10mm	≥10mm	≥15mm	≥15mm	>15mm	≥15mm	>15mm
	远端	≥10mm	≥15mm		≥10mm	>15mm	禁忌症（远端无足够锚定区）	>15mm
	肾上角	≤60°	≤45°	≤60°	/	禁忌症（瘤颈弯曲角度过大）/	/	/
	肾下角	≤75°	≤60°	≤75°	≤60°		≤60°	≤60°
肾上主动固定		√	√		×	×	√	×
近端后释放		√	√		√	×	√	×
规格型号	分叉型	√	√		√	√	√	√
	接腿	√	√		√	√	√	√
	CUFF*	√	√		√	×	√	×
	AUI*	√	√		×	×	×	×

数据来源：产品注册证、使用说明书、注册技术审评报告等公开资料

*CUFF 为主动脉延长段型（袖管式），AUI 为单髂动脉型（单边式）。

根据产品注册证适应症对比，公司的腹主动脉覆膜支架能够有效治疗瘤颈长度大于 10mm、肾下角在 0-75 范围的短瘤颈动脉瘤，优于其他竞品普遍大于 15mm 瘤颈长度，肾下角在 0-60 度的适用范围；在同类产品获批适应症对比中，公司产品适应症范围更为广泛，能够治疗短瘤颈、大成角的复杂瘤颈患者，是首个获我国监管部门审批可以治疗大角度复杂腹主动脉瘤的产品。

公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产品在申请注册开展的临床试验中，与高端品牌美敦力的同类产品头对头临床对照试验的有效性安全性对比情况如下：

主要临床终点		华脉 天卓®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美敦力 Endurant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安全性	围手术期内受试者临床主要不良事件发生率	2.5%	3.0%

有效性	1 年治疗成功率	95.8%	90.6%

注：数据来源自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的《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总报告》

III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公司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2020 年 4 月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已于 2023 年完成临床试验，于 2024 年 1 月提交注册申报。

公司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通过创新的人工血管和覆膜支架一体化设计，避免了术中人工血管和覆膜支架的缝合，并通过创新的免缝合技术实现了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产品在手术中与患者自体降主动脉血管的免缝合，有效缩短手术显露困难的降主动脉部位缝合时间，减低了术中吻合难度，减少了下肢停循环和体外循环的时间，减轻了对机体的损伤，降低了术后并发症的发生率，同时通过创新器械应用，有效实现了全弓置换手术方式的简化创新。

目前全弓置换象鼻支架术应用的医疗器械产品技术路线对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华脉·心岸®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 支架系统	Terumo Thoraflex	心脉 Fontus®	心脉 Cronus®
产品图片				
产品设计	多分支人工血管和覆膜支架一体式	多分支人工血管和覆膜支架一体式	近端带单分支术中支架	术中支架
降主动脉缝合设计	免缝合技术	需医生缝合	需医生缝合	需医生缝合
降主动脉缝合要求	术中免缝合	术中二体缝合 一体式支架+自体血管	术中三体缝合 人工血管+覆膜支架+自体血管	术中三体缝合 人工血管+覆膜支架+自体血管
研究进展	注册申报	美国、欧洲获批上市	中国获批上市	中国获批上市
研究成果	首创技术，2020 年进入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处于临床试验阶段，临床试验表现优异	2021 年被美国 FDA 授予突破性器械荣誉，2022 年 4 月获美国 FDA 批准上市	2021 年 12 月通过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获批上市	2004 年获批上市

根据研究者分析研究所获的临床试验数据，与同类产品注册临床试验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华脉·心岸®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	TerumoThoraflex	心脉 Fontus®	心脉 Cronus®
病例数（例）	51*	100	75	81
手术时间（min）	288.94±74.56	367±80	/	/

体外循环时间（min）		133.92±50.09	243±61	207.17±59.13	205.49±49.39
心肌阻断时间（min）		84±41.40	101±65	118.17±41.85	128.91±45.93
远端停循环时间（min）		8.29±4.25	47（36-61）	28.99±18.14	29.77±13.95
术中输血量	红细胞（U）	0	6	/	/
	血小板（U）	1	13		/
	血浆（ml）	0	1200	2370.3±2111.7	2652.7±3402.0
30 天生存率		100%（51/51）	93%（93/100）	89.33%（67/75）	88.89%（72/81）
卒中发生率		2%（1/51）	9%（9/100）	12%（9/75）	8.6%（7/81）
截瘫发生率		0%（0/51）	7%（7/100）	1.3%（1/75）	1.2%（1/81）
1 年全因死亡率		3.9%（2/51）	13%（13/100）	16%（12/75）	13.6%（11/81）

*注：1 公司产品数据来源自临床试验机构研究者于临床试验中期所发表的学术论文，以完成 1 年随访的 51 例患者数据进行了对比分析；2 同类竞品数据来源自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技术评审报告；3 体外循环时间是主动脉夹层手术患者术后死亡率的独立影响关键因素，体外循环时间超过 180min 则患者死亡率急剧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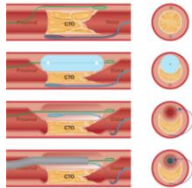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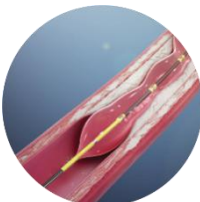
根据上表已公开信息，公司产品在手术时间、停循环时间、术中输血量 and 死亡率等指标均表现优异。该产品在全弓置换手术中的应用，有助实现手术方式的简化创新。

2）外周血管产品技术方面

公司超声导管系列产品的研发基于超声技术平台，通过超声的调频控制技术、复频脉冲叠加技术，实现超声多效应联合作用下对血管内钙化斑块的微结构破坏，结合在超声导管产品设计中的尖端管体一体化技术、单能源多导管技术，有效实现血管内完全闭塞性钙化组织的开通，达到闭塞血管再通效果。同时，公司利用超声技术结合现有的导管溶栓技术、抽吸技术，通过导管结构创新设计，研发清除钙化物质及血栓，达到血管腔内减容效果的迭代产品，实现介入无植入前沿治疗理念下对严重血管病变的疗法创新。

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介入无植入是国内外各大医疗器械公司不断探索的创新方向，公司应用超声技术提出了对血管闭塞病变及严重钙化等血管疾病治疗研发的创新疗法，公司产品的治疗技术路线与目前闭塞病变治疗所采用的导丝通过技术、以及针对严重钙化病变的斑块旋切/旋磨技术、美国 Shockwave 的冲击波球囊技术对比情况如下：

技术路线	适应症			代表公司	原理示意图	技术原理	特性及优劣势
	CTO 真腔开通	钙化处理	血栓溶解				

导丝通过技术	×	×	×	TerumoMedical、AsahiIntecc 等海外公司主导		导丝穿入血管壁内膜下，绕过闭塞血管段再回到血管真腔内，再通过球囊扩张和支架植入建立通路	易造成真假腔贯通导致治疗失败；治疗后存在内膜下支架植入，对血管壁结构损伤较大，远期效果差
斑块旋切/旋磨术	×	√	√	美敦力等公司		将带有旋切刀片或磨头的导管送入病变腔内，通过高速旋转切割和去除斑块，直接恢复血流通路	通过机械性旋切实现腔内减容，易受斑块影响偏移而损伤旁侧正常血管壁，增大实施难度，仅适用于去清除血管内膜的浅层钙化，操作复杂，安全性较差
冲击波球囊技术	×	√*	×	Shockwave		球囊导管到达狭窄病变，利用液电装置加热电极局部产生瞬间声压冲击波，震裂钙化病变，改善狭窄	可实现钙化松解，但对偏心钙化病变治疗效果有限；无法开通CTO病变血管
超声导管技术	√ (临床试验阶段)	√ (临床前研发)	√ (临床前研发)	华脉泰科		超声导管进入血管，头端产生超声复频脉冲叠加冲击波，直接清除钙化组织，实现血管开通	可将钙化斑块打碎成粉末状，有效实现闭塞再通，建立有效血管通路

注*：Shockwave 产品可震裂钙化病变，改善狭窄，但是无法清除钙化物质。

公司超声导管系列产品可应用于完全闭塞病变再通，血管钙化清除和血栓溶解，简化手术步骤，

减少或延迟植入支架，实现介入无植入的疗法创新，避免支架植入后需长期服用抗凝药物及再狭窄等并发症难题，降低临床治疗成本，使外周动脉慢性完全闭塞病人得到有效治疗，避免截肢痛苦。目前公司用于闭塞血管再通的外周超声导管一代产品——外周动脉慢性完全闭塞再通系统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目前主要已上市产品为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在主动脉介入治疗器械领域，公司产品性能出众，临床表现媲美国际高端品牌美敦力产品，定位于高端市场竞争。目前从产品销售角度，公司产品上市时间较短，市场份额在国产厂商中排名第三位置，前两名分别为心脉医疗、先健科技。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 针对临床难题的创新研发不懈探索与持续产出

公司始终坚持以解决我国本土血管类疾病患者临床实际需求为导向的自主研发，在创新技术的积累和应用中不断攻克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临床难题，为医生和患者研发更为优质的医疗器械产品及解决方案。公司在研发过程中逐步实现了产品创新、术式创新和疗法创新。

公司在主动脉治疗领域持续性的研发探索产品及疗法的创新与应用，研发了针对短锚定主动脉夹层和复杂腹主动脉瘤的胸主、腹主覆膜支架产品，有效扩展了腔内修复治疗的适应症，填补了国际临床空白。全球首创设计了针对 A 型主动脉夹层外科手术中一体式免缝合的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实现了器械和术式的简化创新。在外周及冠脉领域，公司利用超声多效应联合作用的创新技术，研发针对血管完全闭塞病变的再次开通、血管内钙化组织清除和血栓溶解的超声导管系列治疗产品，实现了介入无植入前沿治疗理念下血管通路重建的疗法创新。在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公司研发积累了一定的工艺技术和产品创新研发经验。公司在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持续探索，将更多技术经验与研发成果转化为更多血管疾病治疗产品，攻克临床难题，造福更多受血管类疾病困扰的患者及家庭。

2) 对产品性能及品质规格的卓越追求和严谨态度

公司在针对解决临床难题而进行的创新设计外，本着对患者疗效负责的初衷与使命，对产品的使用性能及品质规格同样有着严格的把关和卓越的追求。公司在产品的选材和生产工艺上不断尝试探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实现了产品在性能表现上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在产品设计及性能表现上，公司的覆膜支架输送系统通过近端后释放的设计理念实现了支架的精准定位释放，通过高性能金属管材的使用，降低输送器口径的同时，保证了推送性、抗折性和柔

韧性。公司的覆膜支架独特的支架组合结构设计有效提高了支架的密封性、顺应性以及抗移位性，上述性能优势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综合治疗效果。

在选材和加工工艺上，公司应用无缝高密度超薄多股梭织医用涤纶覆膜，实现了降低覆膜厚度的同时保持了低渗透率；公司首次在国内采用镍钛合金支架表面的抛光加钝化处理，提升了生物相容性，增强了抗腐蚀性和疲劳强度，提高了产品的耐久性，并参照国际标准在国内率先完成了 4 亿次疲劳寿命测试。

根据临床实际使用需求，针对患者血管形态的多样性，公司本着为患者提供适宜支架产品的严谨态度，设计研发了数百种规格型号的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产品，可切实帮助医生根据病人血管的尺寸及特点选择适合的支架型号或组合，制定最优的治疗方案，更好满足患者对治疗植入物性能及长期治疗效果的高要求。

3) 覆盖全过程、多维度辅助性服务的销售模式

为向患者提供更为及时、高效、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专业化技术服务团队和平台化销售配送网络，技术服务人员会在手术前辅助医生根据手术方案选择适宜规格型号的覆膜支架产品，此后通过下游平台化销售配送网络实现全国高效配送，保障患者在手术前及时获得多种备选型号的覆膜支架产品。公司技术服务人员会同步在医院内提供全面手术跟台服务，提供产品操作介绍和突发情况处理，为医生在手术过程中保驾护航，使患者享受到专属、及时且高效的服务。

4) 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具备丰富经验和国际化视野的研发团队

公司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深耕多年，在主动脉治疗产品及疗法的创新研发中积累了丰富的血管疾病治疗器械研发设计经验，并逐步扩展布局至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领域。目前公司已拥有业内具备较强竞争实力的主动脉资深研发团队、具备国际化视野的外周与冠脉研发团队、以及深耕细分领域的神经介入及通路研发团队。三大研发团队基于自身领域的研发经验与技术积累，优势互补，打造公司在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未来更多的产品管线研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将助力公司发展成为血管疾病介入治疗领域创新产品及疗法的领导者。

(2) 公司主要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作为心血管领域的后进入者，与已上市的同行业可比公司以及海外跨国企业相比，公司总体规模较小，在业务规模、品牌知名度和认可程度方面与国内外同行领先企业相比尚存在一定差距，公司业务规模存在提升空间。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销售规模将逐步扩大，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提高产品性能，进而打造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认可度，缩短公司与国内外先进企业的差距，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和提高竞争地位。

2) 资金规模有限、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成长发展的阶段，需要较大规模的资金用于开拓市场、加大研发力度。由于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资金主要来源于股东投入以及自身积累，融资渠道比较单一，限制了公司在业务拓展、产品研发、人员扩充方面的资金投入力度。

3、公司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包括美敦力、心脉医疗、先健科技、惠泰医疗、Shockwave，在经营情况、技术实力等方面的比较情况如下：

（1）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务情况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心血管领域	主营业务
美敦力	慢性心血管疾病治疗产品	业务覆盖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心脏节律及心衰、冠脉及结构性心脏病、神经调控、神经血管、骨科、脊柱、外科技术、早期技术、患者监护与恢复、创新外科、肾健康解决方案、强化胰岛素疗法管理、非强化糖尿病疗法、糖尿病等医疗服务和解决方案
心脉医疗	主动脉、外周介入及手术产品	主要从事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用于主动脉微创介入治疗的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可在开放手术中适用的术中支架系统，以及用于治疗外周血管病变的外周血管支架系统、外周血管球囊扩张导管等
先健科技	结构性心脏病、主动脉、外周介入产品	业务覆盖结构性心脏病业务、主动脉及外周血管病业务、起搏器电生理业务等领域
惠泰医疗	冠脉、心脏电生理、外周和神经介入产品	专注于心脏电生理和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完整冠脉通路和心脏电生理医疗器械为主导，外周血管和神经介入医疗器械为重点发展方向
Shockwave	外周及冠脉介入产品	专注于治疗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疾病钙化病变的医疗器械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华脉泰科	主动脉、外周、冠脉、神经类介入及通路手术产品	专注于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创新产品及疗法研发及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数据来源：各上市公司年报等公开披露文件

公司业务布局覆盖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血管的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器械产品治疗方式覆盖介入治疗和外科手术治疗领域，为医生和患者提供更为完善的血管疾病治疗综合解决方案，造福血管疾病患者。

（2）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财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研发费用	净资产
MDT.N	美敦力 (万美元)	3,236,400.00	405,100.00	273,500.00	5,042,000.00

688016.SH	心脉医疗	118,720.45	49,243.20	17,288.43	384,381.62
1302.HK	先健科技	126,717.50	26,324.20	29,792.10	332,397.00
688617.SH	惠泰医疗	165,021.18	53,392.42	23,791.56	190,714.23
SWAV.O	Shockwave（万美元）	73,023.00	14,727.80	14,565.00	66,867.70
	华脉泰科	15,447.08	-2,055.43	5,918.93	41,299.36

数据来源：WIND，公司招股说明书、年报等公开披露信息

（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专利、研发投入对比

项目	美敦力	心脉医疗	先健科技	惠泰医疗	Shockwave	华脉泰科
专利等知识产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共有 4,000 余项授权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310 项授权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942 项授权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200 项授权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315 项授权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30 余项授权专利
2023 年度研发投入占收入比重	8.45%	14.56%	23.51%	14.42%	19.95%	38.32%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以切实帮助临床医生、患者及其家属共同抗击血管疾病为初心愿景，根据临床治疗中的实际需求，针对性的开展自主创新性研发，解决临床难题，并坚持以严谨务实追求卓越的研发态度不断优化产品设计与生产工艺，以高性能的血管植、介入医疗器械产品和高效便捷的配套服务，帮助医生服务于血管疾病患者。

公司基于现有积累的技术和产品研发经验，继续在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领域拓展研发方向、布局创新产品。在主动脉领域，公司将继续推进开展复杂分支血管部位的病变治疗方式研究，探索开发用于近肾腹主动脉、升主动脉病变治疗的产品；在外周及冠脉疾病超声技术治疗领域，坚持介入无植入理念，研发钙化清除和血栓消溶的迭代产品；在神经介入领域继续推进相关产品的创新开发，致力于打造覆盖全血管、多种疾病的综合治疗解决方案。

同时，公司将积极加强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开拓，努力推进血管疾病治疗器械在原材料供应端的品质提升，并完善下游服务跟踪，为建设我国的血管疾病治疗器械产业链作出贡献。

公司将努力发展成为全血管疾病治疗领域创新产品及疗法的领导者，成长为扎根中国、具备国际一流技术和竞争力的平台型医疗器械公司，造福全球血管疾病患者。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范各机构运作的制度，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的人员及职责明确，并具有规范的运行制度。

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按照外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规则制度，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的管理层亦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行使职权，不存在违反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针对实际情况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目前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相关制度有效运行，公司治理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国家《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了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2024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评估>的议案》，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现阶段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机制，能够给股东提供适合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逐步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是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开展业务所需的场所、资产、经营机构、人员和能力，独立从事其《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是由华脉有限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拥有独立的与其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合法拥有与其研发经营相对应的房屋、机器设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该等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有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并建立了劳动关系，该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该等高级管理人员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已经领取了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机构	是	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不受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干预，亦未有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芑柚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36.81%
2	华麦众鸣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39.79%
3	上海邦昇择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68.12%
4	上海诺睿翼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77.84%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坚已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均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开展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参与投资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不会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也不会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控制权，本人不会在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3、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避免同业竞争，本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对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5、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对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赔偿公司遭受的损失；

6、本人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且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和挂牌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均亦有相应明确规定，针对前述行为安排了详尽、具体的防范及治理措施。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事项的承诺函》：“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维护公司的独立性，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如因违反该等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周坚	董事长	公司董事长	18,868,813	20.29%	6.24%
2	张慧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总经理	460,000	-	0.64%
3	李松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60,000	-	0.36%
4	李彦丽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3,106	-	0.28%
5	高玲玲	董事、办公室主任	公司董事、办公室主任	59,431	-	0.08%
6	金炯	董事	公司董事	56,803	-	0.08%
7	李振明	董事	公司董事	31,233	-	0.04%
8	杜庆庆	职工代表监事、高级主管工程师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高级主管工程师	42,638	-	0.06%
9	刘颖	研发总监	研发总监	130,000	-	0.18%
10	刘震	运营总监	运营总监	110,244	-	0.1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董事（外部董事除外）、监事（外部监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用工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重要承诺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周坚	董事长	华通集智	董事	否	否
周坚	董事长	华脉天羿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李松	董事、副总	普益盛济、华通集	总经理	否	否

	经理	智、华畅启安			
金炯	董事	上海纪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否	否
金炯	董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胤曜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上海源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育学园医疗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育学园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上海泰亿格康复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江苏德威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北京瑞博开拓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嘉善马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已更名为马泷医疗管理（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北京康敏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上海翼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嘉善育学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北京育学园健康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北京崔玉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北京自然养育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金炯	董事	上海相宜本草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跃美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江苏赛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盈辉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卓阮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苏州宸泰医疗器械	董事	否	否

		有限公司			
李振明	董事	领博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丹大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德美联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德美联合（重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上海菲尔绍阿克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爱特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上海菡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上海博动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苏州中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宸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启沃博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苏州博行而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上海阿克曼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德益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钱伟佳	独立董事	上海岱嘉医学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旗云岱嘉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副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北京麦盛禾秀广告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北京道誉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国园荟（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北京聚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FO、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北京思睦瑞科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甘肃皓天科技股份	独立董事	否	否

		有限公司			
曾彤	监事会主席	拓睿美（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曾彤	监事会主席	苏州博行而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曾彤	监事会主席	北京启沃博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曾彤	监事会主席	北京博行南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周坚	董事长	珠海辰昱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	股权投资	否	否
周坚	董事长	石家庄众丰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	股权投资	否	否
周坚	董事长	天津圆融利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9%	股权投资	否	否
周坚	董事长	苏州辰知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50%	股权投资	否	否
张慧	总经理	上海之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4%	股权投资	否	否
李松	董事、副总经理	宁波萃聚泽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	股权投资	否	否
李松	董事、副总经理	宁波华益鼎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	股权投资	否	否
李松	董事、副总经理	石家庄晶本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33%	股权投资	否	否
金炯	董事	天津纪源科星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3%	股权投资	否	否
金炯	董事	北京青崧管理咨询中心（有限	13.03%	股权投资	否	否

		合伙)				
金炯	董事	上海纪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股权投资	否	否
金炯	董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胤曜投资有限公司	33.00%	股权投资	否	否
金炯	董事	上海源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50%	股权投资	否	否
金炯	董事	宁波纪星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3%	股权投资	否	否
金炯	董事	宁波源星皓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9%	股权投资	否	否
金炯	董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昱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5%	股权投资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启沃博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	投资管理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银杏博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71%	创业投资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共青城博行多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11%	股权投资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博行南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	管理咨询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北京启沃博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33%	股权投资	否	否
李振明	董事	上海菡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技术咨询	否	否
钱伟佳	独立董事	南京和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	股权投资	否	否
钱伟佳	独立董事	南京米安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	股权投资	否	否
孙红侠	独立董事	宁波华益鼎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4.55%	股权投资	否	否

傅国林	独立董事	湖北渤盛嘉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8%	股权投资	否	否
王冠哲	监事	希飞泰克创业投资(湖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	股权投资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吴浣苓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因拟在 A 股上市，境外独立董事变更为国内独立董事
何晖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因拟在 A 股上市，境外独立董事变更为国内独立董事
钱伟佳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孙红侠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张之贻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因拟在 A 股上市，境外独立董事变更为国内独立董事
傅国林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刘江涛	前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董事会秘书			
李彦丽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张慧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
周坚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董事长	内部岗位调整
高韵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宋方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郑蕊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高级行政专员	内部岗位调整
王冠哲	非职工代表监事	新任	无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曾彤	非职工代表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杜庆庆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内部岗位调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237,265.22	60,594,837.30	57,031,950.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01,182.41	68,722,132.12	42,098,16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21,261.34	-	-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45,007.74	5,061,958.34	6,328,832.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4,800.97	213,103.00	224,50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080,083.41	71,072,347.29	63,096,259.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1,942.27	466,478.70	420,257.52
其他流动资产	417,420.26	394,568.55	360,845.19
流动资产合计	178,398,963.62	206,525,425.30	169,560,812.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2,665,160.75	52,665,160.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720,533.07	56,342,449.97	58,648,323.44
在建工程	200,000.00	-	425,039.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84,703.52	7,301,104.06	19,225,170.16
无形资产	132,359,331.05	137,848,243.41	150,745,066.09
开发支出			
商誉	64,201,196.63	64,201,196.63	64,201,196.63
长期待摊费用	9,933,609.15	10,150,890.54	11,117,57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4,072.02	2,708,864.04	7,439,358.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243,445.44	331,217,909.40	364,466,890.72
资产总计	497,642,409.06	537,743,334.70	534,027,702.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195,777.78	60,063,097.20	10,011,76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71,019.01	4,258,205.54	12,520,330.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77,072.21	170,381.85	81,503.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318,027.47	12,625,507.31	14,390,154.26
应交税费	1,488,403.98	4,296,504.69	4,264,339.88
其他应付款	1,197,840.65	1,469,046.13	810,658.9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1,638.92	5,861,371.09	14,288,332.82
其他流动负债	156,237.01	22,149.65	10,595.46
流动负债合计	64,666,017.03	88,766,263.46	56,377,678.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04,683.02	12,609,414.37	15,128,120.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80,721.24	3,484,666.77	5,747,590.65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	642,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99,997.35	19,889,416.37	23,367,258.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685,401.61	35,983,497.51	44,884,969.63
负债合计	94,351,418.64	124,749,760.97	101,262,648.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1,799,862.00	71,799,862.00	71,799,8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4,715,870.32	503,003,595.92	502,226,561.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396,010.27	26,783,868.38	26,593,354.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8,606,236.49	-189,681,703.83	-169,127,39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305,506.10	411,905,622.47	431,492,379.38
少数股东权益	985,484.32	1,087,951.26	1,272,675.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290,990.42	412,993,573.73	432,765,05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7,642,409.06	537,743,334.70	534,027,702.9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113,846.87	154,470,841.86	117,434,025.82
其中：营业收入	51,113,846.87	154,470,841.86	117,434,025.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962,011.46	185,946,232.03	180,997,446.57
其中：营业成本	13,122,648.24	40,506,770.35	34,255,577.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46,444.50	1,963,569.09	1,451,340.90
销售费用	16,088,082.58	51,108,347.95	52,431,665.26
管理费用	2,456,258.45	32,964,566.70	33,135,574.71
研发费用	21,584,585.33	59,189,332.61	60,968,422.54
财务费用	-36,007.64	213,645.33	-1,245,134.09
其中：利息收入	952,781.94	1,523,902.85	199,384.67
利息费用	1,055,798.47	2,387,193.11	2,680,204.73
加：其他收益	121,544.52	5,862,201.28	5,359,741.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971.09	849,717.74	2,008,472.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166.59	371,952.14	5,437.5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85,329.54	-	-
资产减值损失	-76,459.11	-1,960.65	-210,027.66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83.18	180,073.51	-8,273.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0,387.86	-24,213,406.15	-56,408,070.22
加：营业外收入	47.86	385.99	6,491.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74,343.25	54,336.25	55,859.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4,683.25	-24,267,356.41	-56,457,438.39
减：所得税费用	-3,759,171.16	-3,477,842.55	-9,220,42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4,487.91	-20,789,513.86	-47,237,012.3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974,487.91	-20,789,513.86	-47,237,012.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00,979.43	-235,208.82	-78,203.8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5,467.34	-20,554,305.04	-47,158,808.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9,345.62	193,489.04	9,181,93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7,858.11	190,514.11	9,179,032.7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65,386.64	-	8,550,692.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2,471.47	190,514.11	628,339.84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87.51	2,974.93	2,906.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4,857.71	-20,596,024.82	-38,055,07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2,390.77	-20,363,790.93	-37,979,775.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466.94	-232,233.89	-75,297.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29	-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29	-0.6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99,917.20	173,912,333.01	131,801,829.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493.29	7,772,439.92	3,867,33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22,410.49	181,684,772.93	135,669,168.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76,536.88	35,190,352.43	26,673,042.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834,001.45	76,331,155.48	61,096,475.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24,580.76	14,896,385.67	6,210,15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3,712.22	58,961,697.01	39,723,14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38,831.31	185,379,590.59	133,702,81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16,420.82	-3,694,817.66	1,966,35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787,650.74	205,426,492.05	247,790,438.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923.23	855,155.31	2,773,756.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00.00	994.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20,373.97	206,282,641.36	250,564,19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1,112.99	4,995,427.31	16,770,48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463,621.58	231,596,577.53	241,6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04,734.57	236,592,004.84	258,420,48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5,639.40	-30,309,363.48	-7,856,28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4,586,7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5,000.00	60,000,000.00	94,586,7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28,362.32	12,362,916.62	32,215,930.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3,170.84	2,251,322.43	2,229,372.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672.30	8,700,923.68	12,876,14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39,205.46	23,315,162.73	47,321,45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34,205.46	36,684,837.27	47,265,296.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533.77	806,433.76	4,397,429.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9,453.11	3,487,089.89	45,772,790.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48,958.39	56,961,868.50	11,189,077.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39,505.28	60,448,958.39	56,961,868.50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212,965.03	53,423,804.02	41,129,914.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732,499.95	65,193,208.31	39,830,407.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21,261.34	-	-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71,290.61	1,857,634.11	2,236,967.70
其他应收款	39,464,125.69	25,989,323.62	20,958,219.45
存货	64,128,558.52	61,622,305.16	55,793,582.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004.80	344,185.23	-
其他流动资产	215,334.44	252,594.44	304,951.37
流动资产合计	192,764,040.38	208,683,054.89	160,254,042.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0,983,751.58	221,675,806.62	221,154,313.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2,665,160.75	52,665,160.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963,348.59	51,435,672.20	53,952,410.13
在建工程	-	-	290,67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842.45	864,771.40	15,884,265.02
无形资产	745,610.87	793,304.47	776,334.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91,361.64	8,842,080.28	9,160,902.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004.80	5,532,043.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648,915.13	336,294,800.52	359,416,102.59
资产总计	523,412,955.51	544,977,855.41	519,670,145.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195,777.78	60,063,097.20	10,011,763.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74,953.41	2,911,110.32	11,928,528.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6,250.09	34,513.27	-
应付职工薪酬	5,806,823.06	10,158,705.51	11,652,108.52
应交税费	1,276,276.13	3,330,313.53	3,568,802.97
其他应付款	1,126,703.04	1,371,358.66	732,874.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2,235.74	3,434,370.57	11,989,833.22
其他流动负债	104,816.81	4,486.73	-
流动负债合计	59,243,836.06	81,307,955.79	49,883,911.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04,683.02	12,609,414.37	15,128,120.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	5,088,661.48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	642,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50,000.00	7,149,774.11	7,349,367.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54,683.02	19,759,188.48	28,208,149.34
负债合计	77,498,519.08	101,067,144.27	78,092,060.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799,862.00	71,799,862.00	71,799,8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2,442,646.18	510,780,834.07	510,183,53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702,255.57	25,967,642.21	25,967,642.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2,030,327.32	-164,637,627.14	-166,372,950.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914,436.43	443,910,711.14	441,578,08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23,412,955.51	544,977,855.41	519,670,145.2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476,354.40	127,880,837.81	99,968,701.72
减：营业成本	11,289,358.60	30,037,676.37	27,031,087.85
税金及附加	734,161.78	1,810,254.36	1,366,435.06
销售费用	14,855,426.51	48,421,032.11	49,065,946.36
管理费用	-1,448,572.07	25,089,474.95	27,783,775.08
研发费用	9,110,486.11	27,802,566.93	27,024,047.18
财务费用	-638,539.05	-840,341.78	-1,783,473.27
其中：利息收入	1,398,608.39	2,395,048.38	556,793.05
利息费用	917,710.72	2,222,533.19	2,478,618.60
加：其他收益	112,379.29	4,982,625.52	5,136,355.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568.17	817,384.24	1,900,598.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568.56	368,521.61	-12,254.79
信用减值损失	-285,329.54	-399,800.00	-
资产减值损失	-76,459.11	27,980.95	-142,157.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83.18	180,894.77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81,643.07	1,537,781.96	-23,636,573.90
加：营业外收入	-	0.96	0.01
减：营业外支出	274,343.25	2,052.77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07,299.82	1,535,730.15	-23,636,573.89
减：所得税费用	-	-199,593.69	110,01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07,299.82	1,735,323.84	-23,746,583.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2,607,299.82	1,735,323.84	-23,746,583.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5,386.64	-	8,550,692.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65,386.64	-	8,550,692.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41,913.18	1,735,323.84	-15,195,890.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02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02	-0.3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363,258.74	143,914,677.87	112,097,304.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531.71	6,963,222.68	3,443,21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21,790.45	150,877,900.55	115,540,521.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01,995.80	25,649,909.55	20,514,507.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54,743.46	57,708,847.58	46,998,083.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58,945.38	13,061,304.58	5,218,519.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2,382.24	50,988,793.36	30,764,37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18,066.88	147,408,855.07	103,495,48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6,276.43	3,469,045.48	12,045,04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921,241.89	199,344,733.20	228,663,149.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2,089.78	805,129.45	2,497,823.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979.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43,310.67	205,149,862.65	231,160,972.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9,823.40	2,700,927.52	10,167,40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483,621.58	224,310,577.53	251,212,236.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9,5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93,444.98	236,511,505.05	261,379,639.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9,865.69	-31,361,642.40	-30,218,666.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4,586,7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5,000.00	60,000,000.00	94,586,7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28,362.32	12,362,916.62	32,215,930.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3,170.84	2,251,322.43	2,229,372.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948.57	5,837,925.88	9,913,77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42,481.73	20,452,164.93	44,359,073.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7,481.73	39,547,835.07	50,227,676.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454.96	638,651.52	3,719,538.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34,437.51	12,293,889.67	35,773,58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23,804.02	41,129,914.35	5,356,32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89,366.51	53,423,804.02	41,129,914.35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财务报表还按照《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医疗器械的研究及开发，并逐步进入商业化阶段。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为人民币 188,606,236.49 元，公司净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113,732,946.59 元。公司的主要产品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及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分别于 2017 年、2019 年在中国上市销售，其他研发管线分别处于不同的研究开发阶段。公司主要通过日常经营、股东投资、金融机构借款等融资手段来保障正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认为上述活动所提供或能提供的资金能够支持公司在至少未来 12 个月的正常运营、研发及生产活动。因此，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华脉天羿	100.00%	100.00%	10.0000	2016.2.1-2024.5.31	新设	设立
2	普益盛济	100.00%	100.00%	2,683.2120	2020.12.9-2024.5.31	控股	收购
3	华通集智	98.50%	98.50%	1,125.5462	2021.6.11-2024.5.31	控股	收购
4	华畅启安	100.00%	100.00%	557.4000	2022.8.12-2024.5.31	新设	设立
5	Ultratellege HK	98.50%	98.50%	港币 9,850 元	2021.6.11-2024.5.31	控股	收购
6	Ultratellege USA	98.50%	98.50%	美元 49.25 元	2021.6.11-2024.5.31	控股	收购

注：Ultratellege USA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为 4,925 股普通股，每股 0.01 美元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华通集智的股权结构为华脉泰科持股 98.50%，上海邦莱祥持股 1.50%，上海邦莱祥系华通集智的员工持股平台，上海邦莱祥的三位合伙人 Tao Song、Shu Du、杨峥均在华通集智任职。同时，Tao Song 及 Shu Du 持有华脉泰科股份，为公司股东。上述三人的任职情况及对华脉泰科、上海邦莱祥的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持有上海邦莱祥份额情况		持有华脉泰科股份情况	
		认缴出资	出资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Tao Song	华通集智首席技术官及 Ultratellege USA 的总裁	8 万元	40%	22.67 万股	0.32%
Shu Du	华通集智首席工程师及 Ultratellege USA 副总裁	8 万元	40%	22.67 万股	0.32%
杨峥	华通集智董事长	4 万元	20%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五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五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研发费用的确认和计量：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五个月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中研发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60,968,422.54 元、人民币 59,189,332.61 元及人民币 21,584,585.33 元。 研发活动为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之一，其真实性和完整性对合并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因此申报会计师将上述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对研发费用会计政策及披露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15，附注五、38 以及附注六。	申报会计师针对研发费用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管理层对研发费用确认和计量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将各期研发费用进行比较，结合研发项目进度，分析研发费用的合理性； （3）检查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明细，抽样询问并检查相关合同及履约进度，检查预付款项是否存在长期挂账的情况，检查预付款是否存在未恰当结转的情况； （4）抽样检查第三方开展临床试验服务合同、检查与外包服务机构的研发进度支持性文件以及发票、付款单据等，重新计算相关进度款，抽样执行函证程序，检查费用的准确性； （5）获取研发部门人员清单，选取样本检查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的计提及分摊是否准确； （6）选取样本检查研发相关的资产折旧摊销费用计提及分摊是否准确； （7）对主要供应商进行背景调查，针对大额的研发费用，复核支持性文档以评估其是否具有商

	业实质，检查费用发生是否真实； （8）对研发费用执行截止性测试； （9）复核研发费用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相关披露。
商誉减值测试：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4,201,196.63 元、人民币 64,201,196.63 元及人民币 64,201,196.63 元，分别占资产总额 12.02%、11.94%及 12.90%。 管理层在出现减值迹象及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 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采用的假设，特别是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估计。该等估计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将对商誉可收回金额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申报会计师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对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及披露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16，附注三、27 以及附注五、14。	申报会计师针对商誉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管理层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2）检查管理层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3）利用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复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估值模型，并与同行业可比企业的折现率进行比较，评价折现率选取的合理性； （4）将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假设与企业过往业绩、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评价现金流折现模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5）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完整性。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研发费用总额、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是否较大或占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是否较大。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五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公司总资产金额的1%以上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应付账款	公司总资产金额的1%以上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总资产金额的1%以上

5、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公司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公司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款项性质组合等为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享有无条件收款权的日期确定账龄。公司划分的组合：账龄组合、款项性质组合、关联交易组合。

3)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代销商品、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存货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12、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年	5%	3.17%
电子设备	3-5年	5%	19.00%-31.67%
办公家具	3-5年	5%	19.00%-31.67%
机械设备	5-10年	5%	9.50%-19.00%
其他设备	3-5年	5%	19.00%-31.67%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14、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

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软件	3-10年	使用权期限
技术	6-15年	预计使用期限
商标	10年	预计使用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人工费用、折旧与摊销、材料费、股份支付、测试加工费、临床费用、咨询服务费及其他等。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科学或新的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运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对于计划获取注册证书的研发项目，公司以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为资本化开始时点，对于不涉及获取注册证书的研发项目，投入的研发支出做费用化处理。

16、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模具费	6年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	5-10年
其他	2-10年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	合同约定的剩余租赁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9、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收益法、市场法估值或者参照近期交易价格确定。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1、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医疗器械产生的收入。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销售商品合同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医疗器械的履约义务。公司销售方式主要为经销商代理模式和寄售模式，对于经销商代理模式，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于发出商品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运输公司确认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对于寄售模式，公司通过与寄售商签署货物托管协议，将产品存储于寄售商的仓库。寄售商领用后，公司按照双方确认的领用数量和合同约定的交易价格计算确认收入。

（2）提供服务合同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为特定项目提供的研发服务履约义务，由于公司分析上述服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条件，因此，在综合考虑各项因素的基础上，以服务完成并交付给客户验收时点确认收入。

（3）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公司按照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2、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的合同负债是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

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4、递延所得税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

债表日，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5、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

当期损益。

26、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2）开发支出

在判断开发支出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时，管理层会基于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依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是否满足资本化的五项条件进行估计和判断。不能同时满足资本化五项条件的研发项目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内未有满足资本化确认条件的开发支出。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

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公司综合考虑近达成的、熟悉情况并按照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股份转让价格估计公司持有的非上市股权的公允价值。当没有满足条件的入股价格或股份转让价格作为依据时，公司采用市场法或者其他方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公司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4)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公司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公司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于每年年末对单个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

7) 股权激励工具的公允价值

在确定股份支付费用时，公司需要对授予日进行判断，并对授予股份的公允价值、离职率及可行权条件等事项进行估计，不同的判断和估计将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基于公司的最佳估计，公司综合考虑最近达成的、熟悉情况并按照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投资者投资入股价格、股份转让价格估计公司普通股的公允价值，当没有满足条件的入股价格或股份转让价格作为依据时，公司采用市场法或者其他方法确定公司普通股的公允价值，并进一步确定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8)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剩余价值

公司就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剩余价值考虑多项因素。包括因改变或改良生产、市场对产品或服务需求转变导致的技术或商业性废弃、资产预期用途、预期实质损耗、资产保养及维护以及资产使用法律或类似限制。该等资产使用年限是基于公司对类似用途的类似资产的可使用年限估计的经验得出。如果可使用年限和剩余价值低于先前估计的水平，管理层将增加折旧费用。

9) 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公司对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摊销。公司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行业同类资产的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或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华脉天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湖北华畅启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北京华通集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Ultratellege HK Co., Limited	16.50%
Ultratellege USA Co., Limited	30.99%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证书编号为 GR202111001905，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自 2021 年起至 2023 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即可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被继续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因此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五个月期间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下属子公司普益盛济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取得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证书编号为 GR202111007468，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自 2021 年起至 2023 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即可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普益盛济已于 2024 年 12 月被继续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因此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五个月期间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下属子公司华脉天羿、华通集智、华畅启安，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规定享受以下小微企业税收优惠：2022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算的基础上，再按 2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公告 2021 年第 30 号《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2022 年 2 月 28 日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公告 2022 年第 2 号《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延续实施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普益盛济属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

延缓缴纳所属期为 2021 年第四季度及 2022 年上半年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2021 年第四季度及 2022 年上半年延缓缴纳各项税费金额均为 50%，延缓期限分别为 9 个月及 6 个月。根据 2022 年 9 月 14 日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公告 2022 年第 17 号《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继续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上述已缓缴税费的缓缴期限届满后继续延长 4 个月。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1,113,846.87	154,470,841.86	117,434,025.82
综合毛利率	74.33%	73.78%	70.83%
营业利润（元）	-2,510,387.86	-24,213,406.15	-56,408,070.22
净利润（元）	974,487.91	-20,789,513.86	-47,237,01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4.87%	-11.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00,758.95	-28,053,189.03	-52,194,975.88

2、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054.63	98.89%	15,288.28	98.97%	11,630.36	99.04%
其他业务收入	56.75	1.11%	158.80	1.03%	113.04	0.96%
合计	5,111.38	100.00%	15,447.08	100.00%	11,743.4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743.40 万元、15,447.08 万元及 5,111.3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 98%，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如下：

（1）主动脉介入医疗器械行业稳定增长

得益于政策支持及我国人均医疗支出的提高，我国主动脉血管腔内介入医疗器械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加剧、主动脉疾病筛查技术的不断发展、临床相关经验的不断提升、人民健康意识的不断提高，主动脉及外周血管疾病检出率逐步提高，手术量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2021年，中国主动脉腔内介入手术4.92万台，预计到2030年主动脉腔内介入手术量将达到18.04万台，主动脉支架市场将达到68亿元。

（2）公司推出的产品能够满足更广阔的市场需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核心技术的创新和突破，公司生产的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操作简便，使用可靠。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在短瘤颈固定效果和适用大角度的支架顺应性上均优于同类产品，使复杂主动脉瘤颈的患者亦能实现良好的治疗效果；胸主动脉覆膜支架产品在锚定区长度、主动脉尺寸适用性、推送性上优于同类产品。

公司生产、研发的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针对国内患者的特点设计，更加贴合国内患者特点，满足更多市场需求。

（3）公司不断加强市场拓展

公司主动脉覆膜支架产品获批上市后不断加强市场拓展，报告期内，公司一二级经销商数量以及终端医院数量持续上升，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脉覆膜支架产品已覆盖全国30余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600余家终端医院。

（二）营业收入分析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收入类型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方法
销售产品	经销模式	于发出商品并由客户或客户指定的运输公司确认的时点确认收入
	寄售模式	公司通过与寄售商签署货物托管协议，将产品存储于寄售商的仓库。寄售商领用后，公司按照双方确认的领用数量和合同约定的交易价格计算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	-	服务完成并交付给客户验收时点确认收入
质保义务	-	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0,546,312.95	98.89%	152,882,820.14	98.97%	116,303,613.31	99.04%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20,533,727.32	40.17%	65,722,590.68	42.55%	35,580,174.30	30.30%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24,745,347.43	48.41%	60,087,170.91	38.90%	61,979,652.95	52.78%
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	5,267,238.20	10.30%	27,073,058.55	17.53%	18,743,786.06	15.96%
其他业务收入	567,533.92	1.11%	1,588,021.72	1.03%	1,130,412.51	0.96%
合计	51,113,846.87	100.00%	154,470,841.86	100.00%	117,434,025.8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和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构成。其中，公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合计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08%、81.45%及 88.58%，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分为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及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6,197.97 万元、6,008.72 万元及 2,474.53 万元。2023 年度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销售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系腹主动脉支架手术非急性手术，医院可择期进行；2023 年下半年受医药政策因素影响医院手术需求出现下滑，导致经销商采购需求略有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3,558.02 万元、6,572.26 万元及 2,053.37 万元。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一代产品于 2019 年获批上市销售，二代产品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上市销售。2023 年胸主动脉产品销售收入大幅提升，增长幅度为 84.72%，主要原因系：1）二代产品获批上市，公司开始对外销售，2023 年度胸主动脉二代产品实现收入 1,015.35 万元；2）随着销售渠道及销售策略的完善，公司对市场开拓持续进行、经销商备货规模逐渐完善，产品销售进入快速放量阶段；3）胸主动脉支架手术系急性手术，医院无法择期进行，受政策因素影响较小。 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主要包括静脉剥脱导丝、亲水涂层导丝、止血器、一次性使用输注导管包及导丝配件等。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销售收入分别为 1,874.38 万元及 2,707.31 万元，增长率为 44.44%。 整体而言，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结构变化情况与业务开展情况相匹配，公司收入结					

	构相对稳定，不存在异常波动。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0,546,312.95	98.89%	152,882,820.14	98.97%	116,303,613.31	99.04%
境内	48,542,712.78	94.97%	148,009,321.03	95.82%	115,782,088.71	98.59%
境外	2,003,600.17	3.92%	4,873,499.11	3.15%	521,524.60	0.44%
其他业务收入	567,533.92	1.11%	1,588,021.72	1.03%	1,130,412.51	0.96%
合计	51,113,846.87	100.00%	154,470,841.86	100.00%	117,434,025.8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境内销售。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及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产品均已于 2020 年通过 CE 认证，公司正在积极布局拓展国际业务，目前公司产品已成功销往意大利、土耳其、波兰、希腊、阿塞拜疆等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境外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0,546,312.95	98.89%	152,882,820.14	98.97%	116,303,613.31	99.04%
经销	31,190,989.44	61.02%	103,019,568.10	66.69%	68,353,100.56	58.21%
寄售	19,355,323.51	37.87%	49,863,252.04	32.28%	47,950,512.75	40.83%
其他业务收入	567,533.92	1.11%	1,588,021.72	1.03%	1,130,412.51	0.96%
合计	51,113,846.87	100.00%	154,470,841.86	100.00%	117,434,025.8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经销模式，2023 年度公司来自经销模式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提升主要系经销模式下胸主动脉产品销售收入大幅提升所致。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生产过程中投入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的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的归集方法如下：生产车间在系统中领用原材料对应的领料项目归入直接材料成本；工资分配表中生产车间人员的薪酬归入直接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主要包括辅助生产人员的薪酬、生产部门的固定资产折旧费、能源及厂房租赁费等相关费用。公司的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均单独进行归集。

2、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3,025,718.51	99.26%	40,370,784.96	99.66%	34,042,999.50	99.38%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3,706,051.28	28.24%	12,433,576.68	30.70%	7,234,009.13	21.12%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6,737,934.29	51.35%	16,342,558.75	40.35%	18,583,551.34	54.25%
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	2,581,732.94	19.67%	11,594,649.53	28.62%	8,225,439.03	24.01%
其他业务成本	96,929.73	0.74%	135,985.39	0.34%	212,577.75	0.62%
合计	13,122,648.24	100.00%	40,506,770.35	100.00%	34,255,577.2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主动脉产品生产成本。由于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产品单价及毛利率较低，因此成本占比高于销售占比。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3,025,718.51	99.26%	40,370,784.96	99.66%	34,042,999.50	99.38%
制造费用	4,320,295.64	32.92%	13,079,161.58	32.29%	11,247,741.33	32.83%
直接材料	5,641,525.62	42.99%	17,677,692.25	43.64%	14,557,657.21	42.50%
人工工资	3,063,897.25	23.35%	9,613,931.13	23.73%	8,237,600.95	24.05%
其他业务成本	96,929.73	0.74%	135,985.39	0.34%	212,577.75	0.62%
合计	13,122,648.24	100.00%	40,506,770.35	100.00%	34,255,577.2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及制造费用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5.80%、76.19%及 76.48%。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相匹配，制造费用、直接材料及人工工资占比较为稳定。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50,546,312.95	13,025,718.51	74.23%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20,533,727.32	3,706,051.28	81.95%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24,745,347.43	6,737,934.29	72.77%
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	5,267,238.20	2,581,732.94	50.99%
其他业务	567,533.92	96,929.73	82.92%
合计	51,113,846.87	13,122,648.24	74.33%
原因分析	-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52,882,820.14	40,370,784.96	73.59%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65,722,590.68	12,433,576.68	81.08%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60,087,170.91	16,342,558.75	72.80%
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	27,073,058.55	11,594,649.53	57.17%
其他业务	1,588,021.72	135,985.39	91.44%
合计	154,470,841.86	40,506,770.35	73.78%
原因分析	-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16,303,613.31	34,042,999.50	70.73%
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35,580,174.30	7,234,009.13	79.67%
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61,979,652.95	18,583,551.34	70.02%
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	18,743,786.06	8,225,439.03	56.12%
其他业务	1,130,412.51	212,577.75	81.19%
合计	117,434,025.82	34,255,577.25	70.8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毛利率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小幅上升，主要系：1）随着公司产品市场需求的提升，公司扩大产量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人工工资及制造费用降低；2）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公司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毛利率高于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主要系腹主动脉支架产品工艺更为复杂、成本较高，所以毛利率相对较低。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主要包括一次性输注导管包、亲水涂层导丝、静脉剥脱导丝及止血器，属于低值耗材，产品单价、毛利率较低。

2、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74.33%	73.78%	70.83%
心脉医疗	76.57%	76.45%	75.18%
惠泰医疗	72.75%	71.27%	71.20%
微电生理	59.10%	63.51%	69.11%
先健科技	78.95%	78.57%	79.64%
可比公司平均值	71.84%	72.45%	73.78%
原因分析	注：可比公司为 2024 年 1-6 月数据 公司 2022 年综合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1）公司为使产品有更好的临床效果和耐久性，采用了更高品质的原材料和较高的工艺规格，包括选用镍钛合金套管作为原材料，采用抛光、覆膜一体成型工艺，导致公司产品生产成本高于同行业；2）公司产品尚处于市场推广阶段，产量及销量较可比公司较低，导致产品分摊的单位制造费用、单位人工成本相对较高。 公司 2023 年综合毛利率上升 2.95%，主要系：1）公司生产实现规模化使得单位制造费用与人工成本下降；2）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2023 年综合毛利率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持平。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1,113,846.87	154,470,841.86	117,434,025.82
销售费用（元）	16,088,082.58	51,108,347.95	52,431,665.26
管理费用（元）	2,456,258.45	32,964,566.70	33,135,574.71
研发费用（元）	21,584,585.33	59,189,332.61	60,968,422.54
财务费用（元）	-36,007.64	213,645.33	-1,245,134.09
期间费用总计（元）	40,092,918.72	143,475,892.59	145,290,528.4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1.47%	33.09%	44.6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81%	21.34%	28.2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2.23%	38.32%	51.9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7%	0.14%	-1.0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78.44%	92.88%	123.7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4,529.05 万元、14,347.59 万元及 4,009.2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3.72%、92.88%及 78.44%，期间费用占比逐步下降，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下降及公司在收入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采取控费措施所致。		

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工费用	9,164,806.65	23,329,952.19	20,541,916.75
推广宣传费	2,441,747.20	14,785,714.51	7,981,148.02
股份支付	192,275.88	152,591.66	16,067,358.01
差旅交通费	2,479,153.71	7,134,028.94	3,631,444.86
业务招待费	1,235,348.96	4,387,651.94	3,110,912.32
办公费	169,035.73	532,817.70	468,228.64
折旧与摊销	68,181.40	182,277.46	159,153.44
咨询服务费	7,924.54	40,545.06	186,928.58
其他	329,608.51	562,768.49	284,574.64
合计	16,088,082.58	51,108,347.95	52,431,665.2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243.17 万元、5,110.83 万元及 1,608.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65%、33.09%及 31.47%。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推广宣传费、股份支付费用、差旅交通费、业务招待费等构成。		

	公司 2023 年度销售费用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上市预期时间变动导致股份支付等待期变动以及员工离职股份支付费用冲回，股份支付金额继而大幅下降所致。 2023 年度公司推广宣传费、差旅交通费、业务招待费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系：1) 2023 年国内各项交流活动基本恢复正常，与公司产品相关的各类学术活动由线上转移至线下或开始正常召开，使得推广费用大幅上升；2) 2022 年度受宏观环境因素影响，市场推广活动及销售人员的差旅活动受阻，导致相关费用较低，2023 年度恢复正常。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工费用	5,917,165.07	11,888,536.79	10,375,758.39
折旧与摊销	744,680.94	8,474,580.07	5,566,258.32
股份支付	-8,214,545.99	-188,668.35	10,978,996.39
咨询服务费	2,401,564.10	9,455,724.04	3,309,718.99
办公费	490,082.47	1,595,992.30	1,509,266.02
差旅交通费	213,185.07	348,575.32	170,381.30
房租	85,513.25	202,510.86	150,771.39
其他	818,613.54	1,187,315.67	1,074,423.91
合计	2,456,258.45	32,964,566.70	33,135,574.7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3,313.56 万元、3,296.46 万元及 245.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22%、21.34%及 4.81%。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折旧与摊销、股份支付费用、咨询服务费等构成。 公司 2023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22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上市预期时间变动导致股份支付等待期变动以及员工离职股份支付费用冲回，股份支付金额继而大幅下降所致；2024 年 1-5 月份股份支付费用大幅下降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冲回所致。 2023 年度折旧摊销费较 2022 年度增长 290.83 万元，主要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所致。2023 年度公司咨询服务费较高主要系公司筹备上市支付的审计、评估等费用。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工费用	8,050,764.78	22,139,021.28	19,766,111.66
折旧与摊销	6,765,165.69	16,351,457.61	15,421,968.42
材料费	2,355,073.50	8,016,970.01	8,508,170.56
股份支付	-265,455.49	860,620.73	7,529,274.42
测试加工费	717,462.34	4,445,910.76	1,727,065.64
咨询服务费	867,323.85	3,268,367.25	3,629,892.29
临床费用	2,446,539.76	2,099,585.20	3,057,029.59
办公费	46,364.19	633,835.73	861,098.46
差旅交通费	211,276.61	590,984.22	206,501.45
知识产权专利费	182,466.42	435,638.63	135,262.61
其他	207,603.68	346,941.19	126,047.44
合计	21,584,585.33	59,189,332.61	60,968,422.5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6,096.84 万元、5,918.93 万元及 2,158.46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1.92%、38.32%及 42.2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股份支付费用、折旧与摊销、材料费、测试加工费等构成。 公司 2023 年度研发费用下降主要系公司上市预期时间变动导致股份支付等待期变动，股份支付金额继而大幅下降所致。 公司研发费用中折旧及摊销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收购子公司普益盛济、华通集智形成的无形资产摊销金额；材料费主要为公司研发活动产生的领料支出及单位价值较低的研发设备采购支出；测试加工费主要为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测试及加工的支出，2023 年度测试加工费大幅增长主要系杂交用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及弹簧圈等项目测试加工支出增加。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1,055,798.47	2,387,193.11	2,680,204.73
减：利息收入	952,781.94	1,523,902.85	199,384.67
银行手续费	26,900.85	68,389.76	39,784.60
汇兑损益	-165,925.02	-718,034.69	-3,765,738.75
合计	-36,007.64	213,645.33	-1,245,134.0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124.51 万元、21.36 万元及 -3.60 万元，主要为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7,567.08	5,811,816.96	5,183,112.2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3,977.44	50,384.32	176,629.68
合计	121,544.52	5,862,201.28	5,359,741.88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大兴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大兴区 1+N 政策兑现专项资金项目	-	2,8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大兴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大兴区 1+N 政策兑现专项资金项目	-	1,6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创新成果转化落地项目	-	642,000.00	642,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大兴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医药健康政策递延资金项目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科技型小微企业补贴	-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中小微企业获取专利技术成本补贴项目	-	132,200.00	-	与收益相关
贫困重点人群就业补贴	-	48,750.00	-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局-2022 最后一批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	3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及扩岗补助	-	20,1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知识产权资助金	26,735.00	14,840.00	34,140.00	与收益相关
大兴区财政局用人单位残疾人岗位补贴	10,832.08	13,926.96	13,2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重点项目	-	-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AAA 示范推广项目	-	-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高精尖做优做强政府补助	-	-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支持资金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2022年科技型小微企业关键技术创新项目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局21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专利补助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兴区财政局优秀青年人才培养	-	-	22,222.2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重点科技型企业复工复产补助	-	-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大兴分局房屋登记费减免退回	-	-	55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567.08	5,811,816.96	5,183,112.20	-

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971.09	849,717.74	2,008,472.49
合计	134,971.09	849,717.74	2,008,472.4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200.85 万元、84.97 万元及 13.50 万元，均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9,166.59	371,952.14	5,437.57
信用减值损失	-285,329.54	-	-
资产减值损失	-76,459.11	-1,960.65	-210,027.66
资产处置收益	83,883.18	180,073.51	-8,273.75
营业外收入	47.86	385.99	6,491.15
营业外支出	274,343.25	54,336.25	55,859.32
合计	355,652.23	604,787.24	-150,513.3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0.54 万元、37.20 万元及 35.92 万元，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0 元、0 元及-28.53 万元，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21.00 万元、-0.20 万元及-7.65 万元，均为存货跌价损失；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0.83 万元、18.01 万元及 8.39 万元，主要为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5.59 万元、5.43 万元及 27.43 万元，2022 年及 2023 年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2024 年 1-5 月主要为租赁违约金及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883.18	180,073.51	-8,273.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7,567.08	6,211,816.96	5,183,112.20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4,137.68	1,221,669.88	2,013,910.06
于授予日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费用	-	-	-2,253,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295.39	-53,950.26	-49,368.17
减：所得税影响数	-3,700.59	51,712.78	-127,175.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4.75	9,013.32	-22,811.6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4,708.39	7,498,883.99	5,036,167.37

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北京市大兴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大兴区 1+N 政策兑现专项资金项目	-	2,8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大兴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大兴区 1+N 政策兑现专项资金项目	-	1,6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创新	-	642,000.00	642,00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成果转化落地项目						
北京市大兴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2021年度医药健康政策递延资金项目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科技型小微企业补贴	-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中小微企业获取专利技术成本补贴项目	-	132,2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贫困重点人群就业补贴	-	48,75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商务局-2022 最后一批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	3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稳岗及扩岗补助	-	20,1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知识产权资助金	26,735.00	14,840.00	34,14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大兴区财政局用人单位残疾人岗位补贴	10,832.08	13,926.96	13,2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重点项目	-	-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AAA 示范推广项目	-	-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高精尖做优做强政府补助	-	-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支持资金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科技型小微企业关键技术创新项目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商务局 21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专利补助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大兴区财政局优秀青年人才培养	-	-	22,222.2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经开区重点科技型企复工复产补助	-	-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大兴分局房屋登记费减免退回	-	-	55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财政贴息	-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67,567.08	6,211,816.96	5,183,112.20			

七、资产质量分析

（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2,237,265.22	29.28%	60,594,837.30	29.34%	57,031,950.07	3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01,182.41	20.40%	68,722,132.12	33.28%	42,098,163.66	24.83%
应收账款	5,421,261.34	3.04%	0.00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6,345,007.74	3.56%	5,061,958.34	2.45%	6,328,832.83	3.73%
其他应收款	214,800.97	0.12%	213,103.00	0.10%	224,503.00	0.13%
存货	77,080,083.41	43.21%	71,072,347.29	34.41%	63,096,259.99	37.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1,942.27	0.16%	466,478.70	0.23%	420,257.52	0.25%
其他流动资产	417,420.26	0.23%	394,568.55	0.19%	360,845.19	0.21%
合计	178,398,963.62	100.00%	206,525,425.30	100.00%	169,560,812.2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存货构成，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科目报告期各期末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67%、97.03%及 92.89%。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7,766.42	17,766.42	14,502.40
银行存款	51,721,738.86	60,431,191.97	56,947,366.10
其他货币资金	497,759.94	145,878.91	70,081.57
合计	52,237,265.22	60,594,837.30	57,031,950.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551,373.98	3,962,454.34	10,358,880.48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金额	74,161.42	145,878.91	70,081.57
受限类型	冻结	冻结	冻结
受限情况	信用卡保证金	信用卡保证金及其他	信用卡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401,182.41	68,722,132.12	42,098,163.6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其他	36,401,182.41	68,722,132.12	42,098,163.6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合计	36,401,182.41	68,722,132.12	42,098,163.6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的银行理财产品。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06,590.88	100.00%	285,329.54	5.00%	5,421,261.34
合计	5,706,590.88	100.00%	285,329.54	5.00%	5,421,261.34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	-	-	-	-

续：

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	-	-	-	-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706,590.88	100.00%	285,329.54	5.00%	5,421,261.34
合计	5,706,590.88	100.00%	285,329.54	5.00%	5,421,261.34

续：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8,057.27	1 年以内	77.42%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8,533.61	1 年以内	22.58%
合计	-	5,706,590.88	-	100.00%

续：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0 元、0 元及 542.13 万元，最近一期末存在应收账款主要系部分寄售商品已完成植入，产品的控制权已经实质发生了转移，收入确认条件已满足所致。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0.00%及 10.61%，占比较低。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均为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按 5%坏账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差异，具有谨慎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前述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90,455.15	91.26%	2,799,223.23	55.30%	4,020,477.87	63.53%
1 年至 2 年	288,914.50	4.55%	969,310.12	19.15%	2,269,143.74	35.85%
2 年至 3 年	248,477.11	3.92%	1,271,453.77	25.12%	1,500.00	0.02%
3 年以上	17,160.98	0.27%	21,971.22	0.43%	37,711.22	0.60%
合计	6,345,007.74	100.00%	5,061,958.34	100.00%	6,328,832.83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天津波力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91,438.57	20.3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君岳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临床服务供应商	453,419.27	7.15%	1年以内	预付CRO服务费
天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445,222.58	7.02%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罗科医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临床服务供应商	422,480.43	6.66%	1年以内	预付CRO服务费
江苏今元人才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74,966.28	5.90%	1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合计	-	2,987,527.13	47.08%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沔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临床服务供应商	792,000.00	15.65%	2-3年	预付CRO服务费
北京普路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555,477.52	10.9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临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临床服务供应商	325,696.03	6.43%	2-3年	预付CRO服务费
UDEM Pacific Co., Ltd.	境外资质办理机构	281,891.46	5.57%	1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Nelson Laboratories, LLC	境外资质办理机构	188,654.80	3.73%	1年以内 16,735.04元，1-2年 171,919.76元	预付服务费
合计	-	2,143,719.81	42.35%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沔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临床服务供应商	1,224,000.00	19.34%	1-2年	预付CRO服务费
上海凌仕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临床服务供应商	502,358.44	7.94%	1-2年	预付CRO服务费
上海临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临床服务供应商	488,613.86	7.72%	1-2年	预付CRO服务费
天津市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	检测机构	389,000.00	6.15%	1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验中心					
天津海河标测 技术检测有限 公司	检测机构	336,722.43	5.32%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合计	-	2,940,694.73	46.47%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14,800.97	213,103.00	224,503.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214,800.97	213,103.00	224,503.00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备用金	6,308.00	-	6,308.00
押金保证金	22,100.00	-	22,100.00
其他	186,392.97	-	186,392.97
合计	214,800.97	-	214,800.97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备用金	19,600.00	-	19,600.00
押金保证金	22,100.00	-	22,100.00
其他	171,403.00	-	171,403.00
合计	213,103.00	-	213,103.00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备用金	40,700.00	-	40,700.00
押金保证金	12,400.00	-	12,400.00
其他	171,403.00	-	171,403.00
合计	224,503.00	-	224,503.00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5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上海邦莱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华通集智员工持股平台	其他	171,403.00	1-2 年	79.80%
RICHARD WOLF MED IN ST CORP	华通美国客户	其他	14,989.97	1 年以内	6.98%
洁诺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1-2 年	4.66%
自然人 A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100.00	1-2 年	2.84%
自然人 B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00.00	1-2 年	2.78%
合计	-	-	208,492.97	-	97.06%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上海邦莱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华通集智员工持股平台	其他	171,403.00	1-2 年	80.43%
员工 A	员工	员工备用金	11,600.00	2-3 年	5.44%
洁诺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4.69%

自然人 A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100.00	1-2 年	2.86%
自然人 B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00.00	1-2 年	2.82%
合计	-	-	205,103.00	-	96.24%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上海邦莱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华通集智员工持股平台	其他	171,403.00	1 年以内	76.35%
员工 A	员工	员工备用金	11,600.00	1-2 年	5.17%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1-2 年	4.45%
自然人 A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100.00	1 年以内	2.72%
自然人 B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00.00	1 年以内	2.67%
合计	-	-	205,103.00	-	91.36%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上海邦莱祥企业管理合伙（有限合伙）的 17.14 万元款项主要系子公司华通集智股权激励平台的股权激励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受激励对象杨峥已完成实缴，境外受激励对象由于有限合伙企业办理工商程序较为复杂，目前尚未完成实缴，公司已安排相关清理。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68,788.71	34,931.52	18,533,857.19
在产品	8,376,272.67	-	8,376,272.67
库存商品	23,973,950.68	313,430.91	23,660,519.77
周转材料	49,975.36	-	49,975.36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16,227,232.82	-	16,227,232.82
委托代销商品	9,607,699.40	212,239.97	9,395,459.43
委托加工物资	836,766.17	-	836,766.17
合计	77,640,685.81	560,602.40	77,080,083.41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264,571.19	34,931.52	21,229,639.67
在产品	4,844,207.88	-	4,844,207.88
库存商品	19,872,249.68	366,211.53	19,506,038.15
周转材料	57,120.36	-	57,120.36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17,804,861.87	-	17,804,861.87
委托代销商品	7,085,304.97	83,000.24	7,002,304.73
委托加工物资	628,174.63	-	628,174.63
合计	71,556,490.58	484,143.29	71,072,347.2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995,249.20	-	17,995,249.20
在产品	5,269,092.69	-	5,269,092.69
库存商品	14,158,834.80	316,747.70	13,842,087.10
周转材料	66,318.04	-	66,318.04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18,820,695.75	-	18,820,695.75
委托代销商品	6,285,389.55	177,190.50	6,108,199.05
委托加工物资	994,618.16	-	994,618.16
合计	63,590,198.19	493,938.20	63,096,259.99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309.63 万元、7,107.23 万元及 7,708.0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21%、34.41%及 43.2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委托代销商品、半成品组成，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 6,203.53 万元、7,038.71 万元及 7,619.33 万元，占存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98.32%、99.04%及 98.85%。

公司库存商品及委托代销商品主要为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亲水涂层导丝、止血器及静脉剥脱导丝。2024 年 5 月末库存商品金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410.17 万元，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571.34 万元，主要系公司原有产品及新上市产品生产备货增加所致。公司原材料主要为支架、导丝管（含螺纹管）、覆膜，2023 年末原材料金额较上年末增加 326.93 万元，主要系公司生产需求增加，对原材料进行大批采购所致。2024 年 5 月末在产品金额较 2023 年末增

加 353.21 万元，主要系：①公司根据经销商客户的采购习惯，会在每季度末进行采购补货；同时，为应对 6 月新增经销商的采购需求，也相应进行了部分备货。②部分产品于 2023 年 9 月进入集采，2023 年末需求量增加，导致 2023 年末存在因前期库存不充足于年末进行集中生产的情况，故公司于本年调整生产计划，按照全年生产任务指标，全年均匀生产，致使 2024 年末在产品增加。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房屋租赁押金	281,942.27	466,478.70	420,257.52
合计	281,942.27	466,478.70	420,257.5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332,612.27	394,568.55	360,845.19
其他	84,807.99	-	-
合计	417,420.26	394,568.55	360,845.19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15.66%	52,665,160.75	15.90%	52,665,160.75	14.45%
固定资产	54,720,533.07	17.14%	56,342,449.97	17.01%	58,648,323.44	16.09%
在建工程	200,000.00	0.06%	0.00	0.00%	425,039.72	0.12%
使用权资产	5,484,703.52	1.72%	7,301,104.06	2.20%	19,225,170.16	5.27%
无形资产	132,359,331.05	41.46%	137,848,243.41	41.62%	150,745,066.09	41.36%
商誉	64,201,196.63	20.11%	64,201,196.63	19.38%	64,201,196.63	17.62%
长期待摊费用	9,933,609.15	3.11%	10,150,890.54	3.06%	11,117,575.55	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4,072.02	0.73%	2,708,864.04	0.82%	7,439,358.38	2.04%
合计	319,243,445.44	100.00%	331,217,909.40	100.00%	364,466,890.7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组成，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科目报告期各期末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9.52%、93.91%及 94.37%。					

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百优达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2,665,160.75	52,665,160.75
合计	50,000,000.00	52,665,160.75	52,665,160.75

(2) 最近一期末重要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单位：元

投资项目	投资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期末公允价值
江苏百优达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4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45,000,000.00	50,000,000.00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8,925,713.34	600,498.87	-704,074.13	78,822,138.08
房屋及建筑物	52,852,341.60	-	-	52,852,341.60
电子设备	2,138,103.08	30,776.08	-26,872.75	2,142,006.41
办公家具	899,490.89	52,943.64	-183,130.61	769,303.92
机械设备	13,790,529.71	507,279.15	-33,320.00	14,264,488.86
其他设备	9,245,248.06	9,500.00	-460,750.77	8,793,997.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583,263.37	2,157,680.38	-639,338.74	24,101,605.01
房屋及建筑物	9,344,587.82	697,357.30	-	10,041,945.12
电子设备	1,529,384.74	138,956.18	-25,529.11	1,642,811.81
办公家具	738,853.35	20,882.78	-178,819.08	580,917.05
机械设备	5,647,338.66	895,247.02	-32,320.40	6,510,265.28
其他设备	5,323,098.80	405,237.10	-402,670.15	5,325,665.7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6,342,449.97	-1,557,181.51	-64,735.39	54,720,533.07
房屋及建筑物	43,507,753.78	-697,357.30	-	42,810,396.48
电子设备	608,718.34	-108,180.10	-1,343.64	499,194.60
办公家具	160,637.54	32,060.86	-4,311.53	188,386.87
机械设备	8,143,191.05	-387,967.87	-999.60	7,754,223.58
其他设备	3,922,149.26	-395,737.10	-58,080.62	3,468,331.5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家具	-	-	-	-
机械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6,342,449.97	-1,557,181.51	-64,735.39	54,720,533.07
房屋及建筑物	43,507,753.78	-697,357.30	-	42,810,396.48
电子设备	608,718.34	-108,180.10	-1,343.64	499,194.60
办公家具	160,637.54	32,060.86	-4,311.53	188,386.87
机械设备	8,143,191.05	-387,967.87	-999.60	7,754,223.58
其他设备	3,922,149.26	-395,737.10	-58,080.62	3,468,331.5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5,930,576.77	3,167,206.41	-172,069.84	78,925,713.34
房屋及建筑物	52,852,341.60	-	-	52,852,341.60
电子设备	1,934,300.11	280,105.57	-76,302.60	2,138,103.08
办公家具	836,322.12	63,168.77	-	899,490.89
机械设备	11,663,179.79	2,223,117.16	-95,767.24	13,790,529.71
其他设备	8,644,433.15	600,814.91	-	9,245,248.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282,253.33	5,417,138.77	-116,128.73	22,583,263.37
房屋及建筑物	7,670,930.30	1,673,657.52	-	9,344,587.82
电子设备	1,281,157.09	322,573.53	-74,345.88	1,529,384.74
办公家具	659,875.08	78,978.27	-	738,853.35
机械设备	3,794,930.72	1,894,190.79	-41,782.85	5,647,338.66
其他设备	3,875,360.14	1,447,738.66	-	5,323,098.8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648,323.44	-2,249,932.36	-55,941.11	56,342,449.97
房屋及建筑物	45,181,411.30	-1,673,657.52	-	43,507,753.78
电子设备	653,143.02	-42,467.96	-1,956.72	608,718.34
办公家具	176,447.04	-15,809.50	-	160,637.54
机械设备	7,868,249.07	328,926.37	-53,984.39	8,143,191.05
其他设备	4,769,073.01	-846,923.75	-	3,922,149.2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家具	-	-	-	-
机械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648,323.44	-2,249,932.36	-55,941.11	56,342,449.97
房屋及建筑物	45,181,411.30	-1,673,657.52	-	43,507,753.78
电子设备	653,143.02	-42,467.96	-1,956.72	608,718.34
办公家具	176,447.04	-15,809.50	-	160,637.54
机械设备	7,868,249.07	328,926.37	-53,984.39	8,143,191.05
其他设备	4,769,073.01	-846,923.75	-	3,922,149.26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087,383.55	6,291,583.83	-448,390.61	75,930,576.77
房屋及建筑物	52,852,341.60	-	-	52,852,341.60
电子设备	1,612,874.85	323,540.26	-2,115.00	1,934,300.11
办公家具	715,323.20	127,529.89	-6,530.97	836,322.12
机械设备	9,865,303.74	2,183,307.83	-385,431.78	11,663,179.79
其他设备	5,041,540.16	3,657,205.85	-54,312.86	8,644,433.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001,038.70	4,672,874.71	-391,660.08	17,282,253.33
房屋及建筑物	5,997,272.78	1,673,657.52	-	7,670,930.30
电子设备	1,016,085.00	267,187.09	-2,115.00	1,281,157.09
办公家具	535,196.50	125,299.04	-620.46	659,875.08
机械设备	2,461,825.52	1,689,580.56	-356,475.36	3,794,930.72
其他设备	2,990,658.90	917,150.50	-32,449.26	3,875,360.1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086,344.85	1,618,709.12	-56,730.53	58,648,323.44
房屋及建筑物	46,855,068.82	-1,673,657.52	-	45,181,411.30
电子设备	596,789.85	56,353.17	-	653,143.02
办公家具	180,126.70	2,230.85	-5,910.51	176,447.04
机械设备	7,403,478.22	493,727.27	-28,956.42	7,868,249.07
其他设备	2,050,881.26	2,740,055.35	-21,863.60	4,769,073.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家具	-	-	-	-
机械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086,344.85	1,618,709.12	-56,730.53	58,648,323.44
房屋及建筑物	46,855,068.82	-1,673,657.52	-	45,181,411.30
电子设备	596,789.85	56,353.17	-	653,143.02
办公家具	180,126.70	2,230.85	-5,910.51	176,447.04
机械设备	7,403,478.22	493,727.27	-28,956.42	7,868,249.07
其他设备	2,050,881.26	2,740,055.35	-21,863.60	4,769,073.01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账面价值分别为 45,181,411.30 元、43,507,753.78 元、42,810,396.48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103C3112019000011），为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在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 25,00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9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自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借入借款，本公司以上述自有房屋建筑物再次作为抵押物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103C19420220005502），为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在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 44,00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6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短期抵押借款余额分别为 40,044,611.10 元及 20,138,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长期抵押借款余额分别为 17,520,884.51 元、15,150,338.57 元及 14,117,552.84 元。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399,004.94	4,155.08	-3,750,003.95	8,653,156.07
房屋及建筑物	12,399,004.94	4,155.08	-3,750,003.95	8,653,156.07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97,900.88	1,195,555.02	-3,125,003.35	3,168,452.55
房屋及建筑物	5,097,900.88	1,195,555.02	-3,125,003.35	3,168,452.5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301,104.06	-1,191,399.94	-625,000.60	5,484,703.52
房屋及建筑物	7,301,104.06	-1,191,399.94	-625,000.60	5,484,703.5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301,104.06	-1,191,399.94	-625,000.60	5,484,703.52
房屋及建筑物	7,301,104.06	-1,191,399.94	-625,000.60	5,484,703.5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999,787.19	5,704,549.10	-21,305,331.35	12,399,004.94
房屋及建筑物	27,999,787.19	5,704,549.10	-21,305,331.35	12,399,004.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8,774,617.03	9,474,816.66	-13,151,532.81	5,097,900.88
房屋及建筑物	8,774,617.03	9,474,816.66	-13,151,532.81	5,097,900.8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225,170.16	-3,770,267.56	-8,153,798.54	7,301,104.06
房屋及建筑物	19,225,170.16	-3,770,267.56	-8,153,798.54	7,301,104.0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225,170.16	-3,770,267.56	-8,153,798.54	7,301,104.06
房屋及建筑物	19,225,170.16	-3,770,267.56	-8,153,798.54	7,301,104.06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943,995.48	18,470,646.06	-414,854.35	27,999,787.19
房屋及建筑物	9,943,995.48	18,470,646.06	-414,854.35	27,999,787.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70,691.71	6,618,779.67	-414,854.35	8,774,617.03
房屋及建筑物	2,570,691.71	6,618,779.67	-414,854.35	8,774,617.03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373,303.77	11,851,866.39	-	19,225,170.16
房屋及建筑物	7,373,303.77	11,851,866.39	-	19,225,170.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373,303.77	11,851,866.39	-	19,225,170.16

房屋及建筑物	7,373,303.77	11,851,866.39	-	19,225,170.1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5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普益盛济设备	-	200,000.00	-	-	-	-	-	自有资金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	-	200,000.00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华脉泰科消防工程	252,293.58	252,293.58	-	504,587.16	-	-	-	自有资金	-
华脉泰科设备	38,379.00	-	38,379.00	-	-	-	-	自有资金	-
普益盛济设备	88,495.58	-	88,495.58	-	-	-	-	自有资金	-
3A 消防改造费用	45,871.56	-	-	45,871.56	-	-	-	自有资金	-
合计	425,039.72	252,293.58	126,874.58	550,458.72	-	-	-	-	-

续：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华脉泰科	-	252,293.58	-	-	-	-	-	自有资金	252,293.58

消 防 工 程									
华 脉 泰 科 设 备	32,654.87	138,624.66	132,900.53	-	-	-	-	自有 资金	38,379.00
普 益 盛 济 设 备	72,566.37	265,486.74	249,557.53	-	-	-	-	自有 资金	88,495.58
3A 消 防 改 造 费 用	-	457,713.31	-	411,841.75	-	-	-	自有 资金	45,871.56
合 计	105,221.24	1,114,118.29	382,458.06	411,841.75	-	-	-	-	425,039.72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3,093,015.73	10,955.75	-	173,103,971.48
软件	1,595,884.29	10,955.75	-	1,606,840.04
技术	160,382,206.44	-	-	160,382,206.44
商标	5,650,000.00	-	-	5,650,000.00
土地使用权	5,464,925.00	-	-	5,464,925.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5,244,772.32	5,499,868.11	-	40,744,640.43
软件	551,384.29	84,217.20	-	635,601.49
技术	32,823,789.76	5,134,693.21	-	37,958,482.97
商标	1,742,083.33	235,416.65	-	1,977,499.98
土地使用权	127,514.94	45,541.05	-	173,055.9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7,848,243.41	-5,488,912.36	-	132,359,331.05
软件	1,044,500.00	-73,261.45	-	971,238.55
技术	127,558,416.68	-5,134,693.21	-	122,423,723.47
商标	3,907,916.67	-235,416.65	-	3,672,500.02
土地使用权	5,337,410.06	-45,541.05	-	5,291,869.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技术	-	-	-	-
商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7,848,243.41	-5,488,912.36	-	132,359,331.05
软件	1,044,500.00	-73,261.45	-	971,238.55

技术	127,558,416.68	-5,134,693.21	-	122,423,723.47
商标	3,907,916.67	-235,416.65	-	3,672,500.02
土地使用权	5,337,410.06	-45,541.05	-	5,291,869.0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2,831,068.83	261,946.90	-	173,093,015.73
软件	1,333,937.39	261,946.90	-	1,595,884.29
技术	160,382,206.44	-	-	160,382,206.44
商标	5,650,000.00	-	-	5,650,000.00
土地使用权	5,464,925.00	-	-	5,464,925.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086,002.74	13,158,769.58	-	35,244,772.32
软件	390,177.34	161,206.95	-	551,384.29
技术	20,500,525.65	12,323,264.11	-	32,823,789.76
商标	1,177,083.33	565,000.00	-	1,742,083.33
土地使用权	18,216.42	109,298.52	-	127,514.9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0,745,066.09	-12,896,822.68	-	137,848,243.41
软件	943,760.05	100,739.95	-	1,044,500.00
技术	139,881,680.79	-12,323,264.11	-	127,558,416.68
商标	4,472,916.67	-565,000.00	-	3,907,916.67
土地使用权	5,446,708.58	-109,298.52	-	5,337,410.0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技术	-	-	-	-
商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0,745,066.09	-12,896,822.68	-	137,848,243.41
软件	943,760.05	100,739.95	-	1,044,500.00
技术	139,881,680.79	-12,323,264.11	-	127,558,416.68
商标	4,472,916.67	-565,000.00	-	3,907,916.67
土地使用权	5,446,708.58	-109,298.52	-	5,337,410.06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7,027,647.17	5,843,247.89	-39,826.23	172,831,068.83
软件	1,097,640.73	276,122.89	-39,826.23	1,333,937.39
技术	160,280,006.44	102,200.00	-	160,382,206.44
商标	5,650,000.00	-	-	5,650,000.00
土地使用权	-	5,464,925.00	-	5,464,925.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063,994.75	13,061,834.22	-39,826.23	22,086,002.74
软件	265,236.70	164,766.87	-39,826.23	390,177.34
技术	8,186,674.72	12,313,850.93	-	20,500,525.65
商标	612,083.33	565,000.00	-	1,177,083.33
土地使用权	-	18,216.42	-	18,216.4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7,963,652.42	-7,218,586.33	-	150,745,066.09
软件	832,404.03	111,356.02	-	943,760.05

技术	152,093,331.72	-12,211,650.93	-	139,881,680.79
商标	5,037,916.67	-565,000.00	-	4,472,916.67
土地使用权	-	5,446,708.58	-	5,446,708.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技术	-	-	-	-
商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7,963,652.42	-7,218,586.33	-	150,745,066.09
软件	832,404.03	111,356.02	-	943,760.05
技术	152,093,331.72	-12,211,650.93	-	139,881,680.79
商标	5,037,916.67	-565,000.00	-	4,472,916.67
土地使用权	-	5,446,708.58	-	5,446,708.5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跌价准备	484,143.29	129,239.73	52,780.62	-	-	560,602.40
合计	484,143.29	129,239.73	52,780.62	-	-	560,602.4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 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跌价准备	493,938.20	96,150.91	94,190.26	11,755.56		484,143.29
合计	493,938.20	96,150.91	94,190.26	11,755.56		484,143.29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模具费	431,954.40	478,384.23	91,260.37	-	819,078.26
装修费	9,645,272.51	-	733,681.96	-	8,911,590.55
其他	73,663.63	163,584.90	34,308.19	-	202,940.34
合计	10,150,890.54	641,969.13	859,250.52	-	9,933,609.1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模具费	262,858.06	270,650.56	101,554.22	-	431,954.40
装修费	10,702,742.70	1,290,933.85	2,348,404.04	-	9,645,272.51
其他	151,974.79	28,301.89	106,613.05	-	73,663.63
合计	11,117,575.55	1,589,886.30	2,556,571.31	-	10,150,890.5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5,470,650.95	1,065,710.85
未弥补亏损	88,354,781.52	18,294,498.05
合计	93,825,432.47	19,360,208.9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6,733,849.57	1,233,209.69
未弥补亏损	75,336,722.94	15,733,660.94
合计	82,070,572.51	16,966,870.63

续：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7,516,188.90	2,774,413.00
未弥补亏损	67,553,765.37	15,184,640.54
合计	85,069,954.27	17,959,053.54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349,568.56	52,435.28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5,000,000.00	6,75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126,025,473.26	27,128,916.52
使用权资产	5,484,936.05	1,028,854.45
合计	176,859,977.87	34,960,206.25

续：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371,952.14	56,135.87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7,665,160.75	7,149,774.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131,390,138.74	28,303,387.46
使用权资产	7,301,104.06	1,346,989.56
合计	186,728,355.69	36,856,287.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17,692.36	4,423.09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7,665,160.75	7,149,774.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144,270,849.56	31,116,463.40
使用权资产	19,225,170.16	3,055,651.86
合计	211,178,872.83	41,326,31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60,208.90	-	16,966,870.63	-	17,959,053.5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60,208.90	15,599,997.35	16,966,870.63	19,889,416.37	17,959,053.54	23,367,258.92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固定资产购置款	58,800.00	375,321.38	700,35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1,925,755.50	1,814,377.34	1,487,057.31
房租租赁押金	359,516.52	519,165.32	548,097.58
预付在建工程款	-	-	116,190.00
上市费用	-	-	4,587,663.49
合计	2,344,072.02	2,708,864.04	7,439,358.3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8.86	不适用	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次/年）	0.18	0.60	0.6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0	0.29	0.24

注：最近一期财务指标未年化

2、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营运能力有所上升。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不存在应收账款，故应收账款周转率不适用。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5,195,777.78	69.89%	60,063,097.20	67.66%	10,011,763.89	17.76%
应付账款	3,471,019.01	5.37%	4,258,205.54	4.80%	12,520,330.05	22.21%
合同负债	777,072.21	1.20%	170,381.85	0.19%	81,503.54	0.14%
应付职工薪酬	7,318,027.47	11.32%	12,625,507.31	14.22%	14,390,154.26	25.52%
应交税费	1,488,403.98	2.30%	4,296,504.69	4.84%	4,264,339.88	7.56%
其他应付款	1,197,840.65	1.85%	1,469,046.13	1.65%	810,658.94	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1,638.92	7.83%	5,861,371.09	6.60%	14,288,332.82	25.34%
其他流动负债	156,237.01	0.24%	22,149.65	0.02%	10,595.46	0.02%
合计	64,666,017.03	100.00%	88,766,263.46	100.00%	56,377,678.84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科目报告期各期末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8.40%、98.13%及 96.70%。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0,138,000.00	40,044,611.10	-
保证借款	10,048,000.00	10,007,333.33	10,011,763.89
信用借款	15,009,777.78	10,011,152.77	-
合计	45,195,777.78	60,063,097.20	10,011,763.89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账面价值分别为 45,181,411.30 元、43,507,753.78 元、42,810,396.48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103C3112019000011），为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在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 25,00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9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自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借入借款，本公司以上述自有房屋建筑物再次作为抵押物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103C19420220005502），为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在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 44,00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6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短期抵押借款余额分别为 40,044,611.10 元及 20,138,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长期抵押借款余额分别为 17,520,884.51 元、15,150,338.57 元及 14,117,552.84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抵押借款余额分别为 2,392,764.45 元、2,540,924.20 元及 2,612,869.82 元。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00,933.44	89.34%	4,042,408.82	94.93%	12,198,871.96	97.43%
1-2 年	321,313.50	9.26%	168,944.49	3.97%	186,704.63	1.49%
2-3 年	6,353.47	0.18%	23,012.23	0.54%	30,213.46	0.24%
3 年以上	42,418.60	1.22%	23,840.00	0.56%	104,540.00	0.83%
合计	3,471,019.01	100.00%	4,258,205.54	100.00%	12,520,330.05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普路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459,100.45	1 年以内	13.23%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417,073.14	1 年以内	12.02%
北京华亿时空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服务费	336,523.76	1 年以内	9.70%
天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303,827.42	1 年以内 50,199.11 元，	8.75%

				1-2 年 253,628.31 元	
天津波力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301,136.43	1 年以内	8.68%
合计	-	-	1,817,661.20	-	52.37%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1,251,475.64	1 年以内	29.39%
北京华亿时空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服务费	504,427.72	1 年以内	11.85%
星云印象（北京）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服务费	296,975.25	1 年以内	6.97%
浓浓（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服务费	288,560.00	1 年以内	6.78%
中欧融创（天津）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服务费	203,869.52	1 年以内	4.79%
合计	-	-	2,545,308.13	-	59.77%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阴佩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5,129,790.93	1 年以内	40.97%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3,516,753.35	1 年以内	28.08%
北京中北华建实验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工程款	482,201.84	1 年以内	3.85%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应付服务费	384,366.60	1 年以内	3.06%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非关联方	应付服务费	377,358.49	1 年以内	3.01%
合计	-	-	9,890,471.21	-	79.0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777,072.21	170,381.85	81,503.54
合计	777,072.21	170,381.85	81,503.54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92,158.65	99.53%	1,463,364.13	99.61%	804,976.94	99.30%
1-2 年	-	-	-	-	4,679.00	0.58%
2-3 年	4,679.00	0.39%	4,679.00	0.32%	-	-
3 年以上	1,003.00	0.08%	1,003.00	0.07%	1,003.00	0.12%
合计	1,197,840.65	100.00%	1,469,046.13	100.00%	810,658.94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274,273.69	22.90%	286,091.53	19.47%	234,554.14	28.93%
应付个人费用	889,285.96	74.24%	938,673.60	63.90%	331,823.80	40.93%
往来款	-	-	-	-	10,000.00	1.23%
其他	34,281.00	2.86%	244,281.00	16.63%	234,281.00	28.90%
合计	1,197,840.65	100.00%	1,469,046.13	100.00%	810,658.94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预提费用	非关联方	预提报销款	880,320.85	1 年以内	73.49%
代扣员工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	171,259.44	1 年以内	14.30%
代扣员工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	43,408.86	1 年以内	3.62%
ESOP 回购义务	员工	其他	34,281.00	1 年以内	2.86%
代扣社保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	17,947.30	1 年以内	1.50%
合计	-	-	1,147,217.45	-	95.77%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代扣员工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	171,996.72	1 年以内	11.71%
周坚	实际控制人	人才补贴、员工报销款	111,713.62	1 年以内	7.60%
刘颖	员工	人才补贴	100,000.00	1 年以内	6.81%
员工 A	员工	员工报销款	55,724.06	1 年以内	3.79%
员工 B	员工	员工报销款	54,136.79	1 年以内	3.69%
合计	-	-	493,571.19	-	33.60%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周坚	实际控制人	人才补贴、员工报销款	105,880.40	1 年以内	13.06%
刘颖	员工	人才补贴	100,000.00	1 年以内	12.34%
员工 A	员工	员工报销款	51,073.43	1 年以内	6.30%
员工 B	员工	员工报销款	45,088.83	1 年以内	5.56%
自然人 A	非关联方	报销款	44,352.91	1 年以内	5.47%
合计	-	-	346,395.57	-	42.73%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2,144,762.10	28,425,295.15	33,717,745.80	6,852,311.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0,745.21	3,065,264.78	3,080,293.97	465,716.02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625,507.31	31,490,559.93	36,798,039.77	7,318,027.4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1,663,193.07	67,684,656.40	67,203,087.37	12,144,762.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26,961.19	6,855,725.56	9,101,941.54	480,745.21
三、辞退福利	-	111,226.00	111,226.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4,390,154.26	74,651,607.96	76,416,254.91	12,625,507.31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495,544.15	59,069,414.26	57,901,765.34	11,663,193.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7,705.41	5,657,146.78	3,197,891.00	2,726,961.19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763,249.56	64,726,561.04	61,099,656.34	14,390,154.26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89,225.91	24,849,917.76	29,967,892.40	6,571,251.27
2、职工福利费	-	48,962.00	48,962.00	-
3、社会保险费	294,830.08	1,971,480.66	1,985,250.56	281,060.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3,004.09	1,895,041.99	1,908,409.48	269,636.60
工伤保险费	11,825.99	71,014.90	71,417.31	11,423.58
生育保险费	-	5,423.77	5,423.77	-
4、住房公积金	-	1,269,702.74	1,269,702.7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706.11	285,231.99	445,938.1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2,144,762.10	28,425,295.15	33,717,745.80	6,852,311.4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41,368.42	59,157,129.06	58,009,271.57	11,689,225.91
2、职工福利费	-	94,758.18	94,758.18	-
3、社会保险费	995,724.47	4,783,869.39	5,484,763.78	294,830.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5,213.06	4,616,313.88	5,258,522.85	283,004.09
工伤保险费	70,511.41	157,643.76	216,329.18	11,825.99
生育保险费	-	9,911.75	9,911.75	-
4、住房公积金	-	2,838,486.53	2,838,486.53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100.18	810,413.24	775,807.31	160,706.1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1,663,193.07	67,684,656.40	67,203,087.37	12,144,762.10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66,202.81	52,296,487.89	51,921,322.28	10,541,368.42
2、职工福利费	-	143,065.32	143,065.32	-
3、社会保险费	165,819.35	3,713,502.50	2,883,597.38	995,724.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8,867.13	3,575,564.76	2,809,218.83	925,213.06
工伤保险费	6,952.22	129,354.02	65,794.83	70,511.41
生育保险费	-	8,583.72	8,583.72	-
4、住房公积金	-	2,297,359.39	2,297,359.3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521.99	618,999.16	656,420.97	126,100.1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0,495,544.15	59,069,414.26	57,901,765.34	11,663,193.07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009,429.25	3,448,286.06	3,459,940.45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	-	-
个人所得税	292,154.51	316,298.35	282,73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19.29	216,312.82	227,264.80
教育费附加	12,608.27	92,705.49	97,399.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05.50	61,803.66	64,932.81
残保金	136,387.16	136,387.16	97,371.08
印花税	-	19,692.40	34,695.23
其他	-	5,018.75	-
合计	1,488,403.98	4,296,504.69	4,264,339.88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12,869.82	2,540,924.20	2,392,764.4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48,769.10	3,320,446.89	11,895,568.37
合计	5,061,638.92	5,861,371.09	14,288,332.8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1,504,683.02	38.76%	12,609,414.37	35.04%	15,128,120.06	33.70%
租赁负债	2,580,721.24	8.69%	3,484,666.77	9.68%	5,747,590.65	12.81%
递延收益	0.00	0.00%	0.00	0.00%	642,000.00	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99,997.35	52.55%	19,889,416.37	55.27%	23,367,258.92	52.06%
合计	29,685,401.61	100.00%	35,983,497.51	100.00%	44,884,969.6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科目报告期各期末合计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8.57%、100.00%及 100.00%。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8.96%	23.20%	18.96%
流动比率（倍）	2.76	2.33	3.01
速动比率（倍）	1.57	1.53	1.89
利息支出	1,055,798.47	2,387,193.11	2,680,204.73
利息保障倍数（倍）	-9.49	-8.82	-7.16

注：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1、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 30%，负债规模较低；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大于 1，短期偿债能力良好。公司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资产负债率升高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新增短期借款 6,000 万元并用于生产经营所致。

（四）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416,420.82	-3,694,817.66	1,966,35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615,639.40	-30,309,363.48	-7,856,289.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34,205.46	36,684,837.27	47,265,296.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8,709,453.11	3,487,089.89	45,772,790.82

2、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6.64 万元、-369.48 万元及-2,241.6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的职工薪酬、公司的研发支出及公司推广产品支出的销售费用等。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的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净利润	974,487.91	-20,789,513.86	-47,237,012.31
加：资产减值损失	76,459.11	1,960.65	210,027.66
信用减值准备	285,329.54	-	-
固定资产折旧	2,157,289.24	5,415,887.34	4,668,839.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95,322.48	9,474,697.71	6,596,591.76
无形资产摊销	5,499,868.11	13,158,769.58	13,061,834.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9,250.52	2,556,571.31	1,626,13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83,883.18	-180,073.51	8,273.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4,907.26	54,240.20	48,456.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9,166.59	-371,952.14	-5,437.57
财务费用	466,274.93	2,069,158.42	-1,085,534.02
投资收益	-134,971.09	-849,717.74	-2,008,47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3,889,644.91	-3,477,842.55	-9,220,426.08
存货的增加	-6,084,195.23	-7,978,047.95	-11,574,435.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6,814,665.39	917,231.10	452,107.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8,331,357.93	-9,108,393.75	11,849,776.12
股份支付	-8,287,725.60	824,544.04	34,575,628.82
其他	-	4,587,663.4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16,420.82	-3,694,817.66	1,966,353.53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85.63 万元、-3,030.94 万元及 3,161.5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2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较多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于回收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726.53 万元、3,668.48 万元及-1,793.42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及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专注于主动脉、外周及冠脉、神经介入及通路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未来具有良好的成长性，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具体如下：

1、公司产品的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拓展和积累，产品已覆盖 30 余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包括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上海长征医院等国内知名三甲医院在内的数百家终端医院。

根据沙利文的统计数据，我国主动脉腔内介入治疗市场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预计到 2030 年，中国主动脉腔内介入器械市场规模将达到 68.22 亿元人民币，2021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2.31%。

随着市场规模的继续扩大，以及实现国产高端医疗器械的进一步发展，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有望持续获得稳定的盈利来源。

2、公司重视研发投入，研发管线布局丰富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投入合计	2,158.46	5,918.93	6,096.84
费用化金额	2,158.46	5,918.93	6,096.84
资本化金额	-	-	-
营业收入	5,111.38	15,447.08	11,743.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23%	38.32%	51.92%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92%、38.32%及 42.23%。公司已拥有业内具备较强竞争实力的主动脉资深研发团队、具备国际化视野的外周与冠脉研发团队以及深耕细分领域的神经及通路研发团队，截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已有 16 款产品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2 款产品取得欧盟 CE 认证，另拥有约 20 项在研产品。

综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周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9%	6.24%

2、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芑柚投资	直接持有公司 7.6990%的股份
源星胤石	直接持有公司 7.6691%的股份
源星志胤	源星胤石的一致行动人

杭州辰德	直接持有公司 6.5515%的股份
嘉兴辰力德	杭州辰德的一致行动人
华杉瑞翎	直接持有公司 6.4352%的股份
礼泰创投	直接持有公司 5.3968%的股份
华脉天羿	全资子公司
普益盛济	全资子公司
华畅启安	全资子公司
华通集智	控股子公司
香港华通	控股孙公司
美国华通	控股孙公司
上海纪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胤曜投资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监事，且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
上海源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直接持股 0.5%并担任董事，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控制该企业
育学园医疗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育学园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上海泰亿格康复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马泷医疗管理（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北京康敏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嘉善育学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北京育学园健康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北京崔玉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北京自然养育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上海相宜本草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炯担任董事
天津纪源科星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直接持股 39.9257%，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纪星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直接持股 36.4271%，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源星皓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直接持股 32.9943%，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工业园区源星翔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源星云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控制该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翔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云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曜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源星浩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源星胤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源星胤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纪源源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峰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星志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昱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上海纪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淄博昱赐添鑫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华和得易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金炯的配偶持股 57.7093%，并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河南普济协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金炯的配偶直接持股 10.00%，通过上海华和得易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控制河南普济协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份，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郑州华和得易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金炯的配偶通过上海华和得易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控制郑州华和得易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煜联数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的配偶直接持有 43.78%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通物煜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的配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河南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金炯的配偶担任董事
北京博行南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振明持股 33.3333%，并担任董事；曾彤担任监事
北京盈辉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李振明现任董事；曾彤曾担任董事
卓阮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领博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北京丹大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德美联合（重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上海菲尔绍阿克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北京爱特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苏州中天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苏州宸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苏州博行而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跃美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江苏赛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
上海菡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持股 10%，并担任监事；李振明配偶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北京启沃博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振明持股 33.3333%，并担任董事；曾彤担任监事
南京中硼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钱伟佳的子女担任财务负责人
拓睿美（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曾彤担任董事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商丘中心支公司	李彦丽的兄弟姐妹担任副总经理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张慧	董事、总经理
李松	董事、副总经理
高玲玲	董事、办公室主任
金炯	董事
李振明	董事
钱伟佳	独立董事
孙红侠	独立董事
傅国林	独立董事
曾彤	监事会主席
王冠哲	监事
杜庆庆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高级主管工程师
李彦丽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刘颖	研发总监
刘震	运营总监
刘江涛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郑蕊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职工监事
何晖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浣苓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宋方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监事
高韵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董事、监事
张之贻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刘江涛担任独立董事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刘江涛担任独立董事
石家庄晶本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李松持股 3.3333%，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12 退出）
小元感知（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李松配偶曾任副总裁（2024.03 离职）
深圳玛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1.01 退出）
成都药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2.04 退出）
上海壹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2.10 退出）
上海华井睿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的配偶持股 35%，并担任董事长；（2021.07 注销）
深圳源星胤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3 注销）
江苏德威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3.12 退出）
北京瑞博开拓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3.09 退出）
上海翼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3.08 退出）
杭州昱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注销）
上海阿克曼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1.05 退出）

北京德益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1.01 退出）
北京德奥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2.02 退出）
北京宸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2.09 退出）
南通宸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2.07 退出、2023.12 注销）
北京银杏启沃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2024.01 注销）
上海槃烛企业管理中心	李振明的配偶直接持股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2022.08 注销）
北京博行往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振明的配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09 注销)
齐齐哈尔市达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曾彤曾担任董事（2022.12 注销）
北京同方晓军科技有限公司	曾彤曾持股 50%，且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03.10 吊销）
Med-sonics	TAOSONG（宋涛）曾担任总裁（2021 年 6 月退出）
上海旗云岱嘉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钱伟佳担任总经理、副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2.09 退出）
上海医影数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钱伟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25%（2022 年 10 月注销）
上海岱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钱伟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15.48%（2021.06 注销）
上海寰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钱伟佳持有 9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9 注销）
上海壹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钱伟佳持有 9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9 注销）
上海樽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钱伟佳持有 9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9 注销）
北京合续博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孙红侠担任总经理（2016.08 吊销）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傅国林担任董事（2024.08 退出）
国园荟（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傅国林持股 99.8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22.02 注销）
北京麦盛禾秀广告有限公司	傅国林担任副董事长（2008.01 吊销）
北京聚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傅国林担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23.05 退出）
北京先瑞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张慧曾担任市场销售部副总经理（2024.02 退出）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刘江涛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已离任
郑蕊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职工监事	仍在公司任职
何晖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已离任
吴浣苓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已离任
宋方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监事	已离任
高韵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董事、监事	已离任
张之贻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已离任

2、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石家庄晶本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李松持股 3.3333%，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12 退出）	已退出
深圳玛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1.01 退出）	已退出
成都药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2.04 退出）	已退出
上海壹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2.10 退出）	已退出
上海华井睿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炯的配偶持股 35%，并担任董事长；（2021.07 注销）	已注销
深圳源星胤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3 注销）	已注销
江苏德威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3.12 退出）	已退出
北京瑞博开拓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3.09 退出）	已退出
上海翼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金炯曾担任董事（2023.08 退出）	已退出
杭州昱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炯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注销）	已注销
上海阿克曼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1.05 退出）	已退出
北京德益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1.01 退出）	已退出
北京德奥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2.02 退出）	已退出
北京宸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2.09 退出）	已退出
南通宸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李振明曾任董事（2022.07 退出、2023.12 注销）	已退出
北京银杏启沃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李振明担任董事（2024.01 注销）	已注销
上海槃烛企业管理中心	李振明的配偶直接持股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2022.08 注销）	已注销
北京博行往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振明的配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09 注销）	已注销
齐齐哈尔市达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曾彤曾担任董事（2022.12 注销）	已注销
北京同方晓军科技有限公司	曾彤曾持股 50%，且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03.10 吊销）	已吊销
Med-sonics	TAOSONG（宋涛）曾担任总裁（2021 年 6 月退出）	已退出
上海旗云岱嘉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钱伟佳担任总经理、副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2.09 退出）	已退出
上海医影数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钱伟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25%（2022 年 10 月注销）	已注销
上海岱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钱伟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已注销

	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15.48% (2021.06 注销)	
上海寰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钱伟佳持有 9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9 注销)	已注销
上海壹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钱伟佳持有 9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9 注销)	已注销
上海樽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钱伟佳持有 9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09 注销)	已注销
国园荟(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傅国林持股 99.8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22.02 注销)	已注销
北京麦盛禾秀广告有限公司	傅国林担任副董事长(2008.01 吊销)	已吊销
北京聚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傅国林担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23.05 退出)	已退出
北京先瑞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张慧曾担任市场销售部副总经理(2024.02 退出)	已退出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Med-Sonics Corporation	249,245.83	100.00%	131,158.86	100.00%	-	-
小计	249,245.83	100.00%	131,158.86	100.00%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孙公司 UltratelligenceUSA 向关联方 Med-Sonics 采购包装与灭菌服务，原因系 UltratelligenceUSA 没有洁净间，因此通过 Med-Sonics 公司与第三方公司签署合同，公司自 Med-Sonics 公司采购，关联公司未收取中间差价，以第三方最终提供服务的价格定价。关联采购交易金额较低，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及主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Med-Sonics Corporation	-	-	127,403.05	100.00%	378,984.19	100.00%
小计	-	-	127,403.05	100.00%	378,984.19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系主要系公司孙公司 UltratellegeUSA 按照公允价值向关联方 Med-Sonics 销售少量导管等产品。相关资金已及时结算完毕。关联销售交易金额较低，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及主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类型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一般薪酬支出	2,498,899.27	5,273,044.72	4,922,604.63
股份支付费用	-8,000,430.65	-516,110.10	9,484,754.79
合计	-5,501,531.38	4,756,934.62	14,407,359.42

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周坚	-	100,000.00	100,000.00	公司代收的大兴市政府人才奖励
刘颖	-	100,000.00	100,000.00	公司代收的大兴市政府人才奖励
小计	-	200,000.00	200,000.00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2022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年6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三次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原则进行，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有效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事项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作为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现就规范关联交易事项，特做出此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现有（如

有)及将来与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真实的、公允的、必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交易价格是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的。

2、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应当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

(1)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2)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3)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5、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特此承诺!”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之“1-21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信息披露”的规定,申请挂牌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超过7个月的,应补充披露期后6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4年5月31日,截止日后6个月,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主要经营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主要销售、采购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列示(特别说明,以下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1、订单获取情况

公司订单均为即时订单,2024年6-11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922.6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9,833.26万元,其中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4,241.63万元,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4,397.24万元,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1,194.39万元。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业绩情况良好。

2、主要原材料（或服务）的采购规模

2024 年 6-11 月，公司采购规模 3,321.92 万元，采购主要内容为原材料、临床服务、会议服务等，采购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中原材料主要为覆膜、支架、导丝管等，采购原材料种类及主要供应商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

2024 年 6-11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22.6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9,833.26 万元，其中胸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4,241.63 万元，腹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 4,397.24 万元，外周、通路产品及其他 1,194.39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4、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6-11 月，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外，公司不存在新增的关联交易。2024 年 1-11 月，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 363.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4 年 1-11 月
一般薪酬支出	547.08
股份支付费用	-183.95
合计	363.13

5、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2024 年 6-11 月，公司研发投入为 2,480.88 万元，公司研发项目正常推进，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研发项目进展异常情况。

6、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2024 年 6-11 月，公司重要资产及董监高未发生变动。

7、对外担保

2024 年 6-11 月，公司不存在新增对外担保。

8、债权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况

2024 年 6-11 月，公司新增债权融资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还款日期	借款利率
杭州银行	2024/9/18	2,000.00	13 个月	2025/10/17	2.60%
杭州银行	2024/11/4	1,000.00	13 个月	2025/12/3	2.40%
民生银行 ¹	2024/8/21	1,000.00	12 个月	2025/8/21	2.60%
民生银行 ²	2024/9/4	1,000.00	12 个月	2024/9/4	2.60%

中国银行	2024/8/30	1,000.00	12 个月	2025/8/29	2.40%
招商银行	2024/10/17	998.00	12 个月	2025/10/17	2.50%

注 1: 原合同签订利率 3.2%, 2024/8/21-2024/9/20 执行 3.2%利率, 后签订补充协议, 降息为 2.6%, 自 2024/9/21 起执行 2.6%利率;

注 2: 原合同签订利率 3.2%, 2024/9/4-2024/9/20 执行 3.2%利率, 后签订补充协议, 降息为 2.6%, 自 2024/9/21 起执行 2.6%利率

9、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4 年 11 月 30 日/2024 年 1-11 月
资产总计（万元）	53,835.2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574.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557.27
营业收入（万元）	15,034.01
净利润（万元）	1,044.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6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41.53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4,639.34

10、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

项目	2024 年 1-11 月（万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59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3.60
于授予日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费用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64
减：所得税影响数	-5.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6.49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合计		-	-

2、其他或有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四）担保合同”。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本次公开转让前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应当执行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应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应重视对股东合理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

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股利的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3) 股利分配政策的变更：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3、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公开转让后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期：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且满足《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根据盈利、资金需求、现金流等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规定拟定每年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若该预案制定的利润分配方式涉及现金分红的，则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情况与公司经营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每年最低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5）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相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询监事会意见，并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中如减少每年现金分红比例的，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1111478394	植入体后释放装置	发明	2021-12-2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	202122383084X	体外循环导管插管	实用新型	2022-3-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	2021111041397	支架锚定区下移装置	发明	2021-12-2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	2021111041433	瘤腔内密封支架	发明	2022-1-2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	2021109601032	主动脉弓部覆膜支架及其输送装置	发明	2022-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	2021216942111	溶栓导管及溶栓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2-2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7	2021213412984	主动脉弓部覆膜支架	实用新型	2022-1-2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	2021212132026	注射器	实用新型	2021-11-23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	202121198496X	防移位腔静脉滤器	实用新型	2021-11-3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0	2021211994340	腔静脉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3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1	2021211996312	腔静脉滤器	实用新型	2021-11-3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	2021301850485	玩偶（大脉）	外观设计	2021-7-13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	202120634856X	弓部覆膜支架和覆膜支架输送器	实用新型	2021-11-2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4	2021205723125	一种医用压力泵	实用新型	2021-11-3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5	2021203552926	医疗器械植入体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23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6	2021203552983	医疗器械植入体后释放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7	2021203259723	逆穿远端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8	2021203260025	带有保护结构的溶栓导管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9	2021203391515	贴壁滤栓保护伞和栓塞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0	2021203391534	可变形远端保护伞和远端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2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1	2021203391553	保护伞和外周血管用远端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2	2021202696889	覆膜支架	实用新型	2021-11-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3	2020232496285	分支覆膜支架和分支覆膜支架植入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2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4	2020232498882	模块式主动脉弓部覆膜支架	实用新型	2021-10-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5	202022570908X	鞘管调节机构及可调弯鞘管	实用新型	2021-7-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6	2020225715767	传动线缆和固定器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7-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7	202022572101X	手柄及固定器输送器	实用新型	2021-7-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8	2020225721109	输送器手柄及输送器	实用新型	2021-7-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29	2020223592508	医用固定器单装仓	实用新型	2021-7-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0	2020217427414	覆膜支架顺序后释放装置和覆膜支架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2-2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1	2020217188235	溶栓导管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2	2020217188678	溶栓导管组件	实用新型	2021-1-1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3	2020215731405	覆膜支架后释放装置和覆膜支架植入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2-2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4	2020215731551	覆膜支架固定释放装置和覆膜支架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2-2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5	2019214251287	血管吻合用免缝合扣环	实用新型	2020-7-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6	2019208089011	操作手柄及医用可调弯鞘管	实用新型	2020-4-2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7	2018218627942	一种可调弯鞘管的操作手柄及可调弯鞘管	实用新型	2019-7-23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38	2018215005622	一种覆膜支架的输送装置及	实用新型	2019-6-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覆膜支架组件						
39	2018212132058	覆膜支架输送设备	实用新型	2019-6-1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0	2018212137668	覆膜支架束缚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1	2017215996495	固定器收纳盒	实用新型	2019-2-1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2	2017111778570	免缝合支架人工血管	发明	2022-3-2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3	2017215766578	免缝合支架人工血管、超弹编织固定环	实用新型	2019-5-1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4	201711101299X	固定器以及固定系统	发明	2022-3-1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5	2017214896080	固定器以及固定系统	实用新型	2019-3-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6	2017209589557	血管吻合用自锁带及应用其的人工血管组件	实用新型	2018-12-2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47	2017100122619	大动脉用吻合扣环及应用其的人工血管组件	发明	2022-4-2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继受取得	
48	2017100122623	免缝合支架人工血管及其输送装置、吻合扣环	发明	2019-1-2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继受取得	
49	2017100122642	免缝合血管移植、支撑套环	发明	2018-10-1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0	2016112056454	腔静脉滤器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	2019-1-2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1	2016214214458	腔静脉滤器、双回收腔静脉滤器	实用新型	2017-11-1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2	2013100379687	一种覆膜支架的输送装置	发明	2016-5-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3	2013100208429	一种覆膜支架的固定装置	发明	2015-11-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4	2011103808971	一种覆膜支架的输送释放装置	发明	2014-7-1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5	2011101574546	一种胸主动脉覆膜支架	发明	2015-12-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6	2018108459165	覆膜支架输送设备	发明	2022-6-1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7	2022103402059	血栓清除装置	发明	2022-7-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58	2022102548000	远端保护器	发明	2022-6-2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取得	
59	2018218415582	一种经皮穿刺破皮装置	实用新型	2019-9-17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华脉泰科	继受取得	
60	2022103401959	抽吸导管	发明	2022-7-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1	2021214181510	预定型免缝合扣环	实用新型	2022-7-2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2	2021214180857	自锁式免缝合扣环	实用新型	2022-7-2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3	2022201588595	弓部覆膜支架和弓部支架组件	实用新型	2022-8-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4	2022106708704	补液抽吸装置	发明	2022-8-1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5	2019104676069	医用固定器输送器及固定系统	发明	2022-8-1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6	2022204014041	扣带连接结构及自锁式免缝合扣环	实用新型	2022-8-23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7	2022107204767	双压栓状物提取装置	发明	2022-9-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8	2022106270051	输送器手柄和编织型网格支架输送器	发明	2022-9-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69	2013800600108	用于将超声能量传递到身体组织的装置和方法	发明	2018-9-11	Med-Sonics Corporation	华通集智	继受取得	
70	2013800576787	用于控制对身体组织的超声能量传送的系统和方法	发明	2018-5-11	Med-Sonics Corporation	华通集智	继受取得	
71	2015208895556	一种微创介入用亲水微导丝	实用新型	2016-3-30	深圳麦普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普益盛济	继受取得	
72	2014103130863	一种静脉剥脱器	发明	2016-9-14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73	2009101312279	一种可回收的单向活瓣覆膜支架	发明	2012-2-1	王涛、田昆玲	普益盛济	继受取得	
74	2007101954093	可回收的瓣膜支架	发明	2010-9-8	王涛、田昆玲	普益盛济	继受取得	
75	202210902139X	栓塞封堵装置	发明	2022-9-2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76	2022214818190	导管控制装置及血栓提取仪器	实用新型	2022-10-2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77	2022109837872	溶栓灌注装置及其封堵导丝	发明	2022-10-2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78	2022108598573	病灶取出器	发明	2022-11-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79	2022109470045	一体式术中支架	发明	2022-11-1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0	2022215298687	输液设备及医疗器械	实用新型	2022-11-1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1	2022216089725	基于单手操作的外周输送器	实用新型	2022-11-1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2	2022216282506	双释放状态的外周输送器	实用新型	2022-11-1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3	2022218379703	一种腔静脉滤器	实用新型	2023-1-2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4	2022113415182	支架输送器手柄	发明	2023-1-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5	2022114169861	抽吸导管	发明	2023-2-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6	2022113223816	瘤腔内密封支架	发明	2023-2-3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7	2022113223820	覆膜支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1-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8	202211322384X	高柔顺性覆膜支架	发明	2023-1-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89	2022113223835	用于输送堆叠式覆膜支架的输送器	发明	2023-1-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0	2018113449229	一种可调弯鞘管的操作手柄及可调弯鞘管	发明	2023-2-2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1	2022113415163	锚定区重建支撑装置	发明	2023-3-2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2	2022114373223	智能抽吸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3-3-10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3	2022116881352	溶栓导管滤器及溶栓滤器组合套件	发明	2023-3-2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4	2022116893877	腔内封堵器和腔内封堵器输送装置	发明	2023-4-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5	2022115331228	超声溶栓装置及超声溶栓系统	发明	2023-4-4	华通集智	华通集智	原始取得	
96	2022113532453	一体式支架人工血管及人工血管置换套件	发明	2023-3-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7	2022115330901	管腔开通器械和管腔开通系统	发明	2023-3-31	华通集智	华通集智	原始取得	
98	2022235249560	溶栓导管滤器及溶栓滤器组合套件	实用新型	2023-4-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99	2022113222796	可堆叠式释放的瘤腔内密封支架及其输送方法	发明	2023-4-2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00	2022223557768	取栓支架	实用新型	2023-4-4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101	2018212999104	主动脉全弓置换一体化人工血管	实用新型	2019-6-18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华脉泰科	继受取得	
102	2022229453404	动脉瘤封闭装置及动脉瘤封闭装置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2023-5-16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103	2022230121274	分叉型人工血管	实用新型	2023-5-1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04	2022228381752	覆膜网格支架	实用新型	2023-7-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05	2022228868227	双层支架及组合式支架	实用新型	2023-7-4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06	2022221337405	血栓抽吸设备及血栓清除系统	实用新型	2023-6-6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07	2023102736324	管腔破口封闭器和管腔破口封闭器输送系统	发明	2023-7-18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108	2023107787093	覆膜、覆膜支架及覆膜制作方法	发明	2023-11-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继受取得	
109	2023110287280	血管瘤腔内假体	发明	2023-11-1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10	2023110287242	瘤腔内支架组	发明	2023-11-1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11	2023109353440	裙边结构、分支支架组件及分支血管医疗设备	发明	2023-11-1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12	2022222661177	主动脉夹层破口封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1-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13	2022232186752	抽吸系统中的提示装置及抽吸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1-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14	2023107292283	微导管及微管结构的制作方法	发明	2023-11-10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115	2023106998896	微导管的制作方法、制作系统及静电粉末喷枪	发明	2023-11-10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116	2023204991116	微导丝保护管	实用	2023-11-10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	

		和微导丝组件	新型				取得	
117	2023204395207	内推组件及经血管植入物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1-10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118	2023113459486	血管支架及其输送器	发明	2024-2-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继受取得	
119	2023112370297	覆膜支架	发明	2024-1-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0	2023110005265	覆膜支架输送系统	发明	2024-1-1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1	2023112061058	覆膜支架二次解脱装置及覆膜支架输送系	发明	2023-12-1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2	2023111984249	血栓去除装置	发明	2023-12-1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3	2023111902395	分支血管内假体和血管内假体输送装置	发明	2023-12-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4	2023112045591	免缝合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	发明	2023-12-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5	2023112273615	血管闭塞开通器械	发明	2024-2-27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6	2023304594460	负压吸引泵的旋钮把手（带灯光提示）	外观设计	2024-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7	2023304594422	负压吸引泵	外观设计	2024-3-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8	202311444074X	血管假体连接装置及血管假体连接系统	发明	2024-3-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29	2023117870701	嵌套式支架输送器和主动脉分支血管修复系统	发明	2024-3-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0	2023117643017	裙边结构、自适应裙边支架、封堵器和裙边制作方法	发明	2024-3-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1	2023117542035	溶栓导管内芯及溶栓导管	发明	2024-3-8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2	2023116757294	人工血管固定装置	发明	2024-3-1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3	2023117870896	换挡式推拉输送器	发明	2024-3-1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4	2023117870665	可顺序释放的一体式带分支主动脉支架及支架输送器	发明	2024-3-1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5	2023117870824	网格支架和网	发明	2024-3-2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	

		格支架植入系统					取得	
136	202311787074X	一体式主动脉多分支支架和主动脉血管修复组件	发明	2024-3-2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7	2018108477892	覆膜支架束缚装置	发明	2024-4-5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8	2024100011230	血管调径装置	发明	2024-4-2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39	2023117541992	覆膜支架输送装置	发明	2024-4-9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40	2023221512625	可调封堵位置支架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17日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取得	
141	2023219296666	微导丝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17日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取得	
142	2511981	Adeliveryandre leaseddevicefora stent-graft	发明	2012-11-23	BEIJINGPERCUTEKTHE RAPEUTICS CO.,LTD	BEIJINGPERCUTEK THERAPEUTICSCO., LTD	原始取得	-
143	10369031	Deliveryandre leaseddeviceforst ent-graft	发明	2012-11-23	BEIJINGPERCUTEKTHE RAPEUTICS CO.,LTD	BEIJINGPERCUTEK THERAPEUTICSCO., LTD	原始取得	-
144	BR11201401249 9-0	DISPOSITIVO DE ENTREGA ELIBERAÇÃO PARA ENDOPRÓTESE	发明	2012-11-23	BEIJINGPERCUTEKTHE RAPEUTICS CO.,LTD	BEIJINGPERCUTEK THERAPEUTICSCO., LTD	原始取得	-
145	9173667	Apparatus and methods for transferring ultrasonic energy to a body tissue	发明	2017-11-09	Med-Sonics Corporation	华通集智	继受取得	-
146	9713481	Apparatus and methods for transferring ultrasonic energy to a body tissue	发明	2017-07-25	Med-Sonics Corporation	华通集智	继受取得	-
147	2908740	APPAREIL DE TRANSFERT D'ÉNERGIE ULTRASONORE À UN TISSU CORPOREL	发明	2015-08-26	Med-Sonics Corporation	华通集智	继受取得	-
148	2908740	Apparatus for transferring ultrasonic energy to a body tissue	发明	2015-08-25	Med-Sonics Corporation	华通集智	继受取得	-
149	2908740	VORRICHTUNG ZUR ÜBERTRAGUNG VON ULTRASCHALL	发明	2015-08-25	Med-Sonics Corporation	华通集智	继受取得	-

		ALLENERGIE INKÖRPERGE WEBE						
150	9339284	Systemsandmet hodsforcontroll ingdeliveryoful trasonicenergyt obodilytissue	发明	2016-05-17	Med-Sonics Corporation	Ultratellege USACo.,Li mited	继受 取得	-
151	9615844	Systemsandmet hodsforcontroll ingdeliveryoful trasonicenergyt obodilytissue	发明	2017-04-11	Med-Sonics Corporation	Ultratellege USACo.,Li mited	继受 取得	-
152	10052120	Systemsandmet hodsforcontroll ingdeliveryoful trasonicenergyt obodilytissue	发明	2018-08-21	Med-Sonics Corporation	Ultratellege USACo.,Li mited	继受 取得	-
153	2916756	Controllingdeli veryofultrasoni cenergytoabodi lytissue	发明	2019-08-05	Med-Sonics Corporation	Ultratellege USACo.,Li mited	继受 取得	-
154	602013055239.8	STEUERUNG DERABGABE VONULTRAS CHALLENER GIEINEINKÖ RPERGEWEB E	发明	2019-08-05	Med-Sonics Corporation	Ultratellege USACo.,Li mited	继受 取得	-
155	2916756	COMMANDE DEDISTRIBU TIOND'ÉNER GIEULTRASO NOREÀUNTIS SUCORPORE L	发明	2019-08-05	Med-Sonics Corporation	Ultratellege USACo.,Li mited	继受 取得	-
156	9763684	Devicesandmet hodsforremovin gocclusionsfro mabodilycavity	发明	2017-09-19	Med-Sonics Corporation	Ultratellege USACo.,Li mited	继受 取得	-
157	8556958	RECOVERAB LEVALVESTE NT	发明	2010-5-28	普益盛济	普益盛济	原始 取得	-
158	7223882	血管吻合用無 縫合係合具	发明	2020-1-21	华脉泰科	华脉泰科	原始 取得	-

*上表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上表中部分专利已被放弃，具体情况如下：

（1）上表中第 9 项专利已被放弃，公司已就同样的发明创造另行取得专利号为“2021105988578”的发明专利授权。

（2）上表中第 26 项专利已被放弃，公司已就同样的发明创造另行取得专利号为“2020112429583”的发明专利授权。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0107649314	覆膜支架后释放装置和覆膜支架植入系统	发明	2020 年 10 月 9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2	2020107649333	覆膜支架固定释放装置和覆膜支架输送系统	发明	2020 年 10 月 9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3	2020108273426	溶栓导管组件	发明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4	2020108273337	溶栓导管装置	发明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5	2020108401871	覆膜支架顺序后释放装置和覆膜支架输送系统	发明	2020 年 12 月 1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6	2020112430504	输送器手柄及输送器	发明	2021 年 2 月 9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7	2020115965811	分支覆膜支架和分支覆膜支架植入装置	发明	2021 年 3 月 30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8	2020115965830	模块式主动脉弓部覆膜支架	发明	2021 年 4 月 6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9	2021101327646	覆膜支架和覆膜支架的制造方法	发明	2021 年 5 月 11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0	2021101582368	保护伞和外周血管用远端保护装置	发明	2021 年 5 月 11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1	2021101581933	可变形远端保护伞和远端保护装置	发明	2021 年 5 月 11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2	2021101680549	逆穿远端保护装置	发明	2021 年 6 月 8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3	2021101564586	带有保护结构的溶栓导管装置	发明	2021 年 5 月 11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4	2021101659590	贴壁滤栓保护伞和栓塞保护装置	发明	2021 年 5 月 14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5	2021101865507	医疗器械植入体后释放装置	发明	2021 年 5 月 14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6	2021101734638	医疗器械植入体后释放装置	发明	2021 年 5 月 11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7	2021103369164	弓部覆膜支架和覆膜支架输送器	发明	2024 年 9 月 17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8	2021105996358	腔静脉滤器	发明	2021 年 8 月 6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19	2023222810316	柔性网格支架	实用新型	2024 年 6 月 18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20	2024101974601	用于覆膜支架的覆膜及其制备方法、覆膜支架	发明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21	2024109250913	主动脉壁顺应性增强装置	发明	2024 年 9 月 17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22	2024110604162	血管支架、血管支架输送器及血管支架输送	发明	2024 年 9 月 24 日	受理	华脉泰科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系统				
23	PCT/CN2012/085208	一种覆膜支架的输送释放装置	发明	2013 年 5 月 30 日	进入国家阶段（英国、美国、巴西授权 / 德国 审中）	华脉泰科
24	PCT/CN2020/073596	血管吻合用免缝合扣环	发明	2021 年 3 月 4 日	进入国家阶段（美国、日本、欧洲 / 日本授权）	华脉泰科
25	2024200979853	超声导管	实用新型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受理	华通集智
26	2023236575650	非球囊扩张多功能导管和血管内导管组件	实用新型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受理	普益盛济
27	2024201391266	多节段不同硬度导管制作设备	实用新型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受理	普益盛济
28	2024201400566	水环装置和管件生产系统	实用新型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受理	普益盛济

注：上述专利为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二）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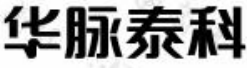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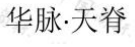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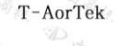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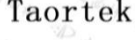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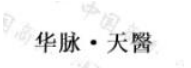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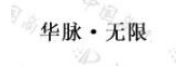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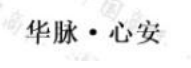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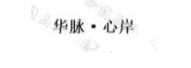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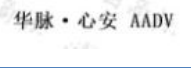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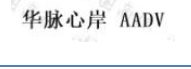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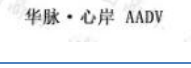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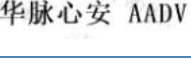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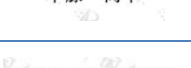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华脉厂家端应用系统平台	2019SR0150825	2017 年 3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华脉天羿	-
2	华脉天羿应用系统平台	2019SR0152195	2017 年 3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华脉天羿	-
3	华脉经销商端应用系统平台	2019SR0152201	2017 年 3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华脉天羿	-
4	微创介入用亲水微导丝智能一体化控制服务平台	2021SR1122750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5	基于物联网的静脉剥脱器配置系统	2021SR1123257	2020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6	微创介入用亲水微导丝参数优化系统	2021SR1120538	2020 年 12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7	静脉剥脱器运行参数管控系统	2021SR1123256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8	微创介入用亲水微导丝质量检测系统	2021SR112056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9	普益盛济新型血栓过滤器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21	2008 年 4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10	普益盛济心脏房室间隔缺损阻塞装置补充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19	2007 年 12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1	普益盛济人体滤器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20	2008 年 4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12	普益盛济心脏房室间隔缺损阻塞装置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18	2007 年 12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13	普益盛济静脉剥脱器控制系统 V1.0	2009SRBJ3317	2007 年 6 月 5 日	原始取得	普益盛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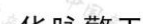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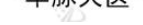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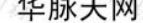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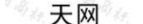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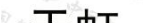
（三）商标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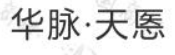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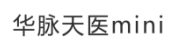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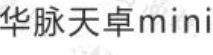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图形	58474653	10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	
2		PERCUTE K THERAP EUTICS	58468023	10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	
3		华脉泰科	58467922	10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	
4		PERCUTE K THERAP EUTICS	58459394	10	2022.02.07-2032.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5		PERCUTE K	58455897	10	2022.02.07-2032.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6		PERCUTE K THERAP EUTICS	58443790	10	2022.02.07-2032.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7		T-AORTEK	58073983	10	2022.02.07-2032.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8		华脉·天脊	58029741	10	2022.02.07-2032.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9		华脉天脊	58005317	10	2022.01.28-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10		T-AORTEK	57537529	10	2022.01.28-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11		TAORTEK	57067343	10	2021.12.28-2031.12.27	原始取得	正常	
12		华脉·若拙	54865293	10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13		华脉·无限	54122607	10	2021.09.28-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4		华脉·天医	54103388	10	2021.09.28-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	
15		华脉·无限	54103380	10	2021.09.28-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	
16		华脉·心安	48917229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7		华脉·心岸	48912368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8		华脉心安	48912358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19		华脉·心安 AADV	48900992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20		华脉心岸 AADV	48899412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21		华脉·心岸 AADV	48899410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22		AADV	48898946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23		华脉心安 AADV	48890993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24		华脉心岸	48888820	10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25		华脉·明卓	37531327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26		华脉·天医+	37531317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27		华脉·天医	37531287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28		华脉·尚卓	37530533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29		华脉·天卓贰代	37530494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0		华脉·天医II	37530492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1		华脉·天卓	37527742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2	华脉·天医二型	华脉·天医二型	37527651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3	华脉·天医二	华脉·天医二	37527646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4	华脉·天医2	华脉·天医2	37526644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5	华脉·天卓二	华脉·天卓二	37523092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6	华脉·天卓贰	华脉·天卓贰	37522800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7	华脉·天卓2.0	华脉·天卓2.0	37522795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8	华脉·天卓二型	华脉·天卓二型	37522793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39	华脉·神卓	华脉·神卓	37521662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0	华脉·易卓	华脉·易卓	37521651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1	华脉·易医	华脉·易医	37516106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2	华脉·天医贰	华脉·天医贰	37516105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3	华脉·天医贰代	华脉·天医贰代	37514725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4	华脉·天卓2	华脉·天卓2	37514273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5	华脉·明医	华脉·明医	37511744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6	华脉·天医2.0	华脉·天医2.0	37511734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7	华脉·天卓II	华脉·天卓II	37511732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8	华脉·尚医	华脉·尚医	37507533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49	华脉·天卓二代	华脉·天卓二代	37507483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0		华脉·天医二代	37507303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51		华脉·天卓+	37507291	10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正常	
52		华脉擎天	19762876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53		擎天	19762811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54		华脉天长	19735053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55		华脉天卓	19733788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56		华脉天作	19733782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57		华脉天虹	19733729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58		华脉天医	19733686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59		华脉天路	19733660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60		华脉天网	19733637	10	2017.06.14-2027.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61		天网	19733617	10	2017.08.21-2027.08.20	原始取得	正常	
62		天卓	19110058	10	2017.03.21-2027.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63		天作	19110029	10	2017.06.07-2027.06.06	原始取得	正常	
64		天虹	19110020	10	2017.06.07-2027.06.06	原始取得	正常	
65		天长	19109981	10	2017.03.21-2027.03.20	原始取得	正常	
66		华脉泰科 PERCUTE K THERAP EUTICS	18317754	10	2017.09.07-2027.09.06	原始取得	正常	
67		华脉泰科 PERCUTE	14303105	10	2016.04.28-2026.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KTHERAP EUTICS			04.27			
68		华脉泰科	9389483	10	2012.05. 14-2032. 05.13	原始取得	正常	
69		PERCUTE K	9389482	10	2012.05. 14-2032. 05.13	原始取得	正常	
70		T-AorTek	018527028	-	2021.12. 04-2031. 08.04	原始取得	正常	
71		普益盛济	37431964	10	2019.11. 28-2029. 11.27	原始取得	正常	
72		普益盛济 PUYITECH	17907657	44	2017.01. 07-2027. 01.06	原始取得	正常	
73		普益盛济	8478952	44	2011.08. 14-2031. 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74		图形	7141633	10	2010.07. 21-2030. 07.20	原始取得	正常	
75		AGILESON IC	4602295	-	2014.09. 09-2033. 08.13	继受取得	正常	
76		华脉·天愿	63879153	10	2022.10. 07-2032. 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77		华脉天医 mini	65022974	10	2023.02. 07-2033. 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78		华脉天卓 mini	65028773	10	2023.02. 07-2033. 02.06	原始取得	正常	
79		T-AorTek	6998900	-	2023.3.1 4-2033.0 3.13	原始取得	正常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的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金额 3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或与前五大客户签署的框架合同，以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的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金额 3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或与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框架合同，或虽不满足上述标准但对公司经营活

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及订单；

2、截至报告期末，华脉泰科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对应的重大担保合同、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对应的重大保证合同、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对应的重大抵押/质押合同。具体合同情况如下：

（一）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2022 年经销协议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2	2023 年经销协议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3	2024 年经销协议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4	2021 年-2022 年货物托管协议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5	2022 年-2023 年货物托管协议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6	2023 年-2024 年货物托管协议	北京信利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7	2022 年经销协议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8	2023 年经销协议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9	2024 年经销协议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正在履行
10	2023 年经销协议（普益盛济）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11	2021 年-2022 年货物托管协议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12	2022 年-2023 年货物托管协议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13	2023 年-2024 年货物托管协议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履行完毕
14	2024 年-2025 年货物托管协议	南京多倍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单据为准	以单据为准	正在履行
15	2022 年经销协议	武汉俊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16	2023 年经销协议	武汉俊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17	2024 年经销协议	武汉俊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8	2022 年经销协议	天津康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19	2023 年经销协议	天津康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20	2024 年经销协议	天津康颐科技发展有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限公司				
21	2022 年经销协议	江西汇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22	2023 年经销协议	江西凯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23	2024 年经销协议	江西凯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二）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协议	江阴佩尔科技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订单	江阴佩尔科技有限公司	无	丝绕支架、椭圆形丝绕支架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3	订单	江阴佩尔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丝管、螺旋管、接腿螺旋管	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4	采购框架协议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5	订单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无	导丝管、螺旋管、接腿螺旋管	960.71	履行完毕
6	订单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无	裸支架、支架	252.00	履行完毕
7	订单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无	支架	62.81	履行完毕
8	订单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无	支架	61.65	履行完毕
9	订单	江阴澄沅贸易有限公司	无	支架	18.30	正在履行
10	采购合同	江苏百优达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参 股 子 公 司	覆膜	244.08	履行完毕
11	技术服务合同	北京奥泰康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无	多分支人工血管覆膜支架系统临床试验服务	913.35	正在履行
12	房屋租赁合同	北京麦邦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无	生产、仓储、研究和办公用的工业厂房租赁	租金单价为 2.08 元/平方米/天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天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无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4	采购订单	天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无	覆膜	220.75	履行完毕
15	采购订单	天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无	覆膜	256.30	正在履行
16	采购订单	天津美克医疗科	无	覆膜	85.81	正在履行

		技有限公司				
17	租赁合同	北京壹诺药业有限公司	无	土地及地上在建工程出租	1,849.42	履行完毕
18	合作协议	星云印象（北京）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无	会务服务	26.59	履行完毕
19	合作协议	星云印象（北京）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无	会务服务	27.40	履行完毕
20	合作协议	北京华亿时空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无	会务服务	49.62	履行完毕
21	合作协议	北京华亿时空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无	会务服务	49.89	履行完毕
22	代理协议	北京普路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以外贸合同为准	以外贸合同为准	履行完毕
23	工作订单	君岳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无	杂交支架临床研究项目CRO服务	494.99	正在履行
24	采购订单	天津波力技术有限公司	无	支架	33.18	履行完毕
25	采购订单	天津波力技术有限公司	无	支架	63.14	履行完毕
26	采购订单	天津波力技术有限公司	无	支架、裸支架	169.68	正在履行

（三）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借款合同（103C31120190000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无	2,500.00	2019.04.23-2029.04.22	是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32097501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无	1,000.00	2023.08.22-2024.08.22（已还款）	否	履行完毕
3	借款合同（103C19420230005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2,000.00	2023.09.07-2024.09.05（已还款）	是	履行完毕
4	借款合同（103C11020240014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1,000.00	2024.05.14-2025.06.13（已还款）	是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京高（2024）短期字第 202409-1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高碑店支行	无	350	2024.03.28-2025.03.27（已还款）	否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京高（2024）短期字第 202409-2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高碑店支行	无	650	2024.03.29-2025.03.28（已还款）	否	履行完毕

（四）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103C19420220005502	华脉泰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4,400.00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6 日期间	抵押	正在履行
2	103C3112019000011	华脉泰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4,948.68	201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9 年 4 月 22 日期间	抵押	正在履行

注：上述第 1 项借款金额最高额为 4,400.00 万元；上述第 2 项借款金额最高额为 49,486,767.62 元，包括编号 103C311201900001 《借款合同》的债权。

（五）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103C1942022000550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最高额为 4,400.00 万元的融资额	大兴区永旺西路 26 号院 14 号楼 1 至 4 层 101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6 日期间	正在履行
2	103C311201900001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最高额为 49,486,767.62 元的融资额，包括编号 103C311201900001 《借款合同》的债权。	大兴区永旺西路 26 号院 14 号楼 1 至 4 层 101	201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9 年 4 月 22 日期间	正在履行

（六）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华脉泰科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对应的重大保证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借款人	保证人	债权人	合同编号	主合同
1	华脉泰科	北京兴展融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保证合同（编号：B23209750101Z）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3209750101）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周坚、张慧、李松、高玲玲、金炯、李振明、钱伟佳、孙红侠、傅国林、曾彤、王冠哲、杜庆庆、李彦丽、刘颖、刘震、芄柚投资、华麦众鸣、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1月27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均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开展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参与投资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不会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也不会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控制权，本人不会在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3、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避免同业竞争，本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现在及未来控制的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对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5、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

	合法权益，如对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赔偿公司遭受的损失； 6、本人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节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周坚、张慧、李松、高玲玲、金炯、李振明、钱伟佳、孙红侠、傅国林、曾彤、王冠哲、杜庆庆、李彦丽、刘颖、刘震、芑柚投资、华麦众鸣、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源星胤石、源星志胤、杭州辰德、嘉兴辰力德、华杉瑞翎、礼泰创投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本企业作为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现就规范关联交易事项，特做出此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现有（如有）及将来与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真实的、公允的、必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交易价格是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的。 2、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应当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 （1）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2）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3）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5、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

	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节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周坚、李松、张慧、高玲玲、金炯、李振明、钱伟佳、孙红侠、傅国林、曾彤、王冠哲、杜庆庆、李彦丽、刘颖、刘震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维护公司的独立性，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如因违反该等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节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周坚、李松、张慧、高玲玲、金炯、李振明、钱伟佳、孙红侠、傅国林、曾彤、王冠哲、杜庆庆、李彦丽、刘颖、刘震、芑柚投资、华麦众鸣、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限售的承诺： “本人作为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自愿限售事项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自愿限售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泰科”）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 2、如本人担任华脉泰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任职期间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华脉泰科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不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华脉泰科的股份。 3、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的，本人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本企业作为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泰科”）股东，就自愿限售事项承诺如下： 1、本企业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泰科”）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 2、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的，本企业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 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限售的承诺： “1、在本人担任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泰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申请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不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申请人的股份。 2、自公司实现本次挂牌之日起至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止，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该期间内，若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前述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的股份价格、股份数量须作相应调整。 3、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的，本人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节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周坚、张慧、李松、高玲玲、金炯、李振明、钱伟佳、孙红侠、傅国林、曾彤、王冠哲、杜庆庆、李彦丽、刘颖、刘震、芑柚投资、华麦众鸣、上海邦昇择、上海诺睿翼、源星胤石、源星志胤、杭州辰德、嘉兴辰力德、华杉瑞翎、礼泰创投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除礼泰创投外）的承诺： 如本人/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在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中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礼泰创投承诺：

	如本人/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在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中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2、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尽快研究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3、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公司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本企业依法承担责任。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尽快研究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项承诺即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周 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_____
周 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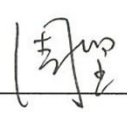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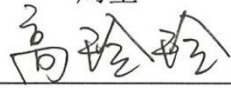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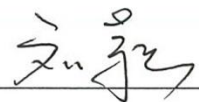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_____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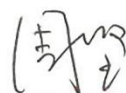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



周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Signature]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_____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周 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周 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_____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周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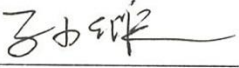
2025年2月1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_____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周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_____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周 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_____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周 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周坚	_____ 李松	_____ 张慧
_____ 高玲玲	_____ 金炯	_____ 李振明
_____ 钱伟佳	_____ 孙红侠	_____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曾彤	_____ 王冠哲	_____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彦丽	_____ 刘颖	_____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周 坚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12 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周坚	李松	张慧
高玲玲	金圳	李振明
钱伟佳	孙红侠	傅国林

全体监事（签字）：

曾彤	王冠哲	 杜庆庆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彦丽	刘颖	刘震

法定代表人（签字）：周 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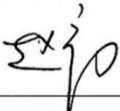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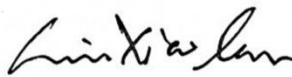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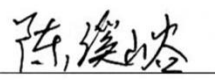

赵 岩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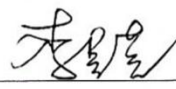

LIU XIAO L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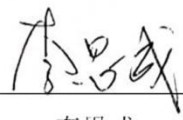

鄢凯红


王 倩


陈溪峪


段佳含


李昱萱


李思成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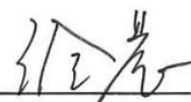

张佑君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邵 祺 苗 晨 辛宜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徐 晨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77115_A0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报告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沈岩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岩



王丹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丹

毛鞍宁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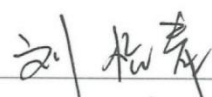
2025年2月12日

评估机构声明_____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_____（已离职）

马翊君


刘怡青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_____


徐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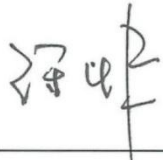
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作为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了《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1]第 0842 号），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马翊君、刘怡青。

其中，签字资产评估师马翊君已从本机构离职，故无法在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页中签字，其离职情形不影响本机构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法律效力。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徐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12 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